

邵阳市城镇绿地系统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 年）

说明书

目 录

前 言	1	一、中心城区绿地系统布局	23
第一章 概况和现状分析	2	二、中心城区绿地系统分区	23
第一节 相关政策	2	第六章 城市绿地分类规划	24
一、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2	第一节 公园绿地（G1）规划	24
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关于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2	一、规划原则	24
三、湖南生态文明建设:生态建设开新局，美丽湖南展画卷	2	二、规划目标	24
四、推动我省国土绿化高质量发展，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湖南	2	三、公园绿地规划布局	24
五、坚持绿色发展，打造生态文明建设新样板	2	四、各类公园绿地详述	26
第二节 城市概况	2	五、各类公园的发展要求	31
一、地理位置	2	第二节 防护绿地（G2）规划	32
二、历史沿革	3	一、防护绿地总体规划布局	32
三、市区概况	3	二、城市各类防护绿地的发展要求	32
四、自然地理条件	3	第三节 广场用地（G3）规划	33
第三节 绿地现状与分析	6	一、广场用地概述	33
一、现状绿地总体情况	6	二、广场用地的规划布局	33
二、各类绿地现状分析	7	第四节 附属绿地（XG）规划	34
第四节 历版规划分析	10	一、居住用地附属绿地(RG)	34
一、2010版城市绿地系统规划要点	10	二、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附属绿地（AG）	36
二、2018版城市绿地系统规划要点	11	三、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BG）	36
三、实施情况	11	四、工业用地附属绿地（MG）	37
第五节 邵阳市城市绿地建设的优劣分析	11	五、物流仓储用地附属绿地（WG）	37
一、邵阳市城市绿地建设的优势	11	六、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SG）	37
二、邵阳市城市绿地建设的制约因素	11	七、公用设施用地附属绿地（SG）	38
第六节 上位规划及相关规划解读	12	第五节 区域绿地（EG）规划	39
一、《邵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12	一、风景游憩绿地（EG1）	39
二、《湖南省邵阳市国家森林公园城市建设总体规划（2018-2027）》	14	二、生态保育绿地（EG2）	42
三、邵阳市绿道与慢行系统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2-2035）》（在编）	15	三、区域设施防护绿地（EG3）	42
第二章 规划总则	15	四、生产绿地（EG4）	43
一、规划编制的意义	15	第六节 各类绿地规划指标统计	43
二、规划的依据	15	第七章 绿地景观风貌规划	44
三、规划期限	16	一、规划原则	44
四、规划人口与规划范围	16	二、规划目标	44
五、规划的指导思想与规划原则	16	四、风貌分区指引	45
第三章 规划目标	18	五、规划措施	45
一、规划目标	18	第八章 城市立体绿化规划	47
二、规划指标	18	一、立体绿化的含义	47
第四章 规划区绿地系统规划	20	二、立体绿化的意义	47
一、规划区绿地系统规划原则和目标	20	三、邵阳市立体绿化植物的选用原则	48
二、规划区绿地系统规划布局	20	四、邵阳市立体绿化的应用措施	48
第五章 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	23	第九章 城市防灾避险绿地规划	49
		第一节 概况及现状	49
		一、城市绿地系统在城市防灾避险中的重要作用	49

二、邵阳市中心城区避灾绿地现状情况	49
第二节 城市防灾避险绿地规划	49
一、规划原则及指导思想	49
二、规划目标与指标	50
三、城市防灾避险绿地空间结构规划	50
四、城市防灾避险绿地布局规划	50
六、绿色疏散通道规划	52
七、防灾避险绿地设施配置	53
第十章 树种规划	55
一、绿化树种现状及评价	55
二、树种规划的基本原则	55
三、树种规划	55
四、植物配置的基本要求	58
五、市树、市花	59
第十一章 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建设规划	60
第一节 生物多样性概念	60
第二节 生物多样性现状	60
第三节 中心城区主要外来物种现状	61
第四节 生物多样性规划原则	61
第五节 生物多样性规划目标	61
第六节 生物多样性规划	62
第七节 城市绿化病虫害防治	63
第十二章 古树名木保护（相关资料在编）	65
一、邵阳市古树名木的现状	65
二、古树名木的含义与等级划分	65
三、保护古树名木的意义	65
四、邵阳市古树名木保护措施	65
第十三章 分期建设规划	67
一、分期建设原则	67
二、分期建设规划	67
远期建设规划目标和重点	69
第十四章 城市绿线管理导则	70
一、绿线管理内容	70
二、绿线控制要求	70
第十五章 规划实施措施	71
一、规划实施条件	71
二、规划实施措施	71

前 言

在人类文明的进程中，对理想人居环境的探索与追求从未停止过。时至今日，人类社会已经进入了“生态文明”的时代，追求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生态城市”，被公认为城市发展的理想模式，正成为国内外诸多城市建设孜孜以求的目标。作为城市自然生态系统的主体，城市绿地系统具有调节城市生态平衡、保障城市生态系统安全、改善和优化城市环境等作用，完善的绿地系统成为一个生态城市的重要特征。因此，城市绿地系统建设已经成为创建人类理想人居环境的重要举措，越来越受到人们的普遍重视。

随着国内外形势的变化，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发展理念。2011年，邵阳市启动了省级园林城市的创建工作，2014年8月，经考核验收，邵阳市被省政府正式确定为“湖南省园林城市”，同年，邵阳市人民政府提出了创建国家园林城市的目标，在建设部办公厅印发的《国家园林城市标准》中，将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编制完成，获批准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严格实施规划，取得良好的生态、环境效益作为其中一项评分标准。

2019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提出建立“五级三类四体系”的总体框架，将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空间规划融合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标志着空间规划体系进入了崭新的时代。《若干意见》指出绿地系统规划是国土空间规划“五级三类”规划体系总体框架中绿地系统的特定专项规划，是国土空间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指导城市发展的战略性规划。绿地既是国土空间的组成部分，也是城市功能的基本构成。在国家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背景下，绿地系统为重要的专项规划之一，对于塑造美丽国土空间、建设美丽宜居城市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为进一步加强邵阳市绿地建设，落实科学发展观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要求，科学有效的指导城市绿化建设，加快邵阳市生态城市与园林城市的建设进程，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提高市民居住水平，促进和谐社会的建立，在《邵阳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2018-2035)》的基础上进行邵阳市城镇绿地系统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年）的编制工作。

第一章 概况和现状分析

第一节 相关政策

一、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大自然是人类赖以生存发展的基本条件。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内在要求。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

我们要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

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关于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建设生态文明是关系人民福祉、关乎民族未来的大计，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重要内容。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既要绿水青山，也要金山银山。宁要绿水青山，不要金山银山，而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要按照绿色发展理念，树立大局观、长远观、整体观，坚持保护优先，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建设美丽中国，努力开创社会主义生态文明新时代。

三、湖南生态文明建设：生态建设开新局，美丽湖南展画卷

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作出打造“三个高地”、践行“四新”使命的重要指示，给全省生态文明建设锚定了新目标、新使命，为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新湖南提供了根本遵循，注入了强大动力，是推动湖南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的历史性机遇；党中央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作出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决策，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建设绿色发展的美丽中部等系列决策部署，给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带来了新机遇新挑战；人民群众对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新湖南的热切期盼，给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提出了新任务新要求。总体来看，全省生态文明建设已经进入了以降碳为重点战略方向、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时期。“十四五”时期，要坚决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大力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全面加强生态文明建

设，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抢抓机遇、奋发有为、开拓创新，在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新湖南中展现新作为。

四、推动我省国土绿化高质量发展，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湖南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实施意见》提出，依托国土空间规划、《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纲要》和《湖南省“十四五”林业发展规划》，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构建“一心五区多廊”的科学绿化国土空间格局。长株潭生态绿心地区重点实施林相改造提质，着力提高绿心地区森林质量和林地生产力，全面提升景观与生态服务功能。科学实施武陵-雪峰山区、南岭山区、幕阜-罗霄山区、环洞庭湖区、湘中丘陵区等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着力开展人工造林、封山育林、森林质量精准提升、退化林修复、退化草原修复，加强水源涵养林和水土保持林建设，全面提升生物多样性和森林生态系统功能。依法依规开展长江岸线、湘资沅澧、骨干路网、重要节点的生态廊道建设，打造湘江“千里滨水走廊”和野生动物迁徙通道。

各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要紧扣全省科学绿化国土空间布局，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内的绿化相关规划。要坚持规划引领，宜乔则乔、宜灌则灌、宜草则草，乔灌草结合，做到因地制宜、分区施策。要与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耕地保护专项规划、林地保护规划、城镇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等相衔接，叠加至同级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现多规合一。

五、坚持绿色发展，打造生态文明建设新样板

《邵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坚持绿色发展，打造生态文明建设新样板。绿色生态是邵阳最宝贵的财富，也是最大的民生福祉。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把生态文明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的各方面和全过程，加快建设天蓝、地绿、水净的美丽家园，打造全国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的邵阳样板。

第二节 城市概况

一、地理位置

邵阳市位于湖南省中部偏西南、资水上游，北与娄底地区毗邻，南与湖南永州和广西桂林交界，西与怀化地区相连，东与衡阳市接壤。地理坐标为北纬 25' 58" ~ 27' 40"，东经 109' 49" ~

112' 5"，东西长约 225 公里，南北宽约 188 公里。邵阳市总面积 20830 平方公里，占湖南省总面积的 9.8%，其幅员在湖南省 14 个地级市中位列第二。

邵阳市区位于市域东北部、邵水与资江汇流处，历来就是通向云南、贵州、广西和湘西南的要塞重镇和湘中及湘西南地区重要中心城市。

二、历史沿革

邵阳市是一座历史悠久的文化古城，历代为州府所在地，历史上是湘中及湘西南的重要商埠和军事重镇。西汉初始置昭陵县，晋改邵阳县，公元 1225 年，南宋理宗登基，邵阳县升格为宝庆府，从此一直沿袭七百余年。民国初期改称宝庆县，后改邵阳县，设第六行政督察专员公署，1986 年 3 月地市合并，实行市带县体制。

三、市区概况

邵阳市区位于市域东北部，邵水与资江交汇处，320 国道、207 国道、沪昆高速公路、二广高速公路以及怀邵衡铁路、洛湛铁路等从市区穿过，交通便利，历来是通向云南、贵州、广西和大湘西地区的要塞重镇和湘中及大湘西地区的中心城市。邵阳市区包括双清区、大祥区和北塔区。

双清区：位于湖南省邵阳市城区东南部，东邻邵东市、东北部连接新邵县，西南与大祥区一衣带水，以邵水为界；西北与北塔区隔江相望，以资江为界。总面积 135.23 平方公里，辖 9 个街道 2 个镇、1 个乡。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双清区常住人口为 317283 人。

北塔区：位于邵阳市城区北部，西邻邵阳县，北接新邵县，东南两面与双清、大祥两区隔江相望。总面积 84.25 平方公里，辖 4 个街道、1 个镇。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北塔区常住人口为 122658 人。

大祥区：位于邵阳市城区西南部，东与邵东市相连，南、西和邵阳县接壤，北隔资江与北塔区相望，东北濒邵水与双清区相邻，为邵阳市行政党群机关所在地，是全市的政治、经济文教、金融、商贸、交通中心。总面积 215.08 平方公里，辖 11 个街道、1 个镇、2 个乡。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大祥区常住人口为 362289 人。

四、自然地理条件

（一）气候条件

邵阳地处亚热带季风湿润性气候区，具有气候温和，四季分明，热量充足，雨水集中，夏秋多旱，严寒期短，暑热期长等特点，历年平均气温 17.1℃，极端最高气温 39.5℃（1971 年 7 月 21

日），极端最低气温-7.7℃。境内年平均降水量 1327.5mm，最大年降雨量 1710.3mm（1963 年），最小为 914.4mm。最大日降雨量为 128.2mm（1982 年 6 月 16 日）；每年 3—8 月为丰水季节，降雨量为全年的 70.94%以上。常以暴雨出现，多年平均雨日为 160 天。全年的日照时数平均为 1550 小时。历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78%，最小相对湿度为 9%。每年 12 月至次年 3 月为积雪期，积雪天数 5 天左右，最大积雪厚 10cm，多年平均霜冻日 83 天。全年盛行风向为东风为主，夏季多东南风，冬季多东风，最大风速 18.3m/s。

（二）地形地貌

邵阳市为江南丘陵向云贵高原的过渡地带，总趋势是西高东低，南北高、中间低，四周向中心倾斜。西部雪峰山脉系云贵高原的东缘，东、中部为衡邵丘陵盆地的西域。市境北、西、南面高山环绕，中、东部丘陵起伏平原镶嵌其中，呈西南向东北倾斜的盆地地貌。最高峰为城步苗族自治县东部二宝顶，海拔 2021m；最低处是邵东县崇山铺乡珍龙村测水岸边，海拔 125m，地势比降为 10.25%。

邵阳山地、丘陵、岗地、平地、平原各类地貌兼有，山地、丘陵、岗地、平原的分布面积分别占全市总面积的 66.32%、20.12%、5.20%和 5.18%，其余为水域面积，故有“七分山地两分田，一分水、路和庄园”之说。

邵阳市市区位于资水、邵水交汇处，为低山丘陵区，标高在 200~300m 左右。资水两岸分布 I~IV 级阶地，宽 800~2500m，高出资水 7~50m 左右。按工程地质性质将市区分为 4 个工程地质区，即 I 级阶地区、II 级阶地区、II~IV 级阶地区及丘陵区。I 级阶地区主要分布在资江北岸，地形颇平坦，地面高程 212~218m，最大宽度约 2000m；II 级阶地区主要分布在资水南岸青龙桥至湘印机一带，最大宽度约 1500m，地形尚属平坦，地面高程 216~227m；除资江北岸毛纺厂、内衣厂一带有零星分布 I、IV 级阶地区外，它主要分布于资江南岸，地面高程为 230~248 m，在汽车配件厂至城南公园一带，山包呈串珠状分布，并已陵化；丘陵区分布于阶地周围。

（三）水文

1、地表水

邵阳市境内水系发达，河涌交织。全市有 5 公里以上的大小河流 663 条，总长度为 1199.7 公里。主要分为四大水系，资江水系：流经市境内的河流，主要属于资江水系，遍布全市九县三区，市境内流域面积 14788.6 平方公里，占全市面积的 70.8%；沅江水系：主要分布在城步、绥宁、洞口、隆回县，市境内流域面积 4198 平方公里，占全市面积的 20.1%；湘江水系：主要分布在邵东、新邵、新宁、邵阳县，市境内流域面积 1377.1 平方公里，占全市面积的 6.6%；西江水系：西江的

一级支流——洵江发源于城步，市境内流域面积 512.3 平方公里，占全市面积的 2.5%。流经邵阳市市区的河流有资江和其主要支流邵水。资水：资水流域位于湖南省中部，自邵阳县双江口以上分为两支，即西源赧水与南源夫夷水。资水全长 653 公里，流域面积 28038 平方公里，干流自双江口起算全长 464 公里，平均坡降千分之 0.44。

市区段资水多年平均流量为 313m³/秒，历年最枯流量为 15.84 m³/秒，实测最大洪峰流量为 10780m³/秒，多年平均降雨量 1379.7 毫米。邵水在邵阳市区沿江桥从右岸汇入资江，使该段资江流量大增，河床宽至 200~300 米。邵水：起源于新邵龙山，流经邵东，汇集于邵阳市区沿江桥处并入资水。邵水全长 112 公里，流域面积 2068 平方公里。根据茅坪水文站的实测资料，邵水多年平均径流量 11.59 亿立方米，历年最大流量 1510 m³/秒，最小流量 0.1 m³/秒，多年平均流量 3.67m³/秒；最高水位 220.07 米，最低水位 204.5 米（黄海高程）；多年平均降雨量 1274 毫米。

2、地下水

邵阳市地层发育较全，储水构造多。坚硬岩石含裂隙水，灰岩地层含岩溶水，第四系松散堆积层含孔隙水，地下水以岩溶水为主，较集中分布于隆回—邵东县地段，径流模数每年平方公里在 5~10 立方米之间。武冈、邵阳、隆回、邵东、新宁、洞口县有较发育的地下暗河，流量为 0.01~0.50 m³/秒。

3、水源保护区

邵阳市中心城区水源保护区靠资江沿岸分布，主要有桂花渡水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城西水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工业街水厂水源保护区。

（四）地质

邵阳市处于湘中丘陵向湘西山地的过渡地带，东部属衡邵丘陵盆地，南、西、北三面环山，西南为雪峰山脉。市境地层，从前震旦系至第四系均有出露，邵阳市区出露的岩层有石灰系灰岩、页岩、白垩系红色砂砾岩、粉砂岩等，两者呈角度不整合接触。市区内土、岩层及其厚度各地分布不一，资江岸边的建筑工程地基多数见有砾石层或卵石层。

（五）地震

邵阳市地处汨罗—宁乡—新宁地震活动断裂带北段，为湘中地震活动区，处于祁阳山字型构造的顶部和南北两翼，是我省小震活动多发区。地震活动主要分布在两翼，且北翼强于南翼。邵阳市、邵东、新邵、隆回、邵阳县正处于弧形构造的北翼受弧形构造北东向断裂活动的影响，近年来地震活动一直比较活跃，是邵阳市地震多发区。

自 1970 年至 2003 年 9 月共记录到地震 283 次，年均 5.5 次。2003 年共记录地震 6 次，其中有一次只是单台记录（邵阳地震台），不能定位，其余 5 次能定位的地震 3 次发生在市郊，2 次在邵东。最大地震为 2002 年 10 月 28 日发生在邵东的 2.4 级地震。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01），邵阳市双清区、大祥区、北塔区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均为 0.05g，抗震设防烈度为六度。

（六）土壤

邵阳市境内共有水稻土、菜园土、红壤、山地黄壤、山地黄棕壤、山地草甸土、河潮土、黑色石灰土、红色石灰土、紫色土 10 个土类。根据邵阳市农业局 2010 年提供的资料统计，市区内土壤主要类型为黄砂土、红壤、黄泥土、灰红图、红泥土、酸紫沙土、河砂土等，主要由石灰岩、砂岩、板页岩、紫色砂砾岩、第四纪红土和近现代河流冲积物六类母岩物质发育而来。

（七）生物

邵阳市域属华中植被区系湘西山地植被区雪峰山前低山丘陵植被片、雪峰山植被片。植被地理成分南北兼有，以热带—亚热带北沿成分为主，亚热带—温带成分次之。境内主要有针叶林，常绿阔叶林，落叶、常绿阔叶林，落叶阔叶林，竹林，灌丛，草丛，次生沼泽植被和人工林植被。全市拥有 40 多万公顷草山草坡和 100 多万公顷森林，每年造林面积在 10 万公顷以上，树木蓄积量排湖南全省第二位，年采伐木材 46 万立方米。

邵阳市境内有高等植物 245 科、792 属、2826 种。其中被子植物 105 科、372 属、1659 种，裸子植物 8 科、33 属、67 种。自然分布和引进栽培的木本植物 115 科、409 属、1726 种（含变种），自然分布和引进的草本植物 130 科、383 属、1100 余种。已开发利用的植物油木类 67 种，竹类 13 种，果木类 39 种，花卉类 58 种，药用类 67 种，牧草类 163 种。

根据 1988 年 8 月湖南省人民政府规定保护的珍稀植物，境内珍稀植物 41 种，其中以银杉、伯乐树、银杏、资源冷杉、连香树、香果对、穗花杉、鹅掌楸、楠木、长苞铁杉为主。根据 1986 年林业区划分类，市境有优良速生用材林树种 310 余种，常见的有柏木、樟树、蓝果树、刺楸、枫香、木荷、香椿、南酸枣、黄连木、泡桐等。

在动物地理区划中，邵阳市处于东洋界华中区东部丘陵平原亚区，生态分类树亚热带林灌草地——农田动物群。全市野生脊椎动物 397 种，分属 5 纲、33 目、102 科。其中国家一级保护动物 9 种：华南虎、云豹、金钱豹、金猫、白鹤、游隼、黄腹角雉、白颈长尾雉。二级保护动物 33 种：猕猴、短尾猴、黑熊、穿山甲、水獭、大灵猫、小灵猫、豺、果子狸等。三级保护动物约 40 余种。

（八）城市生态环境

邵阳市中间为丘陵盆地，资江和邵水贯穿城区，四面群山环抱，山青水秀，具有优美的自然景观构架，为城市提供了巨大的氧源及良好的通风廊道。市政府一贯坚持生态立市，建设园林城市的政策，邵阳城市的生态环境总体质量良好。

根据《2021年湖南省环境质量状况》我市2021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327天，优良率为89.6%；主要污染因子为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臭氧、一氧化碳。城区二氧化硫年均值为13微克/立方米，达到国家环境空气二级标准。日均值范围为5~33微克/立方米，日均值达标率为100%。二氧化氮年均值为20微克/立方米，达到国家环境空气二级标准。日均值范围为6~57微克/立方米，日均值达标率为100%。可吸入颗粒物年均值为54微克/立方米，达到国家环境空气二级标准。日均值范围为8~193微克/立方米，日均值达标率为99.2%。一氧化碳第90百分位浓度为1.2毫克/立方米，达到国家环境空气二级标准。日均值范围为0.3~1.6毫克/立方米，日均值达标率为100%。臭氧第95百分位浓度为124微克/立方米，达到国家环境空气二级标准。日均值范围为20~166微克/立方米，日均值达标率为99.7%。细颗粒物年均值为38微克/立方米，未达到国家环境空气二级标准。日均值范围为4~138微克/立方米，日均值达标率为90.4%。

2021年，邵阳市地表水水质总体为优，水质优良率为100%。但存在个别指标不达标现象。1月武冈上游（小水村）断面总磷为0.240毫克/升，超过III类标准。镉是资江流域的特征污染物，一些重金属断面的镉常年不达标，龙潭水厂、西洋江洪桥、捞金桥断面镉每月超标，畔上村、邵水入河口和渡头桥镇光辉村断面镉也出现过超标现象。

2021年市区区域城市道路交通噪声年平均等效声级为65.8分贝，道路交通噪声强度等级为一级，评价结果为好。市区区域其他环境噪声等效声级为53.8分贝，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总体水平等级为二级，对应评价为较好。邵阳市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年际变化范围在51.4~53.8分贝之间。

五、经济及社会现状

改革开放以来，邵阳经济总量增长迅速，GDP从1978年的15.06亿元增至2020年的2250.8亿元，财政收入从1978年的1.43亿元增至2020年的169.32亿元，分别增长了149.5倍和118.4倍。人均GDP从1978年的269元增至2020年的34292元，增长了127.5倍。

2020年全市完成地区生产总值2250.8亿元，较上年增长3.9%。其中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399.8亿元，增长4.1%；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698.6亿元，增长3.2%；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1152.4亿元，增长4.3%。三次产业结构比为17.8:31.0:51.2，经济结构持续优化。

但从省域范围看，邵阳市经济实力仍处于落后状态。2020年，邵阳市的国内生产总值在全省14个市州中排名第8位。从人均指标看，邵阳人均GDP排全省13位，只有全省平均水平的42.6%；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16468元，相当全省平均水平的39.5%；农民人均纯收入14119元，相当于全省平均水平的8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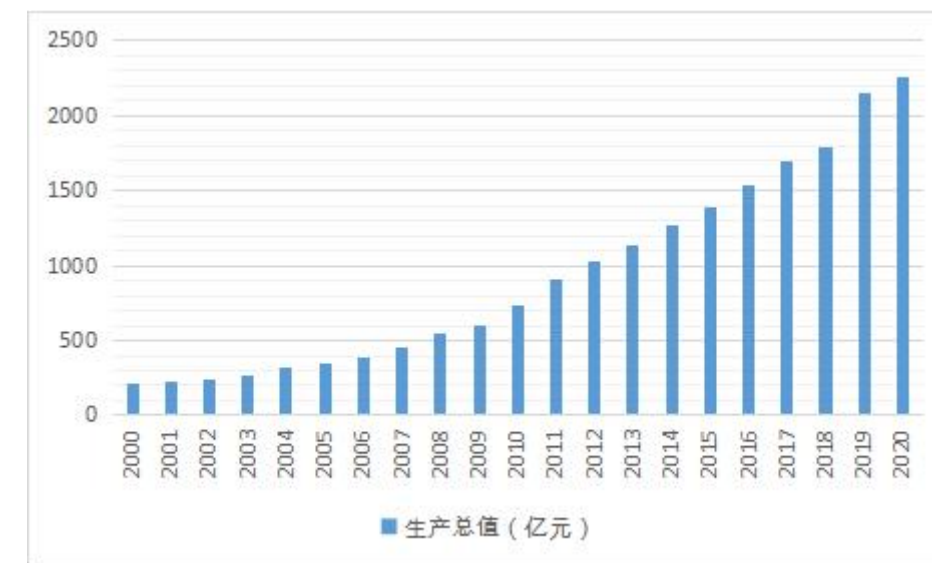


图 1-1 邵阳地区生产总值（2000-2020年）

双清区：2020年全区共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76.49亿元，增长6.96%，完成规模工业总产值344.5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分别达129.44亿元和128.64亿元。地方财政实力稳步增强，2020年完成区级财政总收入8.67亿元（含经开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83亿元。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34178元和23115元，分别增长8.8%和9.7%。

北塔区：2020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51.99亿元，增长3.9%；完成财政收入2.25亿元，同比增长5.57%，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17亿元，同比增长12.76%；实现规模工业增加值12.97亿元，比上年增长0.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53.16亿元，同比增长6.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2.06亿元，同比下降2.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495元，比上年增长5.8%，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20711元，比上年增长7.9%。

大祥区：2020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90.3亿元，同比增长4%；完成财政收入6.03亿元，同比下降2.53%；规模工业增加值42.84亿元，比上年增长0.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0.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2.1亿元，同比下降2.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3362元，同比增长5.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751元，同比增长7.8%。

六、城市历史文化

邵阳地处湘中及湘西南地区，历史悠久，人文荟萃。市区为2500多年的历史古城，资江上游的传统商埠，历代为州府所在地，是湘中及湘西南的重要商埠和军事要地。

秦汉之际，资、邵二水交汇处渐成市集；西汉初始置昭陵县；吴宝鼎元年（266），分零陵郡北部都尉辖地，置昭陵郡，治今城区，为境内建郡之始；西晋太康元年（280），更昭陵为邵陵，移郡治于资江北岸；唐代设邵州，与邵阳县在今城区同城而沿；宋崇宁五年（1106），分邵州西部置武冈郡。

南宋宝庆元年（1225），理宗赵昀登基，用年号命名曾领防御使的封地，升邵州为宝庆府，宝庆之名始于此；元代设宝庆、武冈2路；明初设宝庆、武冈2府，后降武冈为州；中华民国2年（1913），废宝庆府，设宝庆县，境内各县隶湘江道；民国11年直隶于省；民国17年，宝庆县复名邵阳县；民国26年，在邵阳县城设置湖南省第六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49年10月设置湖南省邵阳地区督察专员公署，同时建立邵阳市，隶邵阳县；1968年2月，邵阳专区改称邵阳地区；1977年7月，邵阳市升格为省辖市，1986年地市合并，实行市带县体制。

几千年的沉淀和发展，为邵阳留下了大量珍贵的历史文物和史料。根据不完全统计，城区的各级文物包括国家级、省级、市级、区级共二十余处，景观资源丰富。邵阳市文物古迹主要有北塔、水府庙、双清古建筑群、东塔、八路军驻湘通讯处旧址、邵阳专署大楼、宝庆府古城墙、抗日阵亡将士纪念碑、烈士公墓、蔡锷故里、廖耀湘公馆、松坡图书馆旧址、古仙人井、西外街贞节坊、猴子塔、古卸甲坊、清净寺等。

第三节 绿地现状与分析

一、现状绿地总体情况

邵阳是一座有着两千多年历史的城市，加之自然条件优越，气候温暖适宜，市区进行绿化建设的条件可说是得天独厚。在邵阳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与正确引导下，邵阳人民勤劳发奋，齐心协力，通过开展植树造林、绿化祖国等运动，使城市披上了绿装。经多年来的努力，邵阳市的城市绿化建设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截至到2020年，市区6516.62公顷建成区的用地范围内已建成绿地面积共1017.27ha（不含风景游憩绿地），其中公园绿地面积为204.48ha，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为2.55m²，城市建成区绿地率为15.61%。

2020年邵阳市中心城区城市绿地现状统计表

序号	类别代码	类别名称	绿地面积 (ha)	绿地率 (%) (绿地占城市建设用地比例)	人均绿地面积 (m ² /人)
1	G1	公园绿地	204.48	3.14	2.55
2	G2	防护绿地	0	0	0
3	G3	广场绿地	16.81	0.26	0.21
小计 (G1+G2+G3)			221.29	3.40	2.76
4	XG	附属绿地	795.98	12.21	9.92
其中	RG	居住用地附属绿地	226.72	3.48	2.83
	AG	公共管理与服务业设施附属绿地	191.67	2.94	2.39
	BG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	23.57	0.36	0.29
	MG	工业用地附属绿地	99.87	1.53	1.24
	WG	物流仓储用地附属绿地	8.69	0.13	0.11
	SG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	222.55	3.42	2.77

	UG	公用设施用地 附属绿地	22.9	0.35	0.29
小计 (G1+G2+G3+XG)			1017.27	15.61	12.68
5	EG	区域绿地	1167.62	17.92	14.55
合计 (G1+G2+G3+XG+EG)			2184.89	33.53	27.23

2020年邵阳市中心城区现状绿地指标统计表

序号	指标类型	计算方式	指标数值
1	绿地率	(G1+G2+G3+XG)/建成区	15.61%
2	人均绿地面积	(G1+G2+G3+XG)/常住人口规模	12.67 m ² /人
3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G1/常住人口	2.55 m ² /人
4	城乡绿地率	(G1+G2+G3+XG+EG)/城乡用地面积	30.65%

说明：1、现状人口按 80.23 万人计算，城市建设用地按 6516.62 公顷计算，城乡建设用地按 7128.17 公顷计算（数据来源于邵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邵阳市中心城区建设用地结构调整表）。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城市绿地分类标准 CJJ/T 85-2017》中的计算方法。

二、各类绿地现状分析

根据《城市绿地分类标准》（CJJ/T85-2017），城市绿地分为公园绿地 G1、防护绿地 G2、广场用地 G3、附属绿地 XG 以及区域绿地 EG，其中区域绿地包括风景游憩绿地 EG1、生态保育绿地 EG2、区域设施防护绿地 EG3、生产绿地 EG4 四大类。

（一）公园绿地（G1）现状

1、公园绿地 G1 现状

邵阳市中心城区现状公园绿地面积共计 204.48 公顷，其中：综合公园 5 个，面积 55.37 公顷；社区公园 7 个，面积 12.88 公顷；专类公园 14 个，面积 127.34 公顷；游园 17 处，面积 8.89 公顷。

2020年邵阳市中心城区现状公园绿地（G1）一览表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 (m ²)	备注
综合公园 G11	1	城南公园	宝庆中路以南、人大路以东	98328.61	综合公园
	2	西苑公园	白洲社区敏州西路西南侧	243510.50	综合公园
	3	爱莲池公园	新市政府旁	62984.80	综合公园
	4	资江风光带	双清区双清路段	38115.73	综合公园
	5	资江风光带	北塔区资江北路段	110756.27	综合公园
小计				553695.91	
社区公园 G12	6	衡邵怀铁路公园	邵阳大道与老铁路桥交汇处	35320.42	社区公园
	7	大祥立交桥游园	邵阳大道与大祥立交交汇处	20511.55	社区公园
	8	观音塘公园	东大路旁	22620.42	社区公园
	9	西湖春天东门公园	西湖北路西湖春天东门处	10170.24	社区公园
	10	江景公园	龙山路以东尽端	11304.12	社区公园
	11	桃花洞公园	湖口井路、西湖路交叉口	18352.01	社区公园
	12	扬帆广场	时代公园对面	10567.53	社区公园
小计				128846.29	
专类公园 G13	13	东塔公园	东大路以北、东塔路以南、五一北路以东	48500.34	G134 遗址公园
	14	双清公园	双清路以西	34797.29	G139 其他专类公园
	15	北塔公园	魏源路与资江一桥交叉口	9427.89	G134 遗址公园
	16	紫薇公园	新华路隧道上方	345686.89	G132 植物园
	17	桃花体育公园 (湖口井公园)	宝南亭路与敏州路交叉口西侧	209156.42	G139 其他专类公园
	18	中山公园	曹婆井路与红旗路交叉口少年儿童图书馆旁	4616.67	G139 其他专类公园

专类公园 G13	19	资江南路休闲风光带	沿江桥-西湖桥	42668.39	G134 遗址公园
	20	蔡锷广场	西湖北路与龙山路交叉路口转角处	24408.94	G139 其他专类公园
	21	时代公园	双清区余湖桥东岸	59840.37	G139 其他专类公园
	22	邵水东路沿江风光带（宝庆中路至洛湛铁路路段）	双清区	83380.34	G139 其他专类公园
	23	邵水东路沿江风光带（洛湛铁路至建设南路路段）	双清区	90965.56	G139 其他专类公园
	24	红旗河风光带（爱莲池公园西面）	双清区	68011.27	G139 其他专类公园
	25	邵水西路沿江风光带（洛湛铁路至新城大道段）	大祥区	198885.34	G139 其他专类公园
	26	邵水西路沿江风光带（宝庆中路至洛湛铁路路段）	大祥区	53097.50	G139 其他专类公园
小计				1273443.21	
游园 G14	27	邵水东路北段游园	邵水东路电器城对面	6842.84	G14 游园
	28	魏源东路小游园	北塔居委会	1807.76	G14 游园
	29	江北休闲广场游园	江北广场	12237.21	G14 游园
	30	双拥路、敏州路交叉口游园	双拥路与敏州路交叉口	2118.44	G14 游园
	31	西湖桥南头游园	联都国际旁	9983.42	G14 游园
	32	柘木社区南面小游园	北塔区柘木社区	1693.97	G14 游园
	33	人民广场	昭陵西路与东风路交叉口	4774.11	G14 游园
	34	田江渡口西北面小游园	双清区田江渡口	3172.44	G14 游园
	35	龙山路、资田路交叉口游园	北塔区西湖路以东	3857.31	G14 游园
	36	红旗河风光带（昭阳路至进站路段）	双清区昭阳路至进站路段	19154.49	G14 游园
	37	高新路、大兴路交叉口小游园	双清区高新路与大兴路交叉口	7667.35	G14 游园
	38	邵水西路延伸段余湖桥南小游园	邵水西路延伸段余湖桥南交叉口	3047.44	G14 游园
39	邵阳大道、邵檀路交叉口游园	大祥区邵阳大道与邵檀路交叉口	3725.67	G14 游园	

游园 G14	40	东大路、宝庆东路交叉口游园	双清区东大路与宝庆东路交叉口	839.47	G14 游园
	41	鱼苗场路东侧游园	北塔区鱼苗场路	1782.43	G14 游园
	42	迎春路以北、电大路以南游园	大祥区	4477.70	G14 游园
	43	邵水东路以东、建设南路以西，余湖社区以北游园	双清区	1676.65	G14 游园
小计				88858.7	
合计				2044844.11	

2、存在问题

（1）公园绿地分布不均。邵阳城区公园绿地虽共有 43 处，但是分布不均衡，历史文化街区、东风路街区、小江湖片区等老城区公园绿地十分缺乏。

（2）公园绿地功能不够完善。部分公园缺少符合居民休闲、体育健身和参与性的活动设施，无法满足居民游憩活动的需求；因此，基础设施配套有待加强。

（3）公园绿地建设缺乏地域文化特色。邵阳的公园建设结合文物古迹的不多，目前仅有东塔公园、双清公园、资江南路休闲风光带。邵阳现有的众多文物古迹、古树名木等历史文化遗产，成为城市中的“孤岛”，周边建筑物、构筑物、交通干道等对其干扰严重，如：北塔公园。公园绿地建设应与文物保护相结合，在促进文物历史文化保护、开发、利用的同时，大大拓展公园绿地的文化内涵和功能。

（4）植物景观多样性较低。现状植物群落结构简单，缺少以乔木为骨架，以木本植物为主体，乔、灌、竹、草、藤复层多样的地带性植物群落，从而大大降低了植物景观的多样性、稳定性和绿地的生态功能。

（二）防护绿地（G2）现状

1、基本情况

邵阳市现状防护绿地主要包含道路防护绿地、铁路防护绿地等类型；道路防护绿地主要沿沪昆高速、二广高速、衡邵高速、320 国道等道路分布。铁路防护绿地主要为洛湛铁路、衡邵怀铁路两侧绿地。但是根据全国国土第三次调查数据显示，暂无防护绿地相应的图斑。

2、存在问题

①现状城市防护绿地规模过小，防护功能不佳，长度、宽度均不能达到城市防护建设要求。

②整个城市防护林网络体系不完善，许多河道没有能够得到有效防护，沿岸环境杂乱、破碎。此外，还有一些污染严重的厂区缺乏相应的防护绿地，厂区周围没有建设防护林带。

③防护绿地林种植结构不合理，防护功能不能充分发挥。特别是在城市建设的迅速发展，不少防护绿地被蚕食，高压走廊下、河渠和铁路旁的防护绿地被占为它用，使其支离破碎，失去了固有的防护意义。

（三）广场用地（G3）现状

1、广场用地 G3 现状

广场是以游憩、纪念、集会和避险等功能为主的公共活动场地。邵阳市现状广场用地共 16.81 公顷，主要包括魏源广场、行政中心文化广场等。

2020 年中心城区现状广场（G3）一览表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m ² ）	备注
广场用地 G3	1	魏源广场	邵阳站客运站场	74910.12	
	2	行政中心文化广场	邵阳大道与新华南路交叉口	70968.35	
	3	李家院子广场	资江二桥东北面	1978.19	
	4	樟树小学对面广场	雪峰南路西侧	4530.55	
	5	丰江社区小广场	北塔区丰江社区	1304.15	
	6	田江路以南、北村路以北广场	双清区	2053.33	
	7	滨江街道洋溪桥社区西南侧广场	双清区滨江街道	1166.95	
	8	资江北路以西处广场	望江府楼盘东南侧	1817.18	
	9	建设南路铁路桥下方广场	双清区建设南路	1957.48	
	10	颜嘉湖花苑小区东侧广场	双清区邵阳大道	1199.97	
	11	太美广场	高崇山卫生院南面	2920.65	
	12	宝庆东路、大兴路交叉处广场	红旗小学东南面	650.03	
	13	城南公园南面广场	人大路	585.17	
	14	桂花社区健身中心	大祥区桂花社区	2072.09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m ² ）	备注
合计				168114.21	

2、存在问题

（1）广场用地分布不均。现状广场数量少，面积小。很多广场零散分布在远离市中心区的城市外围，利用率较低。

（2）广场千城一面，立意不新，城市文化特色体现不够。现状广场以硬质铺装的“溜冰场式”广场为主，缺乏主题与个性的塑造，历史文化底蕴的挖掘明显不够。

（四）附属绿地（XG）现状

1、附属绿地 XG

邵阳市现状附属绿地共 795.98 公顷，其中，现状居住用地附属绿地 226.72 公顷，现状公共管理与服务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 191.67 公顷，现状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 23.57 公顷，现状工业用地附属绿地 99.87 公顷，现状物流仓储用地附属绿地 8.69 公顷，现状道路及交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 222.56 公顷，现状公用设施用地附属绿地 22.90 公顷。

2020 年邵阳市中心城区现状附属绿地一览表

序号	类别代码	类别名称	绿地面积（公顷）
1	RG	现状居住用地附属绿地	226.72
2	AG	现状公共管理与服务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	191.67
3	BG	现状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	23.57
4	MG	现状工业用地附属绿地	99.87
5	WG	现状物流仓储用地附属绿地	8.69
6	SG	现状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	222.56
7	UG	现状公用设施用地附属绿地	22.90
合计	XG	现状附属绿地	795.98

2、存在问题

(1) 新老居住区绿地率参差不齐。部分旧住宅区，因用地紧张，几乎无绿化用地。有的居住区虽注重了宅间绿化，但绿地率多低于10%。与其形成鲜明对比的是，随着人们对美好人居环境的追求越来越高，新建住宅室外环境景观成为衡量楼盘品质的标准之一。因此，新建居住区绿地率明显提高，基本达标。

(2) 现有道路改建、拓宽对道路的绿化侵占现象较为严重，部分次干道和支路的绿化带被吞噬，道路绿化养护和管理薄弱，很多道路的绿化带破坏严重。

(3) 单位附属绿地建设发展不平衡。老城区的学校、行政事业单位由于建设年代较为久远，占地面积窄，基本无绿化用地。新建的企业、事业单位一般有绿化用地，但仍需加强绿化养护水平。

(五) 区域绿地 (EG) 现状

1、区域绿地 EG 现状

区域绿地是位于城市建设用地之外，具有城乡生态环境及自然资源和文化资源保护、游憩健身、安全防护隔离、物种保护、园林苗木生产等功能的绿地。邵阳市市区境内现状的区域绿地面积约为1167.62公顷，其中规模较大的有松坡公园、沐三一茶元丹霞地貌风景区、莲荷森林公园、北塔生态园等。

2020年中心城区现状区域绿地 (EG) 一览表

类别	序号	生产绿地名称	面积(m ²)	地理位置	服务情况	权属性质	主要苗木品种和数量
区域绿地 EG	1	莲荷森林公园	2773501.17	莲荷	服务本城市	集体	乔木、亚乔木、大灌木
	2	北塔生态园	1662953.76	北塔区市园艺场	服务本城市	集体	乔木、亚乔木、大灌木
	3	沐三一茶元丹霞地貌	1883995.85	北塔区茶元头街道	服务本城市	集体	乔木、苔藓类、小灌木
	4	宝庆森林公园	939459.98	九公桥镇庙山村	服务本城市	集体	乔木、亚乔木、大灌木
	5	松坡公园	1771236.38	雨溪镇五花村	服务本城市	集体	乔木、亚乔木、大灌木
	6	蔡锷故里文化博览园	139794.42	大祥区蔡锷乡蔡锷村	服务本城市	集体	乔木、亚乔木、大灌木
	7	紫薇公园(部分)	284868.84	新华路隧道上方	服务本城市	集体	乔木、亚乔木、大灌木
	8	佘湖山公园	236349.93	建设南路	服务本城市	集体	乔木、亚乔木、大灌木

类别	序号	生产绿地名称	面积(m ²)	地理位置	服务情况	权属性质	主要苗木品种和数量
				以东，邵阳大道以北	市		
	9	生态云溪谷康养园	1609633.37	大祥区罗市镇	服务本城市	——	乔木、亚乔木、大灌木
	10	无底洞景区	374367.38	大祥区曾桥村	服务本城市	集体	乔木、亚乔木、大灌木
		合计	1167.62				

第四节 历版规划分析

一、2010版城市绿地系统规划要点

2010年，由原市规划局委托邵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了《邵阳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2010-2020）》，于2014年审批通过。

(一) 规划目标

1、近期目标（2010—2015年）

至2015年，城市人口规模为65万人，城市建设用地65万平方米。规划要求城市建成区绿地率达到31.4%以上，绿化覆盖率达到36%以上，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9平方米/人以上。2015年创建国家园林城市，按照国家园林城市标准落实其他各项指标。

2、远期目标（2016—2020年）

至2020年，城市人口规模为80万人，城市建设用地80万平方米。规划要求城市建成区绿地率达到35%以上，绿化覆盖率达到40%以上，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0平方米/人以上。2020年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按照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落实其他各项指标。

(二) 城市绿地分类规划

1、公园绿地规划

规划公园绿地共计1179.26万平方米，其中全市性综合公园共有13个，总面积达348.65万平方米，区域性综合公园11个，共132.99万平方米，社区公园16个，共61.49万平方米，专类公园5个，共241.96万平方米，带状公园310.61万平方米，街旁绿地约83.56万平方米。

2、生产绿地规划

规划布置 11 处生产绿地，面积共计 256.06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3.20%。其中在城市建设区内的生产绿地有洛湛铁路、铁路、十井、江北、兴财、320 国道隔离带苗圃，总面积为 119.80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比例的 1.50%。

3、防护绿地

防护绿地主要包括卫生隔离林带、道路防护林带、滨水防护林带、城市高压走廊及引水管线防护林带等。防护绿地面积共计 634.03 万平方米。

4、附属绿地

规划附属绿地面积

5、其他绿地

规划其他绿地总面积约 7526.09 万平方米。

二、2018 版城市绿地系统规划要点

2018 年，由原市规划局委托邵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了《邵阳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2018-2035)》。由于该版规划只召开了专家评审会，暂未通过审批，本次不做详细介绍。

三、实施情况

截至到 2020 年，市区 6516.62 公顷建成区的用地范围内已建成绿地面积共 1017.27ha（不含风景游憩绿地），其中公园绿地面积为 204.48ha，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为 2.55m²，城市建成区绿地率为 15.61%。

本次规划以上两版绿地系统为参考，结合邵阳市绿地现状进行编制。

第五节 邵阳市城市绿地建设的优劣分析

一、邵阳市城市绿地建设的优势

（一）城市格局较好

邵阳旅游资源和生态优势明显，城市外围森林环抱、碧水穿城而过、绿楔点缀其间，这形成了“山、水、城”相依的城市生态空间。这些都成为推动邵阳快速发展城市绿化、建设国家园林城市、改善优化旅游发展环境的巨大动力。

（二）政府决策机构的重视

邵阳市委市政府坚持科学发展观和可持续发展战略，非常重视城市园林绿化建设和自然景观保护。提出了在“十四五”内“积极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园林城市”的目标，把园林绿化建设作为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抓手，作为全市工作的重中之重，全面动员，全民参与。园林绿化建设项目和投资逐年增加，绿地建设和绿线控制力度加大，为提高园林绿化建设水平和加快园林城市进程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政府决策机构的重视是建设园林城市的重要保证。

（三）快速持续发展的经济后盾

邵阳位于湖南中部偏西南地区，历史上区域经济欠发达。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邵阳通过“大投入、大建设、大发展”，交通、水利、电网等基础设施得到了较大改善，与其周边城市的联系大为加强，区域经济实现了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2020 年全市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2250.8 亿元，较上年增长 3.9%。其中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 399.8 亿元，增长 4.1%；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 698.6 亿元，增长 3.2%；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 1152.4 亿元，增长 4.3%。三次产业结构比为 17.8：31.0：51.2，经济结构持续优化。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平稳发展，为建设园林城市提供了坚实的经济支柱和后盾。

（四）适宜的自然环境条件

邵阳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降水丰富，低温霜期短，有利于植物生长。境内群山起伏，有山地丘陵、峡谷溪流、盆地田园等多种地貌，丰富多样的地貌类型，为众多植物种类提供了多样的生长条件和环境。

（五）先天的滨水优势

资江及其支流邵水流经市区，把邵阳市区一分为三，形成三个区（双清区、大祥区、北塔区）。市区内有资江、邵水、红旗河、枫江溪等多条水系，为城市滨水景观的塑造提供了先天的优势。

二、邵阳市城市绿地建设的制约因素

（一）城市化快速发展，环境压力空前

当前我国正处在城市化快速发展时期，随着城市人口的膨胀和经济社会的迅猛发展，城市生存空间日益狭窄，城市加快扩张成为趋势，所带来的环境压力也是空前的。

（二）城市风貌特色渐失，千城一面

中国的城市在“全球化”的浪潮下变得越来越相似，城市的迅速发展，破坏了城市景观的整体协调性，失去了自己的特色与个性，千城一面。体现城市特色是我国现阶段城市发展中一个急需解

决的问题。邵阳市城区现在用的树种种类较少，和中国中南部地理、生态环境类似的其它城市相比较无论是植物种类，还是在植物造型、造景上都有很大的雷同，缺乏个性。

（三）城市园林绿化基础薄弱

近年来，虽然邵阳市城市园林绿化建设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园林绿化基础依然薄弱，中心城区公园绿地较少且分布不均衡。现状各类绿地系统性较差，需加大对城市绿地系统性建设建设的力度。

（四）城市绿地总量少，绿地斑块分布极不平衡

邵阳城市绿地数量少、规模小，城市绿地存在明显的分布不均，旧城区绿地少，新建绿地均在城市新区，这对城市绿地生态环境功能的发挥及生物多样性保护不利。

（五）旧城区绿地建设难度大

由于历史形成的原因，邵阳市旧城区城市绿地相当缺乏。无论是公共绿地，还是附属绿地，数量少，规模小。但旧城区人口密度大、建筑集中，“拆旧还绿”不但难度大，还需要较长的周期，这对城市绿地建设系统化，改善城市总体生态环境都是一个难题。

（六）城市绿地斑块破碎度高

随着人类活动的加强，原来较大的自然斑块不断被分割，数量日益增多，而斑块面积却被改造得越来越小，导致了绿地破碎度的增加。绿地多成孤立的斑块状布局，未形成网络系统，一方面，不利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另一方面，使城市绿地的生态环境功能效益下降。

（七）旧城区道路绿化水平不高

旧城区道路绿化整体水平不高，绿化效果和质量较差。邵阳市旧城区道路绿化大都是早期建设的绿化带，因各种条件的限制，设计时没有根据各条道路的具体情况，制订绿化改造计划，因此旧城区道路绿化水平整体不高。

（八）城市绿化材料多样性较低

在当前城市绿地建设中存在“轻树木，尤其轻乔木”的问题。在城市绿地中林地占有量少，尤其是乔木和林带的占有比例较低，且植物群落结构简单，缺乏以乔木为主，乔、灌、草、藤组成的复层群落，三维绿量较低，从而大大降低了城市绿地景观的多样性、稳定性和绿地的生态功能。

第六节 上位规划及相关规划解读

一、《邵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一）城市性质

深化落实《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的战略目标和任务要求，把握发展的战略机遇与红利，努力将邵阳建设成为全国生态康养文化旅游名胜区、湖南省对接非洲东盟深度合作先行区、湘西南中心城市。

——全国生态康养文化旅游名胜区：借助邵阳市良好的生态基础，以武冈市、新宁县、城步县、绥宁县和洞口县共同打造西部生态圈，依托南山国家公园，崀山世界自然遗产等生态旅游资源，武冈古城等历史人文资源以及新邵县长寿清水景区、隆回龙瑶幽谷景区、武冈云山国家森林公园等康养资源，保障旅游服务设施及旅游基础设施用地需求，打造集生态康养，文化旅游为一体的全国生态康养文化旅游名胜区。

——湖南省对接非洲东盟深度合作先行区：依托邵阳市与中非经贸深度合作基础，建设邵阳中非经贸产业集聚区，充分发挥十万邵商和对非进出口总额全省前列的优势，优化物流格局，构筑省级物流枢纽，打造集多式联运、仓储配送、保税监管于一体的物流核心区，建设湖南省对接非洲东盟深度合作先行区。

——湘西南中心城市：进一步发挥邵阳市作为沪昆客运专线与呼南客运专线交汇点的区位优势，依托沪昆工业走廊辐射引领湘西湘南地区产业高质量发展，以东部城镇群为主要载体提升邵阳软实力，打造区域战略支点，成为湖南中西部最大的核心城镇群，努力把邵阳打造成湘西南中心城市。

（二）城市规模及规划指标

邵阳中心城区的范围为：中心城区东西宽约 25.5 千米，南北长约 17 千米，面积 159.09 平方千米；包括大祥区的百春园街道、城西街道、城北路街道、红旗路街道、邵阳市第一园艺场、火车南站街道、翠园街道、中心路街道全部区域，雨溪街道、学院路街道、城南街道部分区域；双清区的桥头街道、东风路街道、小江湖街道、汽车站街道、龙须塘街道、兴隆街道、石桥街道全部区域，爱莲街道、火车站乡、滨江街道、渡头桥镇、高崇山镇部分区域；北塔区的状元洲街道全部区域，陈家桥镇、茶元头街道、田江街道、新滩镇街道部分区域。

中心城区的人口规模为：预计到 2035 年全市常住人口达到 710 万人左右，市辖区常住人口规模达到 120 万人左右，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达到 110 万人左右，全市城镇化率达到 65%左右。

邵阳市规划指标表

层级	指标项	规划基期年	规划近期目标年	规划目标年	指标属性
市域	耕地保有量（万亩）	—	≥588.76	≥588.76	约束性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万亩）	—	≥524.03	≥524.03	约束性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平方千米）	—	≥4742.29	≥4742.29	约束性
	城镇开发边界面积（平方千米）	—	≤450.93	≤450.93	约束性
	自然保护地陆域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比例（%）	—	≥8.95	≥8.95	预期性
	森林覆盖率（%）	—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林地保有量（平方千米）	13125.47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森林保有量（平方千米）	11722.67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湿地保护率（%）	24.78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水域空间保有量（平方千米）	530.53	≥530.53	≥530.53	预期性
	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25.44	≤27.09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约束性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	—	≥16	≥40	预期性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规模（万亩）	—	≥5.24	≥5.24	预期性

层级	指标项	规划基期年	规划近期目标年	规划目标年	指标属性
中心城区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	37	≥54	≥87	预期性
	道路网密度（千米/平方千米）	3.63	≥6.47	≥8	约束性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2.98	≥5.40	≥14.80	预期性

备注：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目标值含城镇开发边界外的生态公园、郊野公园等生态绿地面积。

（三）共享公共绿地空间

1、原则与目标

以水为脉，伴水建园，按照300米见绿，500米见园的原则，积极开展街头绿地的建设。结合十五分钟社区生活圈的布局，通过拆迁腾退、绿化改造、边角地整理、见缝插绿等方式，加强社区公园和小微绿地的建设力度，构建共享可达的小游园体系，让市民推窗见绿、出门进园，满足市民日常休闲需求。

2、综合建设邵阳绿道系统

以资江、邵水为脉，串联整合生态资源，以宝庆文化为络，挖掘历史人文和城市特色，以人为本，创造积极而丰富的活动空间，通过绿道建设构建连续、完整的绿道网络，充分发挥其生态、环境、民生、经济等功能，打造连续的绿道系统，宽度一般不小于5米，增强滨水地区公共性和开放性，引导市民活动。

3、构建以“市级综合公园—区级公园—街头绿地”三级体系为主体，专类公园为补充的城市公园体系。

至2025年，城市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达到54%，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低于5.40平方米；至2035年，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共1116.20公顷，城市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达到87%，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低于14.8平方米，为居民提供优质、高可达性的绿色活动空间。

规划区级以上公园共 25 处。其中市级公园 13 处（含 4 处市级广场），区级公园 12 处。通过对蓝绿开敞空间的优化布局，提升邵阳城市公园品质。

防护绿地。规划包括铁路、高速公路、快速路、主干道等道路两侧的防护绿地。各防护绿带控制宽度如下：铁路两侧各 30 米，高速公路两侧各 30 米，快速路两侧各 20 米。道路沿线是耕地的，两侧批准用地范围以外的绿化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标准，铁路、公路等两侧绿化带宽度应小于 5 米，县乡道路两侧绿化带宽度应小于 3 米。

附属绿地。规划学校用地、行政办公用地、旅游度假区绿地率不低于 30%，二类居住用地（新建多、高层居住区）绿地率不低于 35%，工业用地绿地率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确定。

其他绿地。利用北部、西部和南部的自然山体和生态植被，打造郊野公园等。

3、风貌引导与管控

景观框架结构：构建“两带绕城卫宝庆，三轴多心塑城脊”的景观框架。

——**两带：**指资江风光带和邵水风光带。

——**三轴：**依托邵阳大道打造东西向核心发展轴，依托西湖路打造南北向核心发展轴，以邵阳南部城市副中心、紫薇公园、北部邵阳绿心为主要节点，中部城市风貌区为载体，打造新的城市中心景观主轴。

多中心：分别为大祥城市主中心、双清城市副中心、北塔城市副中心、邵阳绿心等。

二、《湖南省邵阳市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2018-2027）》

（一）规划期限

建设期限为 2018-2027 年，共 10 年。

前期（3 年）：2018-2020 年；

中期（5 年）：2021-2025 年；

远期（2 年）：2026-2027 年。

（二）规划目标

2018-2020 年（前期），通过三年的建设，全面达到国家森林城市 5 大体系、38 项指标的要求，成功获得“国家森林城市”荣誉称号。

2021-2025 年（中期），持续推进国家森林城市建设，基本形成生态网络健全、森林生态系统稳定的城市生态系统，巩固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成果。

2026-2027 年（后期），初步建成完备的森林生态体系、繁荣的生态文化体系和惠民的生态福利体系，视线生态与发展共赢、城市与乡村共进、富裕与文明共享的目标。

（三）国家森林城市建设对城区绿化的指标要求

1、森林城市城区绿化指标要求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森林城市指标要求	备注
1	城区绿化覆盖率	≥40%	
2	城区树冠覆盖率	≥25%	
3	城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2	国家森林城市要求
4	城区林荫道路率	≥60%	城区主干路、次干路林荫率
5	城区地面停车场绿化	≥30%	城区新建地面停车场
6	水岸绿化	≥80%	适宜绿化的水岸绿化率
7	树种多样性		城市绿化应丰富多样、某一种树种的数量不超过树木总数量的 20%
8	乡土树种使用率	≥80%	
9	城区绿地有机覆盖率	≥60%	避免过度人工干预

2、城区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指标要求：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 80%以上。

3、城郊生态休闲场所服务半径覆盖率

指标要求：建有大型生态休闲场所（包括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20 公里服务半径覆盖率达 70%以上。

4、公园免费开放

指标要求：建设的公园向公众免费开放率达 90%以上。

5、绿道网络

指标要求：建设便捷城乡的绿道网络，城乡居民每万人拥有绿道长度达 0.5 公里以上。

6、生态科普教育

指标要求：所辖区均建有1处以上参与式、体验式的生态课堂、生态场馆等生态科普教育场所，在城乡居民集中活动的场所，建有森林、湿地等生态标识系统。

7、生态宣传活动

指标要求：广泛开展森林城市主题宣传，每年举办市级活动5次以上。

8、古树名木

指标要求：古树名木管理规范，单干齐全，保护措施科学到位，保护率达100%。

9、市树市花

指标要求：设计市树、市花。

三、邵阳市绿道与慢行系统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2-2035）》（在编）

1、规划目标

近期目标：2021年—2025年，构建绿道的主体框架，形成初步绿道网，为居民提供休闲锻炼、绿色出行的场所。加强宣传力度，使人们认识绿道、了解绿道、使用绿道。

远期目标：2026年-2035年，进一步完善绿道网，最终建设集生态、休闲、旅游、运动于一体的综合性绿道网络，使绿道深入人心，融入生活。

2、绿道网总体规划

中心城区绿道网规划结合城区绿地系统、城市慢行系统、交通系统结构，充分利用城区内的水系和自然山体等生态景观资源，并结合历史人文资源的分布，展现宝庆古城的城市风貌和景观格局，形成“一江两河、两环四片”的结构。

第二章 规划总则

一、规划编制的意义

绿化是衡量城市文明程度、城市综合功能服务水平的重要标志，是现代城市进步和文明的象征。城市绿地系统是构筑与支撑城市生态环境的自然基础，是唯一有生命的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社会、经济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发展城市绿地对维护城市生态平衡、改善人类的生存环境、保持人与自然相互依存关系，提高人们的生活质量和文明程度具有广泛而积极的意义。国内外的实践和经验表明，使城市贴近自然、融入自然，日益成为未来城市发展的主旋律。

当前，我国正处在城市化快速发展时期，新时期城市发展对城市绿地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种要求概括起来有三大方面。

1、满足城市生态建设与城市可持续发展的要求。

2、满足游憩休闲及绿色产业的要求。

3、满足城市形象与特色的要求。

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的目的是充分发挥绿地的综合效益，保护和改善城市生态环境，优化城市人居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目前，国家已经将城市绿地系统规划提高到一个前所未有的高度，希望通过加强和改进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编制工作，建立严格的城市“绿线”管理制度，来实现城市绿化服务当代，为人类创造健康优美、生态和谐、可持续发展的人居环境的宏伟目标。

二、规划的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 (5) 国务院《城市绿化条例》
- (6) 国务院《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绿化建设的通知》（国发[2001]20号）
- (7) 《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编制纲要（试行）》（建城[2002]240号）
- (8) 《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建城[2000]192号）
- (9) 《关于印发国家园林城市申报与评选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城〔2022〕2号
- (10) 国家标准《园林工程项目规范》（GB 55014-2021）
- (11) 国家标准《城市绿线划定技术规范》（GB/T51163-2016）
- (12) 国家行业标准《城市绿地分类标准》（CJJ/T85-2017）
- (13) 国家行业标准《城市道路绿化设计标准》（CJJ/T75-2023）
- (14) 国家标准《公园设计规范》（GB51192-2016）
- (15) 国家标准《风景名胜区规划规范》（GB50298-1999）
- (16) 国家标准《城市绿地规划标准》（GB/T51346-2019）
- (17) 国家标准《城乡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 GB50137（修订）（征求意见稿）》

- (18) 国家标准《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标准》(GB/T50337-2018)
- (19) 国家标准《城市给水工程规划规范》(GB50282-2016)
- (20) 国家标准《城市对外交通规划规范》(GB50925-2013)
- (21) 《邵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22) 《邵阳统计年鉴》（2020）
- (23) 《关于促进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建城[2012]166号）
- (24)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城市绿荫行动的通知》（湘政办发[2013]31号）
- (25) 《湖南省城市道路景观建设导则》
- (26) 《湖南省古树名木保护办法》（湖南省人民政府第306号）
- (27) 《邵阳市城市绿化管理条例》
- (28) 《湖南省省级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审批通则（试行）》
- (29) 《邵阳市城市规划体检评估（2021年）》
- (30) 《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

三、规划期限

本规划的研究年限为2021-2035年，其中：

- 近期：2021-2025年
- 远期：2026-2035年

四、规划人口与规划范围

根据《邵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预测至2035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110万，规划区常住人口120万。（本规划以人口110万为计算口径）

本次规划分为两个层次，即规划区和中心城区。

规划区指双清、大祥、北塔三区行政界线内434.53平方千米用地。

中心城区东西宽约25.5千米，南北长约17千米，面积159.09平方千米，与《邵阳市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所确定的中心城区范围相一致。重点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中心城区城市建设用地12417.23公顷内的绿地进行规划，并以此作为绿地指标计算的统计口径。

五、规划的指导思想与规划原则

（一）规划指导思想

1、规划应以邵阳市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并成为其主要的组成部分之一。

2、以加强城市生态环境建设，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为中心。正确认识与处理城市绿地建设与城市生态建设、城市可持续发展、城市休闲及绿色产业发展、城市历史文化保护和城市形象特色塑造之间的关系。

3、按照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的要求，以现有城市绿化为基础，充分利用邵阳优越的自然环境，突出邵阳的地方特色，科学合理地规划市区范围内的各类绿地，因地制宜地进行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创建类型齐全、指标恰当、布局合理、完整开放的绿地网络体系，使其在改善城市小气候、保护城市生态环境、防灾、减灾等方面起积极作用，充分发挥城市绿地建设对全面提升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和城市竞争力的作用。

（二）规划原则

1、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原则

保护自然，改善生态环境，使城市经济发展与城市人口、城市环境、城市资源相辅相成、协调发展，是城市走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基本条件。绿化作为城市中自然空间的缔造者、维护者和发展者，其发展规模和建设质量，直接影响到城市结构的变革，预示着城市发展潜力和未来。城市绿化空间越大，储量越足，城市的发展前景越大。

2、城乡一体化发展原则

以生态效应为核心，完善绿地生态功能。从区域的角度出发，扩大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研究范围，考虑城市空间和自然过程的整体性和连续性，充分利用城市外围的大生态环境，通过绿色基质的均布和廊道的贯通，引绿入城，以绿环城，将市域生态空间结构与中心城市绿地结构结合在一起，形成区域生态绿化空间从宏观到微观的全方位覆盖，使规划的城市绿地系统以完整严密的网络形态包络城区，建立健康稳定的城市绿地系统。

3、构建城市形象特色原则

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在构建城市形象特色时，不能仅停留在绿化美化层次上，而要去深入发现、梳理和把握城市的自然禀赋，并加以凸现、张扬，将山地林海、河港湿地、盆地田园等自然元素有机结合到城市空间之中，才能创造出具有生命力的且经得住时间考验的城市形象与特色。另外，保护城市文化遗产就是保护城市形象特色，城市绿地建设应将城市的民俗风情、传统文化、历史文物等融合其中，充分体现城市的历史文脉和精神风貌，使城市更富文化品味。

4、结合旅游业发展原则

城市绿地建设同城市旅游业发展相结合是新时期城市发展对绿地系统规划的要求。随着社会闲暇时间的大量增加，城市绿地系统规划除了满足居民日常游憩要求外，应将城市近郊的林地、农田、水系组织起来，通过建立旅游区、郊野公园、度假区等大型绿色空间，开展休闲健身、野营度假、农业观光等活动，满足城市居民回归自然，特别是双休日郊野游憩的需要。

5、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

在一切社会生产活动中，人是决定的因素。规划建设高品质的园林绿地其根本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和物质生活的需求，一切从人民的根本利益出发是城市绿地规划建设的最高宗旨。绿地规划应以生态为中心，充分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重点在于提高环境质量，地面绿化与垂直绿化结合，提高植被覆盖率，实现生态良性循环，调节城市气候，改善城市水文，充分发挥绿地系统的主动的生态效益，为人民创造一个优质的绿色空间。

6、坚持突出重点，改善城市薄弱环节的原则。

针对旧城区绿地总量不足，分布不均，彼此分隔，缺乏联系的局面还未根本改变，已成为明显的薄弱环节。这不仅直接影响该地区的生态与环境质量，难于满足居民日常游憩需求；而且对系统的完整性与总体效益的发挥影响极大，本次规划必须以此为重点，从实际出发，发掘潜力，有所突破，力求增加绿地总量，提高综合效益，并成为布局合理，相互联系的重要子系统，使城市绿地系统整体得以健全完善。

7、地带性原则

城市绿地系统建设应根据城市所在的气候带来选择主要树种和主要群落类型。乡土树种，具有成活率高，建设周期短，利用率高，经济适用等优点。同时也能彰显本地特色。规划要把乡土树种作为城市绿地系统建设的主体，充分体现并强化地域特点，因地制宜，从实际出发，结合城市位置、气候等外部自然条件和生态环境现状特点，完善城市绿地系统。

8、多样性原则

自然界的生物物种是丰富多彩的，生物与生物之间是相互依存的。在城市绿化建设中充分体现生物多样性，丰富植物种类，发挥植物的多种功能。

9、可操作性原则

城市绿地系统规划既要有远景的目标，也要有近期的安排，从城市的发展需求出发，兼顾规划的超前性和弹性，合理制定分期建设计划，做到远近结合，统筹兼顾。

第三章 规划目标

一、规划目标

从建设生态园林城市的目标出发，保护城市规划区内的自然山体、水体、湿地等自然环境，突出城市绿地系统的生态整合功能，从区域生态建设和城市生态安全的角度配置城市绿地系统，达到绿量和格局的优化。规划将城郊广阔的生态绿地通过河、溪、渠、路等绿带向城区渗透，并与城区绿地系统融合，形成“点、线、面、环、楔”相结合的城市绿地整体空间形态。充分发挥山林资源优势，依托自然山水建设城市绿地，并结合旧城改造增加城市中心区绿地，突出城市生态特色，建设山水生态城市，创造“蓝天碧水、绿地青山、古韵新意、绿廊掩映”的最佳人居环境，达到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最佳境界。同时，处理好绿地规划建设与自然、文化、防灾、资源发展利用的关系，实现城乡一体化、大地园林化。

结合邵阳市国土空间规划、创建国家级园林城市、森林城市和国家生态级园林城市标准，参考湖南省人民政府 [2013]31 号文件《关于开展城市绿荫行动的通知》中的要求，以及实际情况，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目标如下：

至 2035 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为 110 万人，中心城区范围 159.09 平方千米，城市建设用地 12417.23 公顷。规划要求城市中心城区绿地率达到 35%以上，绿化覆盖率达到 39.20%以上，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含风景游憩绿地）达到 14.80 平方米/人以上。2035 年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按照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落实其他各项指标。（以上人口及建设用地规模数据来源与邵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二、规划指标

根据创建生态园林城市的绿地指标要求及相关国家规范、文件，按照湖南省政府对绿地建设的方针政策，结合分期建设目标，确定邵阳市城市绿地基本指标控制要求，下表中的指标以 2035 年中心城区范围内的用地作为统计路径。

邵阳市绿地系统规划指标表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量			指标性质	
			现状 (2020)	近期 (2025)	远期 (2035)		
规模总量	建成区绿地率	%	15.61	≥20	≥35	预期性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18.73	≥22.40	≥39.20	预期性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m ² /人)	2.55	≥5.40	≥14.80	约束性	
	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	个/万人	0.06	≥0.07	≥0.1	预期性	
空间布局	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	50	≥85	≥90	预期性	
	公园连通比例	%	50	≥60	≥70	预期性	
风貌特色	绿视率	交通枢纽地区绿视率	%	18	≥20	≥25	预期性
		历史城区绿视率	%	22.5	≥23	≥25	预期性
	河道绿化普及率	%	55.0	≥60	≥65	预期性	
	城市林荫路覆盖率	%	60.0	≥70	≥85	预期性	
	立体绿化新增面积	万平方米	-	≥1	≥10	预期性	

注：

(1)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考虑到居民使用绿地的特点，本指标将位于或邻近城镇开发边界，承担游憩功能的生态公园纳入公园绿地统计范畴。具体计算公式：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位于或邻近城镇开发边界，承担游憩功能的生态公园、郊野公园、城市公园、社区公园、游园(口袋公园)面积/常住人口数量。

(2) 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具体计算公式：万人拥有公园指数=综合公园总数/常住人口数量(万人)。

(3) 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小型公园绿地发挥重要的休闲游憩功能，同时为与国内其他城市开展对比，本指标将 400 平方米以上公园绿地纳入统计范畴。具体计算公式：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400 平方米以上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居住用地总面积×100%。

(4) 公园连通比例：为促进公园连通，加强绿色网络构建，设置本指标。具体计算公式，公园连通比例=接入绿道的公园数量(不含游园(口袋公园))/公园总数量(不含游园(口袋公园)]×100%。

(5)绿视率，为反映居民视觉感知的绿量，设置本指标。单个采样点绿视率具体计算公式，绿视率=采样点人眼可视的乔木、灌木、墙体绿化、草坪等绿色植物面积/该采样点人眼可视面积的比例。

不同类型城市用地绿地率指标控制表

建设用地	城镇建设用地	地类		绿地率
		居住用地	新建居住地	
			旧城改造的居住用地	≥2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35
		商业服务业用地		≥20
		工矿用地		≤20
		仓储用地		≥20
		交通运输用地		≥20
		公用设施用地		≥30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35
		特殊用地		≥20
		留白用地		≥30
		村庄建设用地		≥30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20
		其他建设用地		≥20

城市道路绿地率指标控制表

城市道路红线宽度 W(m)		W>45	30<W≤45	15<W≤30	W≤15
绿地率(%)	一般值	≥25	≥20	≥15	--
	最小值	15	10		--

第四章 规划区绿地系统规划

规划区是指邵阳市城市、镇和村庄的建成区以及因城乡建设和发展需要，必须实行规划控制的区域，即双清、大祥、北塔三区行政界线内 434.53 平方千米用地，其用地构成复杂，涉及大量的非城市建设用地，对城市生态环境质量、居民休闲生活、城市景观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有直接影响。规划区大环境绿地系统规划是实现城乡各类绿地一体化布局的区域绿地系统规划，目的在于优化城市空间、维护区域生态平衡、建设地域特色，综合发挥城乡绿地的总体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规划区绿地包括中心城区外围的山区林地、水体等。

一、规划区绿地系统规划原则和目标

（一）规划原则

- 1、系统整合，建构城乡融合的生态绿地网络系统，优化城市空间布局。
- 2、以生态优先和可持续发展为前提，充分保护和合理利用自然资源，维护区域生态环境的平衡。
- 3、加强对生态敏感区的控制和管理，形成良好的规划区生态结构。
- 4、保护有历史意义、文化艺术和科学价值的文物古迹、历史建筑和历史街区，建设具有地域特色的绿地环境。
- 5、加强不同管理部门间的合作，确保市域绿地系统规划的实施。

（二）规划目标

“外围森林环抱，城内碧水带绿”

- (1) 沟通中心城区绿地和市域绿地、弥补了中心城区绿地系统与市域绿地系统跨度过大的缺陷、在两者之间起到了过渡、联系的作用。
- (2) 深化与细化对规划区“三区”绿地的管控、保障规划区生态环境、社会、经济健康的有序发展。
- (3) 有效保护与管控规划区内对未来城市结构布局起到关键性引导作用的生态保障区与敏感区绿地、防止城市连片发展、避免城市无序蔓延弥补中心城区的不足。
- (4) 依托良好的自然生态环境资源、串联各类郊野公园与各种游憩廊道、综合开展各类郊野游憩活动。

二、规划区绿地系统规划布局

邵阳属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处于湘中盆地，资江和邵水贯穿城区，四周群山环抱，植被茂盛，常年翠绿，自然生态环境良好，形成了城区外围天然的生态屏障。

（一）规划区绿地系统结构

规划区绿地系统按照生态化、因地制宜、均衡分布及就近服务等原则，对各类城市绿地进行空间布局，并结合城市其他专业规划综合考虑，全面安排。以邵阳市城市建设用地为核心，外围山体、林地等为背景，资江、邵水及其支流为纽带，构成“一心、两廊、三环、四带、六片”的“山、水、城”相依的规划区绿地系统结构。

1、“一心”：即由田江公园和苗儿体育公园形成的生态绿心，位于北塔区东部的田江街道。该区域为独立山体林地，植被良好，且临近资江，具有优良的自然景观界面。双清区、北塔区和新邵县城市建设用地将其围合其中，形成生态防护的绿色核心，造就了城市得天独厚的自然生态环境。规划将该区定性为风景游憩绿地，为邵阳的“绿肺”。

2、“两廊”：指西起沪昆高速公路南出入口的宝庆森林公园、龙潭郊野公园、无底洞和金山湖景区，中连经开区南部的云水郊野公园，东至高崇山镇雷打岭山的弧线形山脉形成的生态绿廊和由丹霞天子山公园-西苑公园-佘湖山-紫薇公园-集仙公园-云峰公园组成的生态绿廊。

生态绿廊山体连续、优美，溪流水脉完整，且植被良好，是邵阳市城区小气候形成的重要基础，是城市用地拓展的重要屏障，是构建邵阳特色的重要景观资源，也是邵阳市区生态敏感性较高的区域。

3、“三环”：指沿城市主要交通干道形成的绿环。一环为由邵州路—邵阳大道—建设路—龙山路—西湖路构成，一环由新城大道—昭阳路—古塘路—龙须塘路—南山路—雪峰路构成，一环为由南环线—世纪大道—中山路—邵西大道构成。

4、“四带”：指资江、邵水河（含檀江）、红旗河、枫江溪。

资江由西向北穿越邵阳市区，市区内河面均宽 200 米至 300 米，沿线景观良好，是邵阳市重要的水系。

邵水河从邵阳市区由东至北汇入资江，分割大祥区和双清区，市区内河面均宽 50 米至 100 米。其中北段河岸两侧人文景观要素居多，东段以自然河面为主。檀江从邵阳市南面大祥区境内向北汇

入邵水河，市区内河面均宽 30 米至 80 米，沿线均位于中心城区以外，生态景观良好，是重要的生态廊道之一。

红旗河位于双清区，自东向西流经经开区、商住区、余湖新城最终汇入邵水河，河面宽 5—8 米，是一条以生态环境、城市防洪功能为主，融蓝天、碧水、绿城于城市风情之中，集观光、休闲、娱乐为一体的多功能滨水风光带。

枫江溪位于北塔区，大体自西往东汇入资江，河面宽 5—10 米，两岸生态景观良好，是重要的生态廊道之一。

5、“六片”：指规划区西北、西南、东北、东南和南部的六片山体较大、植被葱郁、自然景观价值较高的山体连绵区。

西部丹霞&天子山：位于北塔区西部的石株山、枫树山、蔡家山、大山岭等山体形成的天子山郊野公园和茶元头街道占地约 6 平方公里的“丹霞地貌”区。规划将该区定性为风景游憩绿地。

西南宝庆森林&龙潭：位于大祥区西南部的松坡公园景区和宝庆森林公园、龙潭郊野公园，其中松坡公园是邵阳市国防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规划该区其定性为风景游憩绿地。

东北莲荷郊野公园：位于双清区北部的莲荷村，自然植被分布较广，具有一定的景观价值。规划将该区定性为风景游憩绿地。

东部云水：位于双清区东部，山体较大，自然植被好。规划将该区定性为风景游憩绿地。

南部云溪谷：位于大祥区南部罗市镇，是集康养、娱乐、露营和垂钓为一体的休闲生态园。规划该区定性为风景游憩绿地。

南部蔡锷&高枳：位于大祥区东南部蔡锷乡的蔡锷郊野公园以及罗士村和山东村内的南北向山系和高枳水库、罗士水库，蔡锷郊野公园是集文物保护、爱国主义教育、国防教育与中小学生研学为一体的自然人文景观，高枳水库和罗士水库则自然植被良好、山体完整且规模较大。规划该区定性为风景游憩绿地。

（二）规划区绿地系统控制

1、根据绿地性质、用地分布及生物多样特点，规划将规划区绿地分为严格保护类、引导性利用类和积极开发类予以控制。

1) 严格保护类：为邵阳市生物安全和水源安全的保障区域。以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湿地和水源保护为主，禁止开发活动，坚持森林“封育为主”的原则。

此类区域包括茶元头街道“丹霞地貌”区、宝庆森林公园和资江上游水源地保护区等。

2) 引导性利用类：为邵阳市生态保护和经济建设的缓冲地带。以区域绿地为主，应通过生物和工程措施进行绿地建设，进行退化生态系统的恢复，在保护自然资源的基础上，适度开展旅游接待活动。

此类区域包括“六片”区中除严格保护类用地以外的区域，如北塔区西部的（石株山、枫树山、蔡家山、大山岭等）山体、松坡公园、无底洞景区、金山湖景区、罗市镇云溪谷景区、蔡锷乡蔡锷郊野公园和山东村、罗士村的南北向山体以及莲荷郊野公园等。

3) 积极开发类：为邵阳市人口提供休闲游憩的用地，以加强绿地建设，提高城镇生态环境承载力，大力植树造林，满足市民日常生活需要为主。

此类用地主要分布在城市建设用地范围内或紧密联系区域，包括各类公园绿地，如田江公园、西苑公园、紫薇公园等。

2、建设规划区绿色生态廊道，以沿铁路、公路、河道两侧的绿化带建设规划市域绿色生态廊道。以城市道路、水系为依托，通过城乡结合部道路、水系绿化，加强城乡绿地连通。在满足铁路、水利部门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铁路旁的绿地宽度按具体地形情况，每侧按 15~50 米进行规划控制；新建骨干公路两侧设置 30 米宽以上的绿化带，防止造成公路“街道化”。新建、扩建、改建的县、乡道路两侧设置 10 米宽以上的绿化带。在主要河道两侧建设 30~100 米宽的绿化带，高速公路两侧在城区外围结合沿线山体控制不少于 50 米绿化隔离区域。

3、按照国家相关规范标准的要求，完善并落实市域内自然生态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湿地和风景林地规划，加强其自然生态环境的保护，完善区内的各项基础设施、服务设施。

4、城镇绿地建设要求

1) 各镇区人均公园绿地 7 平方米以上，绿地率和绿化覆盖率分别达到 30%、35%以上。

2) 规划基本建设形式为：“一镇一环，一镇一街，一镇一园”，全面推进园林式小区建设。

一镇一环：即每镇建立环镇生态隔离林带，带宽 20~50 米。

一镇一街：即各城镇干道都应按照城镇道路绿地规划的要求进行街道绿化，并注重乔灌木的搭配。镇区主干道至少建设一条景观街道，并基于地方自然、社会经济文化特色，与街旁绿地、园林小品相结合，建设一个主题景点。

一镇一园：即每镇结合地方特色，至少建立一个公园或特色游园。

3) 加强园林式小区建设，各镇区的绿地规划建设需根据各自的特点，充分利用地形地貌和水体等空间，规划建成有特色的城镇园林式小区，使小区形成良好的生态环境。

4) 要通过多种形式加强城乡结合部绿地建设。以城镇道路、水系为依托，通过城乡道路、水系绿化，加强城乡绿地连通。各城镇外环林带建设宜以点、线、面相结合形式，丰富形态变化。加强邵阳市中心城区与外围地带的绿地衔接，发展果园、花圃、苗圃等绿地。

5、乡村绿地建设要求

1) 乡村居民点的绿化覆盖率 35%以上；绿化应用植物材料 40 种以上；乡土植物数量占 70%以上。

2) 规划建设形式以将庭院绿化、宅旁绿化、村旁绿化、道路绿化、苗圃和自然保留地和风水山绿化逐步扩大，与水旁绿化等多种形式相结合。

3) 要全面建设生态文明村，推广可再生清洁能源利用，保护好村庄周边植被、林地和古树名木。强化自然村周边环境的绿化美化，丰富原生的乡土植物景观特色；有条件的自然村可开展乡村风景旅游服务。

6、农业用地是规划区绿地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应加强对农业用地的管理，防止耕地荒芜和滥伐林地。

7、规划区内各类绿地管理部门众多，其权责不同，应加强不同管理部门间的合作，确保规划区绿地系统规划的实施。

第五章 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

一、中心城区绿地系统布局

中心城区绿地系统布局采用混合式空间布局形式，以点状填充、线形串连、面向渗透的方式有机组合形成较完整的体系，能够使生活居住区获得最大的绿地接触面，方便居民游憩，有利于就近地区气候与城市环境卫生条件的改善，有利于丰富城市景观的艺术面貌。

1、点状填充：是指将绿地成块状按合理的服务半径、规模均匀分布在城市中，方便居民使用。点状填充布局形式主要应用于旧城区改建中。

2、线形串连：是指利用河湖水系、城市道路、旧城墙等因素，形成纵横向绿带、放射状绿带与环状绿地交织形成绿地网。带状绿地布局有利于改善和表现城市的环境艺术风貌。

3、面向渗透：是指利用近郊区山体林地及城区内大型公共绿地将绿地渗透到个组团内部。该布局方式有利于将新鲜空气源源不断的引入市区，能较好的改善城市的通风条件，也有利于城市艺术面貌的体现。

二、中心城区绿地系统分区

本次规划根据一定区域内绿地的自然属性、特征及其存在环境并结合邵阳市城市建设发展过程对中心城区绿地进行合理分区。分为：旧城绿地重建区、新城绿地控制区、滨水绿地保护区以及城郊绿地缓冲区。各分区之间相对独立又有机联系，构成整个中心城区绿地系统。

1、旧城绿地重建区：指现状城市建设所覆盖中心主城区，包括历史文化街区、东风路街区、人民广场街区等。因历史原因，该区域城市绿地以点状绿地为主，规模小、数量少而且分布不合理，难以开辟出的较大规模的绿地，对该区域绿地规划以“见缝插绿”的方式为主，化整为零，以恢复旧城区的生态和活力。

2、新城绿地控制区：指邵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用地范围内的新增城市建设用地。该区域内城市建设处在起步阶段，对绿地系统形成的制约较少，规划对该区域绿地按照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的标准要求进行严格控制，使之成为中心城区绿地系统的主力军，同时起到缓解旧城区绿地紧缺问题的作用。

3、滨水绿地保护区：指依托资江、邵水等江河湖水系为基础的滨水区域。这些滨水绿地沿水系将旧城、新城以及外围绿地有机联系起来，是中心城区绿地系统的骨架，是各区域之间能量和物质流通交换的重要廊道，规划对该区域绿地重在保护。

4、城郊绿地缓冲区：指邵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用地范围外围的大面积的山体林地，该区域生态植被优良，是邵阳市城区得天独厚的绿色屏障，也是城市建设肆意向外拓展的生态壁垒，对该区域绿地规划重在保护好其现有的生物多样性特征，同时适当的布置生产绿地，为城市绿化提供保障。

第六章 城市绿地分类规划

第一节 公园绿地（G1）规划

一、规划原则

（一）合理选址，均衡布局

公园绿地是供市民休闲、交流的主要场所，应尽量在选址上考虑到满足不同地区市民的使用需要，力求做到大、中、小均匀分布，使广大市民方便、快捷、就近地进入公园活动。

（二）合理功能定位，突出文化特色

公园的内容应考虑各种年龄、爱好、文化的居民的不同需要，力求功能的多样性。同时，公园又是自然与人文精神的载体，应注重对人文精神的诠释与表达，结合地域特性和文化元素进行造景，使公园成为既能供人休息、活动，又能对外宣传展示地方特色的实物载体。

（三）保护生态，持续发展

公园绿地是城市绿地系统的主要组成部分，承担美化城市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的作用。由于城市的扩张，对周边原有生态环境的破坏已成不争的事实。作为城市绿地的主角，公园绿地也应承担起恢复、保持原有生物种群状态，营造生态空间的作用。应尽量扩大绿地范围，连点成线，连线成片，形成生态网络，从而最大限度减少人类对生态系统的破坏。

二、规划目标

至 2035 年，公园绿地分布均匀，5000 m²（含）以上公园绿地按照 500m 服务半径，2000（含）-5000 m²的公园绿地按照 300m 服务半径，历史文化街区 1000 m²（含）以上公园绿地按照 300m 服务半径计算，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 90%。至 2035 年，规划区内城市建设用地面积为 12417.23 公顷，公园绿地面积共 713.30 公顷（不含风景游憩绿地），占城市建设用地比例为 5.74%（不含风景游憩绿地）。规划区公园绿地面积共计 1707.96 公顷（含风景游憩绿地 991.71 公顷），中心城区人均公园绿地 15.50 平方米（含风景游憩绿地）。

三、公园绿地规划布局

本次规划中心城区公园绿地共 713.30 公顷，其中大祥区公园绿地 245.49 公顷，双清区公园绿地 330.8 公顷，北塔区公园绿地 137.01 公顷，三区的规划公园绿地详见下表。

大祥区规划公园绿地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公顷）	备注	详规单元
G11 综合公园	西苑公园	敏州西路与迎春路交叉口西南侧	51.43	扩建	DX-3
	城南公园	宝庆中路与李子园路（人大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	9.66	提质	DX-5
	紫霞公园	新城大道与紫霞路西南侧地块	23.03	提质	DX-12
	鹞子岭公园	鹞子岭路与金山路东南侧地块	18.06	新建	DX-11
	资江风光带	资江沿线	8.7	提质	DX-2、DX-3
	邵水风光带	邵水沿线	28.74	提质	DX-2、DX-5、DX-7、DX-11、DX-12
	合计			139.62	
G12 社区公园	江伴公园	资江二桥北侧	4.15	新建	DX-1
	白田公园（暂）	资江南路与宝铃路东北侧地块	1.6	新建	DX-3
	大祥立交公园（暂）	西湖路与邵阳大道交叉口四周地块	2.33	扩建	DX-6
	雨溪公园（暂）	交通学校（雨溪校区）东侧	4.52	新建	DX-8
	刘家大山公园（暂）	桃花南路左侧	6.99	新建	DX-10
	合计			19.59	
G139 其他专类公园	资江南路休闲风光带	资江南路休闲步行街沿线	4.65		DX-1
	六岭公园	六岭巷与田家湾巷交叉口西北侧	0.46	扩建，纪念性公园	DX-5
	桃花公园（森）（又名湖口井体育公园）	湖口井路与金山路东南侧地块	42.3	扩建，体育健身公园	DX-12
	合计			47.41	
G14 游		规划建设用地区域内	38.87	新建	

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公顷）	备注	详规单元
园	合计		38.87		
	总计		245.49		

双清区规划公园绿地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公顷）	备注	详规单元
G11 综合公园	邵水风光带	邵水沿线	24.82	提质，滨水公园	SQ-4、SQ-10、SQ-13、SQ-14
	资江风光带	资江沿线	25.53	提质，滨水公园	SQ-1、SQ-2
	合计		50.35		
G12 社区公园	曾家山公园	东塔路与建设北路东南侧地块	5.5	新建	SQ-5
	长岭山公园	东塔路与双破北路西侧地块	2.58	新建	SQ-5
	兴隆公园	兴隆路与杨梅山路东侧地块	3.02	新建	SQ-9
	观音塘公园	兴隆路与东大路东侧地块	2.26	提质	SQ-8
	白马公园(暂)	桃花桥东侧地块	4.22	新建	SQ-14
	时代公园	邵阳大道与邵水东路西侧地块	4.93	提质	SQ-13
	颜嘉湖公园	大坡路西侧地块	4.95	新建	SQ-16
	石桥公园(暂)	邵阳大道与邵石南路西侧地块	2.46	新建	SQ-16
	行政中心文化广场	文化艺术中心南侧地块	7.09	新建	SQ-17
	云水公园	爱莲池路与文德路西侧地块	11.58	新建	SQ-17
	财桥公园(暂)	昌平路与财桥路交叉口以北地块	7.54	新建	SQ-19
	户外拓展公园(东园)	集仙路与云峰路交叉口东侧地块	6.17	新建	SQ-18
	金沙公园(暂)	大兴路与沙子冲路以北地块	5.97	新建	SQ-19
	金鸡塘公园(暂)	宝隆路北侧地块	2.1	新建	SQ-19
昌平公园(暂)	新华南路与昌平路西侧地块	3.14	新建	SQ-16	
衡邵怀铁路公园	建设路以东地块	7.57	提质	SQ-13	

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公顷）	备注	详规单元
	合计		81.08		
G139 其他专类公园	紫薇公园(西园1)	建材路与张家排路之间地块	36.37	提质，专类植物园	SQ-11
	东塔公园	人民广场东侧地块	9.69	提质，遗址公园	SQ-5
	双清公园	环岛路与双清北路西侧地块	4.33	提质，历史公园	SQ-1
	红旗河风光带	红旗河沿线	90.77	提质，滨水公园	SQ-12、SQ-15、SQ-16、SQ-17、SQ-18、SQ-19
	洋溪桥滨水风光带	洋溪沟沿线	7.65	新建，滨水公园	SQ-9
合计			148.81		
G14 游园	规划建设用地区域内		50.56	新建	
	合计		50.56		
总计			330.8		

北塔区规划公园绿地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公顷）	备注	详规单元
G11 综合公园	龙山公园	龙山路与宝苑路西北侧地块	14.68	新建	BT-3
	雪峰公园	雪峰路与云山路东北侧地块	32.14	新建	BT-4
	资江风光带	资江沿线	29.08	提质，滨水公园	BT-3、BT-5、BT-6
	黄桑公园	九龙路与青云路东北侧地块	6.05	新建	BT-1
	合计		81.57		
G12 社区公园	蔡锷广场	龙山路与西湖北路交叉口	2.67	提质	BT-3
	江北休闲广场	资江北路与西湖桥头交叉口	1.47	提质	BT-5
	北中公园(暂)	北塔路与中山路交叉口四角地块	3.17	新建	BT-2
	杨家垅公园(暂)	邵西大道西侧地块	4.23	新建	BT-7

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公顷）	备注	详规单元
	新滩公园（暂）	茶元路北侧地块	11.13	新建	BT-7
	合计		22.67		
G139 其他专类公园	北塔公园	资江一桥北侧地块	12.19	提质	BT-5
	合计		12.19		
G14 游园		规划建设用地区域内	20.58	新建	
	合计		20.58		
总计			137.01		

说明：以上表中数据均为规划城市建设用地范围内的面积。

四、各类公园绿地详述

全市综合公园共有 12 个，总面积达 271.54 公顷，社区公园 26 个，共 123.34 公顷，专类公园 9 个，共 208.41 公顷，游园约 110.01 公顷。

（一）综合公园(G11)

综合公园应具有休闲游憩、运动康体、文化科普、儿童游戏、园务管理等功能，并具有相应的分区、场地和设施。综合公园应以城市综合防灾要求、公园的安全条件和资源价值保护要求为依据，确定其应急避险功能定位、场地规模和位置。改建、扩建的综合公园面积应大于 5hm²，新建综合公园面积应大于 10hm²。规划全市综合公园共 12 处。

1、大祥区

（1）西苑公园（扩建）

面积：54.43 公顷

西苑公园位于敏州西路与迎春路交叉口西南侧，规划其为综合公园，该公园以植物观赏为主，兼顾休闲、游憩和体育健身多项活动，其一期已建设完成。规划对西苑公园进行扩建，扩建用地位于现状建成区的西北侧，规划应结合西北部的现状山体和现状良好的植被情况，设置游览步道和休憩设施。规划建议以现状植被为大背景，搭配樱花、梅花、桃花、银杏、茶花、木兰、杜鹃等多种观赏性植物，打造为植被丰富、可观可游的综合性公园。

（2）城南公园（提质）

面积：9.66 公顷

城南公园位于宝庆中路与李子园路交叉路口西南侧，为邵阳市现状主要的综合性公园之一，以儿童游乐、游憩为主，建设时间较远，规划主要对其进行提质改造，重点对园内的儿童游乐设施、休憩设施和运动设施进行改造，植物配置以保留现状为主。

（3）紫霞公园（提质）

面积：23.03 公顷

紫霞公园位于新城大道与紫霞路交叉口西南侧，现状主要为山体，植被较好，覆盖率高。规划紫霞公园为社区公园，主要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和游憩的场所。规划应结合现状山体和良好的植被情况，设置游览步道和休憩设施。

（4）鹞子岭公园（新建）

面积：18.06 公顷

鹞子岭公园位于鹞子岭路与金山路东南侧地块，规划该公园为社区公园，主要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和健身的场所，现状用地多为山体，植被较好。规划应结合现有山体进行建设，保留现状植被，新增园路和健身设施等。

（5）邵水风光带（提质）

面积：28.74 公顷

位于大祥区邵水河沿线。规划应充分利用邵水的自然景观，建成一条带状的，集休闲、观赏为一体的多功能的滨江绿色生态走廊。同时，新建风光带区段应与原有区段相互联系，邵水河两岸风光带也应相互呼应。

（6）资江风光带（提质）

面积：8.7 公顷

大祥区范围内资江沿岸风光带，应充分发挥资江的优美自然景观，建成集城市防洪、休闲娱乐、观赏益智为一体的多功能的城市公共活动空间及滨江绿色生态走廊，以游憩、休闲为主的全市性综合公园。

2、双清区

（1）邵水风光带（提质）

面积：24.82 公顷

位于双清区邵水河沿线。规划应充分利用邵水的自然景观，建成一条带状的，集休闲、观赏为一体的多功能的滨江绿色生态走廊。同时，新建风光带区段应与原有区段相互联系，邵水河两岸风光带也应相互呼应。

（2）资江风光带（提质）

面积：25.53 公顷

双清区范围内资江沿岸风光带，应充分发挥资江的优美自然景观，建成集城市防洪、休闲娱乐、观赏益智为一体的多功能的城市公共活动空间及滨江绿色生态走廊。在公园中可安排众多的游憩项目，特色是水上旅游项目及参与性活动。每段表现不同的设计主题，但互相联系。

3、北塔区

（1）雪峰公园（新建）

面积：32.14 公顷

雪峰公园位于北塔区雪峰路与云山路东北侧地块。规划以“游乐+工业遗迹”为主题，创意休闲为核心，打造“市井风情、漫活休闲”主题的文创特色风情街区，将工业旅游、休闲旅游相融合，构建文旅一体化的创意休闲文化融合区，包括综合公园、工业博物园、和儿童乐园建设，建成可满足各年龄阶段人群休闲娱乐、运动健身、游览观光需求。

（2）龙山公园（新建）

面积：14.68 公顷

龙山公园位于北塔区，龙山路与宝苑路西北侧地块，规划以山水为构架，利用原有山体、水塘，并通过人工整合资源，形成山环水、水绕山的山水园林空间，用人工手段去创造一个自然环境，形成有水体、山林、坡地等多种形式的自然生态环境，突显“城市绿洲”境界。通过色叶植物、芳香植物的运用，从视觉上、听觉上感受植物的四季变化。

（3）黄桑公园（新建）

面积：6.05 公顷

黄桑公园位于北塔区九龙路与青云路东北侧地块。规划应在结合现有山体，充分保留现状植物的基础上进行建设，同时应考虑将公园内山顶制高点重点处理，以形成城市交通的节点景观。另外，由于地块南部为污水处理厂，公园应在南部区域着重做好防护功能，形成生态屏障。园内功能主要以休闲游憩、健身娱乐、生态防护等为主，使之成为设施完备、特色突出、环境优美、服务于周边

的综合公园。建议在现状绿色背景基础上，增加色叶树种，如枫香、鸡爪槭、紫叶李、水杉等；在南部区域密植防护林树种，如泡桐、松树、朴树、刺槐等。

（4）资江风光带（提质）

面积：29.08 公顷

北塔区范围内资江沿岸风光带，应充分发挥资江的优美自然景观，建成集城市防洪、休闲娱乐、观赏益智为一体的多功能的城市公共活动空间及滨江绿色生态走廊。在公园中可安排众多的游憩项目，每段表现不同的设计主题，但互相联系。

（二）社区公园(G12)

根据绿地分类标准社区公园指的是用地独立，具有基本的游憩和服务设施，主要为一定社区范围内居民就近开展日常休闲活动服务的绿地，规模宜大于1公顷，不包括各用地性质的附属绿地。本次规划社区公园26个。

1、大祥区

（1）白田公园（暂）（新建）

面积：1.6 公顷

白田公园位于资江南路与宝铃路交叉口东北侧，周边现状为市建材厂，规划可将其建设成工业主题的社区公园，加强周边居民的归属感，可以以植物和园路为主，使其成为周边居民休闲散步的场所。

（2）大祥立交公园（暂）（扩建）

面积：2.33 公顷

大祥立交公园位于西湖路与邵州路交叉口，以西湖路为界，西湖路东侧的大祥立交公园现已基本成形，西湖路西侧的用地则为现状建筑和空地。规划该公园为社区公园，主要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的场所。规划建议植物配置应以乔木为主、生物多样性为基础、本地植被为特征、乔灌草藤复层结构为形式的园林特色，严格控制草坪的面积。考虑到该公园有一定的道路防护功能，在该公园内建议不布置健身设施，同时园路的布置应禁止在城市主要道路上设置人行出入口。

（3）刘家大山公园（新建）

面积：6.99 公顷

刘家大山公园位于湖口井路与新城大道之间，现状植物以乔木为主，植被十分茂盛，生态环境良好。规划刘家大山公园为社区公园，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和养生保健的场所，建议以现状植被为主，配以园路和健身设施。

（4）江伴公园（暂）（新建）

面积：4.15 公顷

江伴公园位于宝庆西路与樟树园路交叉口西北侧，规划该公园为社区公园，其位于邵阳市资江南岸棚户区改造街区，属于老城区，由于老城区建设密集，用地紧张，该公园由狭长的分散地块组成。规划考虑到该公园用地狭长，同时结合用地西北侧的资江河风光带，以铺装、乔灌木和园路为主，将资江风光带渗透进来，作为周边居民散步的好去处。

（5）雨溪公园（暂）（新建）

面积：4.52 公顷

雨溪公园位于交通学校（雨溪校区）东侧，规划该公园为社区公园，应以休闲、游憩为主，尊重自然，保护并利用场地自然格局营造城市开敞空间，使人们能够时刻体验到自然环境舒适感，接触自然、享受自然。在植物设计方面应强化乡土植物的应用。

2、双清区

（1）曾家山公园（新建）

面积 5.5 公顷

曾家山公园位于东塔路与建设北路东南侧地块，规划该公园为社区公园。曾家山公园规划应以休闲、游憩为主，尊重自然，保护并利用场地自然格局营造城市开敞空间，使人们能够时刻体验到自然环境舒适感，接触自然、享受自然。在植物设计方面应强化乡土植物的应用。

（2）兴隆公园（新建）

面积：3.02 公顷

兴隆公园位于兴隆路与杨梅山路东侧地块，规划该公园为社区公园。兴隆公园以游憩、休闲为主，强调其生态功能，以大面积的绿化为主，在山地周边尽量开辟绿化带和步行道，为规划区的城市居民提供慢生活的空间，与城市绿化系统相统一和连续，加强与城市景观的融合。规划建议建议以现状植被为主，配以园路和健身设施。

（3）观音塘公园（提质）

面积：2.26 公顷

观音塘公园位于东大路与兴隆路东侧地块，规划观音塘公园为社区公园。观音塘公园规划应以山林为骨架，以植物造景为主，为城市居民提供休闲健身的场所，汇聚区域人气，激发活力，成为该片区重要的社区公园。规划建议以塑造台地植物景观为主，鼓励使用者步行，将步行系统与游憩景观综合规划，让人在绿荫的环境下思考、漫步、休闲、健身，感受宁静与欢笑。植物选择方面建议以香樟、桂花等乡土树种为基调树种，多种植物搭配，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4）长岭山公园（新建）

面积：2.58 公顷

长岭山公园位于双家路与双坡北路西北侧地块。规划以游憩、休闲和体育健身为主。由于公园周边人流活动量较大，而周边缺乏健身休息场所。在此利用山地建设公园，可为附近居民提供爬山健身、休息、活动的好场所。规划营造一个生态自然山体的专类公园，为周边居住区提供一个优美的休憩空间，为提高邵阳城市人文景观，弘扬人文精神，提高全民素质。公园内双东线 110KV 高压线路两侧应各留 10 米的生态防护绿带。规划建议以杜英、桂花、银杏为基调树种，多种植物搭配，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5）白马公园（新建）

面积：4.22 公顷

白马公园位于双清区，规划应结合现有地形进行建设，以现有地形、水体为主，充分利用好白马水库的优质景观资源，打造公园的景观特色，南向与邵水河风光带有机的串联，北向与衡邵怀铁路防护绿带合理的隔离。公园内开展游憩、休闲、儿童游乐等多项活动，使其成为具有山水景观特征、丰富活动内容的全市性综合公园。建议以香樟、杜英、桂花、银杏、栎树等为基调树种，多种植被搭配，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6）户外拓展公园（东园）（暂）（新建）

面积：6.17

户外拓展公园（东园）位于经开区云峰路与广信路东侧地块，以现有地形为主，开展游憩、休闲、儿童游乐等多项活动，的居住区级社区公园。规划建议以香樟、银杏、雪松等为基调树种，多种植被搭配，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7）财桥公园（暂）（新建）

面积：7.54

财桥公园位于经开区昌平路与财桥路交叉口以北，规划应结合现有水库进行建设，注重生态，保留林地、水塘等原有景观要素，打造内容丰富、设施齐全、适合于公众参与的社区公园。

规划建议以香樟、桂花、银杏、栎树等为基调树种，多种植物搭配，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8）金沙公园（新建）

面积：5.97 公顷

金沙公园位于经开区宝庆东路与爱莲池路交叉口，规划应在利用现状绿化景观的基础上，增加绿量以及规划居民休闲健身活动场地空间，打造集休闲、健身为主的社区公园。规划建议以香樟、广玉兰等为基调树种，多种植被搭配，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9）时代公园（提质）

面积：4.93 公顷

时代公园位于邵阳大道与邵水东路西侧地块，现状以园路和广场、凉亭等设施为主，植被以自然生长的植物为主，主要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游憩、散步等场所。规划时代公园以现状公园建设和植被为基础，重在园内园路和凉亭等基础设施进行提质改造，给周边居民打造一个设施完善、景色优美的休闲环境。

（10）衡邵怀铁路公园（扩建）

面积：7.57 公顷

衡邵怀铁路公园位于双清区，邵阳大道与张家排路南侧地块，规划应在已建设的绿化景观的基础上，增加绿量以及增加居民休闲健身活动场地，打造集绿化观赏、休闲健身为主的社区公园。规划建议以香樟、广玉兰等为基调树种，多种植被搭配，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11）石桥公园（暂）（新建）

面积：2.46 公顷

石桥公园位于双清区，邵阳大道与邵石南路西侧地块，规划应在利用现状绿化景观的基础上，增加绿量以及规划居民休闲健身活动场地空间，打造集休闲、健身为主的社区公园。规划建议以香樟、广玉兰等为基调树种，多种植被搭配，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12）云水公园（暂）（新建）

面积：11.58 公顷

云水公园位于双清区爱莲池路与文德路西侧地块，规划应以现有水库、池塘、山体为依托进行建设，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和健身的场所。规划建议以香樟、银杏、雪松等为基调树种，多种植被搭配，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13）金鸡塘公园（暂）（新建）

面积：2.1 公顷

金鸡塘公园位于双清区宝东路与站前路北侧地块，规划应结合现有水库进行建设，以现有地形为主，开展游憩、休闲、儿童游乐等多项活动，使其成为具有水体景观为主要特征、丰富活动内容的居住区级社区公园。规划建议以香樟、银杏、雪松等为基调树种，多种植被搭配，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14）颜嘉湖公园（新建）

面积：4.95 公顷

大岭山公园位于双清区，大坡路与立新路南侧地块，规划应在利用现状绿化景观的基础上，增加绿量以及规划居民休闲健身活动场地空间，打造集休闲、健身为主的社区公园。规划建议以香樟、广玉兰等为基调树种，多种植被搭配，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15）昌平公园（暂）（新建）

面积：3.14 公顷

昌平公园位于双清区，新华南路与昌平路西侧地块，规划应在利用现状绿化景观的基础上，增加绿量以及规划居民休闲健身活动场地空间，打造集休闲、健身为主的社区公园。规划建议以香樟、广玉兰等为基调树种，多种植被搭配，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16）行政中心文化广场（提质）

面积：7.09 公顷

行政中心文化广场位于文化艺术中心南侧地块，现状以广场和绿化等设施为主，主要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游憩、散步等场所。规划行政中心文化广场以现状广场建设和植被为基础，重在广场内广场以及绿化等基础设施进行提质改造，给周边居民打造一个设施完善、景色优美的休闲环境。

3、北塔区

（1）蔡锷广场（提质）

面积：2.67 公顷

蔡锷广场位于龙山路与西湖南路交叉口西侧，现状以园路和广场、凉亭等设施为主，主要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游憩、散步等场所。规划蔡锷广场以现状广场建设和植被为基础，重在对园内园路和凉亭等基础设施进行提质改造，给周边居民打造一个设施完善、景色优美的休闲环境。

（2）江北休闲广场（提质）

面积：1.47 公顷

江北休闲广场位于资江北路与西湖桥头交叉口两侧，现状以园路和广场等设施为主，主要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游憩、散步等场所。规划江北休闲广场以现状广场建设和植被为基础，重在对广场内园路、广场等基础设施进行提质改造，给周边居民打造一个设施完善、景色优美的休闲环境。

（3）北中公园（暂）（新建）

面积：3.17 公顷

北中公园位于北塔区北塔路与中山路交叉口四角地块。因其所处位置与地块形状，决定了其主要作用是配合道路交通。应在形成标志性节点景观的同时，为周边地块的人群提供集会、休闲、健身等服务功能。建议结合休闲广场打造植物开敞空间，以香樟、桂花、合欢、梧桐等为基调树种，搭配低矮的地被和草坪，营造特色开放的景观空间。

（4）杨家垅公园（暂）

面积：4.23 公顷

杨家垅公园位于邵西大道西侧地块，规划该公园为社区公园，应以休闲、游憩为主，尊重自然，保护并利用场地自然格局营造城市开敞空间，使人们能够时刻体验到自然环境舒适感，接触自然、享受自然。在植物设计方面应强化乡土植物的应用。

（5）新滩公园（暂）

面积：11.13 公顷

新滩公园位于茶元路北侧地块，规划该公园为社区公园，应以休闲、游憩为主，尊重自然，保护并利用场地自然格局营造城市开敞空间，使人们能够时刻体验到自然环境舒适感，接触自然、享受自然。在植物设计方面应强化乡土植物的应用。

（三）专类公园(G13)

根据绿地分类标准，专类公园指的是具有特定内容或形式，有相应游憩服务设施的绿地。本次规划专类公园 9 处。

（1）双清公园（历史名园、提质、双清区）

面积：4.33 公顷

双清公园位于环岛路与双清北路西侧地块，规划该公园为历史名园。规划设计应注重保护滨水区物种与景观的多样性，保护滨水自然格局的完整性。充分利用好资江河流的优质景观资源，打造公园的景观特色。规划建议以乡土植物与滨水植物为基调树种，多种植物搭配，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大祥区范围内资江沿岸风光带，应充分发挥资江的优美自然景观，建成集城市防洪、休闲娱乐、观赏益智为一体的多功能的城市公共活动空间及滨江绿色生态走廊，以游憩、休闲为主的全市性综合公园。

（2）资江南路休闲风光带（遗址公园、提质、大祥区）

面积：4.65 公顷

资江南路风光带（西湖桥—沿江桥）拥有宝庆古城墙等历史遗迹，故分类为专类公园中的遗址公园。本段风光带充分发挥资江的优美自然景观，是集城市防洪、休闲娱乐、观赏益智为一体的多功能的城市公共活动空间及滨江绿色生态走廊。

（3）东塔公园（遗址公园、扩建、双清区）

面积：9.69 公顷

东塔公园位于五一北路与东塔路东南侧地块，规划东塔公园为遗址公园。该公园山顶有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东塔，规划应将遗址保护与公园设计相结合，运用保护、修复、展示等一系列手法，对有效保护下来的遗址进行重新整合，再生。规划建议以香樟、桂花、银杏、杜英及松柏类树种为基调树种，多种植物搭配，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4）北塔公园（遗址公园、提质、北塔区）

面积：12.19 公顷

北塔公园位于资江一桥东北侧地块，为国家级文物北塔和省级文物廖耀湘公馆所在地。规划要求以保护并展现北塔和廖耀湘公馆为前提，依托资江以滨江景观为主要特征，并在处理好与对岸双清公园、东塔公园的城市景观轴线基础上，将其建设为拥有丰富文化内涵和游憩活动的遗址公园。建议以常绿树为主，如香樟、八月桂、红花木莲、杜英、雪松等，以观花、色观叶类植物为特色，如银杏、枫香、乌桕、樱花、红梅、碧桃等。多种植被混合搭配，营造出大气、丰富的植物景观。

（5）六岭公园（其他专类公园、扩建、大祥区）

面积：0.46 公顷

六岭公园位于六岭巷与田家湾巷交叉口西北侧，由一座独立的山体组成，现状植被较好，主要有香樟、刺槐、腊树、构树等。六岭公园有较为深远的历史人为内涵，是邵阳古八景之一。规划六岭公园为其他专类公园，为纪念性公园，旨在改善城市居民居住生活环境，挖掘并延续地方文化传统脉络，增进市民本土荣誉感和认同感。植物配置应紧扣公园主题，不但能形成优美的景观，同时也能赋予深刻的文化内涵，纪念场地的植物以阵列式布置为主，选用具有场地特色的植物品种营造符合纪念场地的景观氛围，乔木主要以香樟、龙柏、罗汉松桩、银杏、杜英等为主。

（6）桃花公园（其他专类公园、扩建、大祥区）

面积：42.3公顷

桃花公园位于湖口井路与金山路东南侧地块，由现状山体和湖口井水库组成。规划桃花公园为其他专类公园，考虑到其毗邻邵阳市体育中心。规划建议以现状山体和水库为大背景，布置小广场、园路以及运动设施。

（7）紫薇公园西园1（其他专类公园、提质、双清区）

面积：36.37公顷

紫薇公园西园1位于建材路与张家排路之间地块，规划为其他专类公园。规划设计过程中因地制宜，对园内现有地貌提炼加工，做绿化文章，重点保护主题山脉，保证主体公园用地面积与完整性，突出“紫薇”主题，主要园林景点围绕紫薇主景布局建设。

（8）红旗河绿带（其他专类公园、提质、双清区）

面积：90.77公顷

红旗河是邵水支流，发源于新邵县雀塘乡，至石桥乡马鞍村汇入邵水。规划将把目前的农业灌溉用水转变为城市景观水体，使之成为一条以生态环境、城市防洪功能为主，融蓝天、碧水、绿城于城市风情中，集观光、休闲、娱乐为一体的滨水公园。

（9）洋溪沟滨水风光带（其他专类公园、新建、双清区）

面积：7.65公顷

位于洋溪沟水系沿线，原为农田灌溉用渠。设计应结合周边地块的用地性质，在形成相互贯通联系的城市绿带的基础上，同时针对不同人群需要，形成各具特色的景观节点。规划建设为以观光、休闲、骑行健身等为一体的滨水湿地公园，建议采用香樟、梧桐、枫香、水杉、杨梅、木槿、木芙蓉等为主要树种。

（四）游园(G14)

游园（口袋公园）指除以上公园绿地外，用地独立，规模较小或形状多样，方便居民就近进入，具有一定游憩功能的绿地。带状游园的宽度宜大于12米，绿化占地比例应大于或等于65%。

公园不仅是城市对外的“窗口”，也是市民交往、休闲的重要场所，因此，不仅要重视各类大型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的建设，同时，还应注重小型游园的建设。邵阳市目前游园较少，规模小，绿化量小，设施不完善。

1、规划目标

（1）根据《园林工程项目规范》（征求意见稿）中的建设标准，以及结合《湖南省邵阳市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2018-2027）》及创森办工作的相关要求，提出邵阳市人均游园用地应 $\geq 1 \text{ m}^2/\text{人}$ ，规划至2035年，城市人口达110万，则规划游园面积应 ≥ 110 公顷。

（2）根据游园布局应小而密的原则，规划游园服务半径应为200-300米，每个游园面积宜为1000-2000 m^2 。

（3）新建和改建游园要求绿地率达到65%以上。

2、游园规划和弹性控制

考虑到游园在具体实施中的操作性，其位置可根据实际用地情况在每个街区的控规内进行调整，但调整后每个街区的游园总量应满足上述规划目标中人均游园用地 $\geq 1 \text{ m}^2/\text{人}$ 、服务半径200-300米的规定。

3、传承文化，完善就近活动功能。

坚持以周边居民需求为导向，结合资源条件合理配置休闲娱乐、运动健身、儿童游憩、文化科普等场地和设施。游园（口袋公园）的入口设置应综合考虑可达性、便捷性和安全性，满足无障碍设计要求；植物配置应兼具景观和生态效益。彰显湖湘文化、社区文化特色，增进居民的文化认同感，让老故事有新传承，让老街区焕发新活力。

4、公众参与，推进共建共治共享。

不断提升游园（口袋公园）设计水平，推进游园（口袋公园）共建共治共享，通过选址推荐、设计方案评选、园艺竞赛、认养等方式，鼓励公众参与游园（口袋公园）设计、建设和维护全过程，营造居民喜爱的绿美公共空间。

五、各类公园的发展要求

（一）综合公园

完善中心城区已建综合公园配套功能。加快推进城南公园、西苑公园等现状综合公园功能、品质及治理全面升级，打造城市公园典范，推动老公园焕发新活力。已建综合公园持续实施拆围透绿，因地制宜增设缓跑径、体育游乐设施和自然教育设施等。

推进双清区、北塔区等城区综合公园选址建设。匹配全市规划人口增长方向促进综合公园相对均衡布局。

创新设施配置模式，推进公园与自然教育、体育、文化、旅游、商业、服务等设施融合发展，加强公园智慧化管理。

（二）社区公园

结合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布局。每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至少配置 1 个社区公园。已建地区通过边角地整理、见缝插绿等方式，增加社区公园数量，满足日常休闲、娱乐、健身的需求，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新建地区可与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公益性设施相邻设置社区公园，打造社区活动中心。

推进社区公园便捷可达。社区公园应选址在城市大型居住区附近，与社区绿道、滨水地区、文物古迹结合，与城市主次干道顺畅衔接，便于居民使用。中心城区或其他人口密集地区，结合河道建设、河涌整治等工作，建设滨水型社区公园，完善游憩设施，创造开放共享的滨水空间。

建设面向全年龄段的社区体育设施。综合考虑儿童、青少年和老人等人群行为习惯和出游活动需求，完善社区体育设施，推进社区体育公园建设和健康社区发展。面向学龄前和学龄儿童游憩活动需求，分类设置儿童游戏设施。针对学龄前儿童宜设置秋千、滑梯等设施；针对学龄儿童宜设置平衡木、单杠、攀爬类等设施。面向青少年和成人体育健身活动需求，设置羽毛球、乒乓球等大众运动场地。结合不同用地条件，灵活设置篮球、足球、门球等运动场地，丰富社区体育公园活动类型。面向老人活动需求，设置曲艺舞台等场地，提供一定规模休息区以及缓跑径、全民健身器材等群众性体育设施。配套便利生活与智慧管理设施。结合社区发展需求，推动社区公园与社区文化、体育、教育、服务等设施融合建设，在社区公园内综合配置图书流动站、无人贩售机、小型文化室、科普长廊以及生活垃圾分类设施等，推进免费 WiFi（无线网络）、实时监控、智能警务、智能广播建设，实现便利化生活和智慧化管理。

（三）专类公园

立足专类公园主题文化展示、历史教育、自然教育、体育健身、儿童娱乐等专项功能需求，科学合理配置植物。动物园应模拟所展示物种的原生自然环境，进行场景式植物配置；植物园应进行

科属主题突出的特色植物群落营造；儿童公园应结合儿童心理、行为特性合理采用通透式、安全的植物配置形式，选择不落果、安全无毒的植物；文化公园、雕塑公园、纪念公园、遗址公园等应结合公园文化内涵进行植物配置，选择突出文化主题特色的植物品种。

（四）游园公园

均衡布局，实现 300 米见绿。结合旧村改造、旧厂改造、旧城改造、村级工业园整治提升、违法建设拆除等城市更新工作，利用各类低效闲置空间，如建筑退线空间、滨水空间、街旁空地、桥下空间等，见缝插绿推动游园（口袋公园）建设，实现每 5 分钟社区生活圈至少配置 1 个游园（口袋公园），建成区居住用地步行 300 米见绿，营造绿美环境。

第二节 防护绿地（G2）规划

一、防护绿地总体规划布局

防护绿地是城市中用于隔离、卫生和安全的防护林带及绿地。

防护绿地分为铁路防护绿地、道路防护绿地、高压走廊防护绿地、卫生隔离防护绿地。在邵阳市防护绿地的建设中，主要采用防护性风景林的绿地结构形式，不但满足防护的需求，而且突出绿地的景观效果，绿地率不低于 90%。规划防护绿地面积共 661.73 公顷，具体详见邵阳市中心城区防护绿地一览表。

二、城市各类防护绿地的发展要求

规划对卫生隔离防护绿地、道路防护绿地、铁路防护绿地和高压走廊防护绿地等四类防护绿地分别提出各类防护绿地的发展要求。

（一）卫生隔离防护绿地

卫生隔离防护绿地主要是建设在工业企业与城市其它区域之间、大型公用设施与其他用地之间的卫生防护林。

城市上空的大气污染主要来自城市的工矿企业。由于落后的生产工艺，工厂在生产过程中散发出大量的煤烟粉尘、金属粉末，并夹杂着一定浓度的有毒气体。依照对城市环境污染改造和治理的要求，充分运用乔木、灌木和草类能起到过滤作用，减少大气污染，同时能吸收部分有毒气体。

工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应设置宽度不小于 20 米的卫生防护林带，污染严重的工业企业与居住用地之间应设置宽度不小于 50 米的防护林带。

依据邵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的土地利用中的工业用地布局和邵阳市“退二进三”的政策，邵阳市的成片工业用地主要分布于经开区和万桥街区，本次规划在经开区和万桥街区的工业用地与城市中心区之间设置卫生隔离防护绿地，使工业区和中心区拥有良好的生态环境。本次规划卫生隔离防护绿地 55.62 公顷。

（二）道路防护绿地

本次规划道路防护绿地主要包括高速公路防护绿地、城市外围国省道防护林带、城市快速路防护绿地。规划道路防护绿地面积 188.46 公顷。

1、高速公路防护绿地：沿沪昆高速、二广高速、衡邵高速公路两侧分别设置宽 50 米宽的防护林带，其中二广高速和衡邵高速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故本次只对高速公路防护绿地提出宽度管控引导，不计入指标计算。

2、城市外围国道省道防护林带：320 国道、207 国道和 217 省道两侧各设置宽 30 米的防护林带，其中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城市外围道路，本次只提出宽度管控引导，均不计入指标计算。

3、城市快速路防护绿地：邵西大道、南环线、世纪大道、中山路-谷州路、昭阳路两侧各设置宽 20 米的防护绿地，其中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快速路，其道路两侧的防护绿地本次不计入指标计算。

4、城市其他主要道路防护绿地：邵州西路—邵阳大道两侧设置 20 米宽的防护绿地，雪峰北路、龙山路、南山路、建设路等道路两侧设置 10 米的防护绿地。

（三）铁路防护绿地

由于城镇开发边界划定的原因，部分铁路未纳入城镇开发边界内，为保证铁路防护绿地的延续性，本次对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的铁路提出防护绿地宽度管控要求，并划定管控宽度引导范围线，但该部分用地不计入指标计算。规划确定邵阳市中心城区内沿洛湛铁路、呼南高铁、衡邵怀铁路、宝庆电厂铁路专用线两侧分别设置 50 米宽的防护绿地，其中，经过老城区的洛湛铁路部分路段因现状道路和建筑的原因，应结合现状设置不低于 10 米的防护绿地；下河线、纸板厂专线两侧分别设置宽 15 米的防护绿地，若未来肉联厂至老火车站的铁路废弃，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将该段防护绿地调整为铁路遗址公园。规划铁路防护绿地面积 74.35 公顷。

（四）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根据《邵阳市电力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1-2035）》，结合市区高压线规划走向和高压线线路电压等级，参考规范设置相应宽度的高压走廊，其中：550KV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宽度为 65 米；220KV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宽度为 30 米；110KV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宽度为 20 米。本次规划高压走廊防护绿地为 343.29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外的高压走廊防护绿地只划定宽度引导，未计入指标计算。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的建设，要注重生物多样性的体现，充分发挥植物资源丰富的优势，做到防护、绿化、美化相结合，最大限度发挥其生态效益。

邵阳市中心城区规划防护绿地一览表

序号	类型	面积（公顷）	宽（米）	备注
1	卫生隔离防护绿地	55.62	10-20	
2	道路防护绿地	188.46	20	
3	铁路防护绿地	74.36	10-50	
4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343.29	20-65	
总计		661.73		

说明：城镇开发边界外的防护绿地均不参与计算城市建设用地的平衡、绿化覆盖率和绿地率。

第三节 广场用地（G3）规划

一、广场用地概述

根据国家城市绿地分类标准（2017），广场用地指的是以游憩、纪念、集会和避险等功能为主的城市公共活动场地，绿化占地比例宜大于或等于 35%，绿化占地比例小于或等于 65%的广场用地计入公园绿地。

二、广场用地的规划布局

广场用地的功能与公园绿地相近，但是绿地率较低为 35%-65%之间。本次规划广场用地 21 处，共 27.95 公顷，详见下表。

邵阳市中心城区规划广场用地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广场用地面积 (公顷)
广场用地 G3	雪峰广场	中山路与雪峰路交叉口	1.47
	中山广场	中山路与北塔路交叉口	0.79
	中兴广场	中山路与西湖北路交叉口	0.59
	南山广场	北塔路与南山路交叉口	0.26
	青云广场	雪源路与九江路交叉口	0.56
	电机广场	电机路与人大路交叉口	1.13
	樟树广场	纺织路与雪峰南路交叉口	0.2
	大祥立交广场	大祥立交桥下	1.79
	魏源北广场	魏源高铁站以北	7.15
	魏源南广场	魏源高铁站以南	8.07
	建设广场	建设路与五一路交叉口	0.81
	五一广场	五一路与双清路交叉口	0.22
	古塘广场	古塘路与白云路交叉口	0.78
	铁路广场	邵神路旁	0.2
	建材广场	建材路与邵打路交叉口	0.01
	金龙广场	邵云路与金龙路交叉口	0.18
	新华广场	新华南路与金龙路交叉口	0.78
	张家排广场	张家排路与邵石南路交叉口	0.51
	平康广场	平康路与湖口井东路交叉口	0.93
昌平广场	昌平路与爱莲池路交叉口	0.12	
枫林广场	枫林路与湖口井东路交叉口	1.4	
	合计		27.95

第四节 附属绿地（XG）规划

附属绿地指的是附属于各类城市建设用地（除绿地与广场用地）的绿化用地，附属绿地包括居住用地附属绿地（RG）、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附属绿地（AG）、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BG）、工业用地附属绿地（MG）、物流仓储用地附属绿地（WG）、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SG）、公用设施用地附属绿地（UG）等。

一、居住用地附属绿地（RG）

根据《城市绿地分类标准》，居住绿地指城市居住用地内社区公园以外的绿地，包括组团绿地、宅旁绿地、配套公建绿地、小区道路绿地等。

居住绿地是城市园林绿地系统中重要的组成

部分，是改善城市生态系统环境中的重要环节，同时也是城市居民使用最多的室外活动空间，更是衡量居住环境质量的一项重要指标。居住绿地是构成整个城市点、线、面结合的绿地系统中分布最广的“点”，需要有合理的绿地布局，合理的树种配置，使居住绿地具有保护环境、净化空气、调节气候、美化环境，保持生态平衡的多种功能。

（一）指导思想

- 1、把生态效益放在首位，用生态学的观点科学指导居住区绿化。
- 2、以合理的绿地布局，满足居民行为、心理需求，创造舒适、方便、清静、安全、优美的居住环境。

（二）布置原则

- 1、统一规划、合理组织、形成系统
整个居住绿地应以宅旁绿地为基础，以组团、配套公建绿地为核心，以道路绿化为网络，自成系统，并与城市公共绿地相协调。

- 2、充分考虑居民的使用要求，突出“家园”特色

居住绿地规划应注重实用性，在充分了解居民生活行为规律及心理特征的基础上，为人们日常生活及休闲活动提供绿化空间，满足不同年龄层次居民的使用要求，形成亲切自然的景观，突出“家园”的环境特色。

- 3、绿化以植物造景为主

居住绿化应以植物造景为主，利用植物组织空间，改善环境小气候；植物配置应突出环境识别性，创造具有不同特色的居住景观。

（三）规划指标

结合邵阳市国土空间规划、国家园林城市及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居住绿地规划指标按新建居住区绿地率不低于 35%；老城区改造区绿地率不得低于 25%。

（四）绿地布置要求

旧区住宅拥挤，绿地稀少，绿地率低，生态环境差。规划要求考虑采光通风的前提下，利用房前屋后见缝插绿，广植适应性强、生长快速、树冠庞大的树种，如香樟、无患子、合欢、重阳木、马褂木等，提高叶面覆盖，防暑降温，改善生态环境。同时，大力提倡窗台、阳台和屋顶等垂直绿化，此外，结合旧城改造，增加绿地面积，提高绿地率。

新区的居住绿地建设，应做到高起点、高标准，各类居住绿地合理布局，并在居住区规划设计中予以保证，按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验收的原则办理。

1、组团绿地

组团绿地是临近组团路，与居住建筑组团相结合，供本组团居民集体使用的绿地。规划设计应针对邻里居民交往和户外活动的需要，布置幼儿游戏场和老年人休息场地。布局方式比较灵活，一般采用植物、小品、地面高差及地面铺装质地的变化等手法来界定空间，使其在视觉上保持统一。

组团绿地属于半公共空间，绿化设计要利用植物围合空间，除铺设硬地外，地面宜多铺草种花。组团绿地的布局、内容及植物配置要各有特色，或渗透文化内涵，或形成景观序列，要注重空间领域感的塑造，增强组团的可识别性，使居住在其中的居民有归属感和认同感。

2、宅旁绿地

宅旁绿地包括宅前、宅后和住宅之间的绿化用地。规划设计首先应结合住宅的类型和平面特点、建筑组合形式、宅前道路等进行布置，形成公共、半公共、私密空间的有效过渡。其次，应考虑居民日常生活、休闲活动及邻里交往等的需求，创造宜人的空间。如可适当增加老人和儿童休闲活动设施。第三，宅旁绿化应根据当地的土壤气候条件、居民喜好选用乡土树种，让居民产生认同感及归属感。第四，宅旁绿化应考虑植物与近旁建筑、管线和构筑物之间的关系。既要避免乔灌木与管线及建筑基础的相互影响，又要避免植物影响底层居民的通风和采光。

3、配套公建绿地

居住区内各种公共建筑和公用设施用地内的专用绿地，应按其功能需要进行布置。植物配置要考虑景观、遮荫、分隔、防护的要求，结合公共建筑的性质，合理布置。

其中，幼儿园的庭园环境设计应宽敞明亮，采光良好，适应儿童心理。活动广场上配置各种新颖的游戏器械，广场边缘多植丰富多彩的花木，忌带刺有毒植物。游戏场内植庭荫树，设花坛、花池、沙坑、涉水池、座椅等，小品体量轻巧、尺度宜人、色彩艳丽，满足儿童需要。

4、小区道路绿地

根据道路等级、走向、住宅建筑的排列形式情况，采取不同的植物配置手法。

南北走向的道路，为打破楼群间平直的建筑轮廓，可采用自然式植物配置，乔、灌、花、草相结合，形成多层次绿化带。东西走向的道路，因直接与住宅门户或公建入口相通，可采取自然式和规则式结合的植物配置手法。道路绿化要考虑夏季遮荫和冬季不挡阳光等因素，即做到春有新绿、夏有浓荫、秋有色叶、冬季又不遮挡阳光。

1) 组团路绿化

组团路是解决住宅组群的内外联系的道路，路面宽 3-5 米，一般以通行自行车和人行为主，必要时可以通车。道路绿化应满足通行消防车、救护车等的需要，在尽端式道路的回车场周围应结合活动场地进行植物配置。组团路的绿化设计应与该组团建筑形式、建筑主题相呼应，多采用小乔木和花灌木，注重植株高矮和色彩的搭配以及季相的变化，形成各有特色的宜人空间，营造温馨居家的归属感。

2) 宅间小路绿化

宅间小路是通向个住宅或各单元入口的道路，路面宽不宜小于 2.5 米，主要供人行。道路两侧的树木可以适当靠后种植，绿化可根据具体情况灵活布置，植物既可连续种植，也可成丛配置，树种选择应尽量多元化，形成不同的景观，便于居民识别家门。

3) 老年人及儿童活动场地

随着我国城市人口老龄化现象的逐渐加剧，加强老年人活动场地的规划设计已经成现代居住区建设中的一项重要内容。老年人及儿童活动场地成为体现一个小区居住质量的重要标准。绿化设计中应尽可能保持地面平坦，避免种植带刺及根茎易露出地面的植物。植物配置上，宜选用一些易管、易长、少虫、无毒、无刺激性的，季相变化明显的优良树种。在儿童活动场地周围可种植层次丰富、色彩绚丽的花灌木，儿童可以近距离的观察它们的生长，有益于培养孩子对于自然的热爱。

（五）“园林小区”建设

根据居住用地的绿地指标和景观环境，结合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开展“园林小区”评选活动，要求全市“园林小区”达到60%以上。

二、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附属绿地（AG）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附属绿地指附属于某一公共服务部门或单位，并为其专用的绿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附属绿地是反映城市普遍绿化水平的重要标志。城市的景观效益和生态效益，不仅仅体现在城市的公园绿地上，更主要的是存在于大面积与市民生活、工作直接相关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附属绿地中。因此，搞好这部分绿地的规划建设，是形成完善的城市绿地系统，提高城市绿量的重要环节。

（一）指导思想

体现生态、包容、开放的园林设计原则，打造实用与特色并存的公共活动空间。

（二）规划指标

行政办公用地、文化设施用地、教育科研用地、体育用地、医疗卫生用地、社会福利设施用地、外事单位宗教设施用地等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的绿地率不低于35%，“园林单位”占60%以上。

（三）布置要求

行政办公用地绿地和办公建筑、广场、道路关系要统筹考虑，合理布局，设计风格简洁明快，重点突出。楼前绿化及基础绿化应相对规整，中庭及内庭院园林绿化设计手法可多样，休憩场所应考虑林荫。绿地范围内可设计休憩场所，适当安排体息设施。树木应选择树形丰满、规整乔灌木，充分考虑色彩及季相变化，花灌木及草本花卉宜选择观赏性较强的植物种类。

文化设施前广场布局应充分考虑人流集散、休息、候场等因素，应提供足够的林荫广场。图书馆、档案馆、博物馆、青少年(老年)活动中心用地，楼前种植应结合建筑功能，充分考虑光照、防污染、降噪及安全的要求。用地内庭院设计应结合地形地貌及建筑功能分区的需要合理布置体息活动场地，场地宜布置在背风向阳的地方，且方便到达。植物选择成选用具有带尘能力、净化空气的植物。

学校的绿地布置应与学校的用地功能分区及交通流线相协调，校园内应充分利用边角绿化。平均每名中小学生最小附属绿地面积1 m²；大学生每生不宜超过6 m²。教学区的绿化要兼顾好室内的采光及减噪的功能。生活区、宿舍区宜安排集中的绿化体息、活动场地。运动场周边应有减噪的防

护隔离林带。科研楼附近应安排整齐、简洁、美观、安静的绿化环境。校园中的植物可依据特有的小气候环境，品种宜多样和有特色。结合科普教育可通过悬挂植物名牌，进行植物品种及习性的认知。

体育用地范围内在绿地条件允许的地方，应设计隔离绿化带，利用复层种植，降低噪音污染；用地内庭院设计应结合地形地貌及功能分区要求，布置室外活动体息场地及园林小品。体育场馆主入口广场应充分考虑人流集散，安排林荫广场式种植，应适当安持体息设施，满足非赛事活动期同市民的体息活动集散需求。乔木宜选择冠大荫浓与主体建筑及周边环境风格相协调的树种，中下层灌木及草本花卉宜成片种植，尺度适宜。

医疗卫生用地内绿地布置应与用地功能分区及交通流线相协调。医院庭院设计在用地范围内应设计具有减噪、降尘、杀菌的防护林带，同时应满足建筑室内光照要求。根据人员的数量，设置紧急避险区域。应合理安排背风向阳的体息空间，方便到达，并应配置足够的体息设施。特殊医疗用地应符合其功能要求，设计时应按照医院本身需求，进行合理景观配置及防护隔离林带的设置。种植应适当密植，以提供更强的防护功能及观赏效果，避免栽植具有过敏源的植物。

社会福利设施用地附属绿地应合理安排足够的室外背风向阳的林下体息空间，集中的小游园空间，安排便于儿童及老年人参与的园艺场所，养老院应安排足够的散步锻炼的林地。植物种植要考虑建筑通风采光的要求，活动场地应种植冠大荫浓的乔木。在有盲人、智障儿童的福利院及老人院中，运用园艺疗法，应种植一些可触摸、有芳香的花草。

外事用地、宗教设施用地应根据使用方的要求及工作习惯进行布局，并应根据适地适树的原则选择种植种类。

三、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BG）

（一）指导思想

商业中心附属绿地应以精品绿化为主，小中见大，体现城市绿化的格调品味。

（二）规划指标

商业用地的绿地率≥20%。

（三）布置要求

商业、商务设施用地绿地应结合不同商业、商务用地特点，充分考虑人流、车流、体息停留场地，考虑与临近道路分隔，宜统一布局规划，绿地集中使用。商业用地室外广场应充分绿化，在人流量较大的商业场地及大型游乐设施用地应考虑行人提供林荫，应多种植冠大荫浓的优良乔木，树旁

可安排座椅和树池凳子，集中绿地应乔、灌、草、花结合种植。宾馆、旅馆、度假村等用地内庭院的景观营造及植物选择应具有特色，自然舒适；康体用地按照其用地特殊性安排好运动场地后应充分绿化，以隔离、防护、减噪为主，兼顾景观。零售加油、加气站营业网点考虑到安全需要，不应种植油性植物和易造成可燃气体积聚的种植形式，如绿篱及茂密灌木。殡仪设施用地内环境设计应根据用地条件，结合各功能区的特点，充分绿化，广场宜布置成林荫广场。绿化种植宜以乔木为主，常绿、落叶相结合，殡仪馆周边种植宜简洁，应以松柏类常绿乔木为主。

四、工业用地附属绿地（MG）

（一）指导思想

本附属绿地的主要功能是减少空气或噪音污染，固植物应选择耐污染及减噪的品种。产生有害气体及污染的工厂中应根据国家标准设立不少于 50 米宽的防护林带。

（二）规划指标和规划面积

工业用地绿地率 \leq 20%。

（三）布置要求

工业用地内绿化应充分考虑各种工业流程的需要，应与各自建筑厂房、道路、场地、停车场相协调，应充分利用厂区非建筑地段及零星空地进行绿化，提倡立体绿化。

主要出入口、主要道路两侧、生产管理区、研发区、居住区、厂区生活设施周围、洁净度要求高的生产车间及装置等建筑物、构筑物周围，散发有害气体、粉尘及产生高噪声的生产车间及装置等建筑物、构筑物，堆场周围，受西晒的生产车间及建筑物，受雨水冲刷的地段，应作为绿化重点。主要出入口、生产管理区、研发区、居性区，根据用地实际情况宜设置可进入的休憩绿地，植物选择应具有较好的观赏价值。

具有易燃、易爆的生产、贮存及装卸设施附近，应布置枝叶茂密、含水分大、防爆及防火效果好的大乔木及灌木，不得种植含油脂较多的植物。

散发液化石油气及比重大于 0.7 的可燃气体和可燃蒸汽的生产、贮存及装卸设施附近，绿化布置应注意通风，不宜布置不利于气体扩散的绿篱及茂密灌木。

产生高噪声的生产车间及装置周边应设置具有减噪功能的防护林带，应乔木灌木结合，常绿树、落叶树结合，密植，常绿:落叶宜为 1:1。

对空气洁净度要求高的生产车间、装置及建筑物附近，不应种植散发花絮、纤维质及带绒毛果实的植物。

循环水系统区域内宜选喜水湿的植物，绿化布置不应影响冷却塔装置的冷却效果，不应污染水体。

植物应选择抗 SO₂、Cl₂ 能力强、抗污性和耐污性强、吸收并转移同化污染物能力强、滞尘和减噪性能好的、病虫害少、污染物少的树种，绿地中植物的种植应满足防火、安全、卫生、通风的要求。

五、物流仓储用地附属绿地（WG）

（一）指导思想

本附属绿地的主要功能是防护及遮阴，树种选择需根据实际需求确定。

（二）规划指标和规划面积

物流仓储用地的绿地率 \geq 20%。

（三）布置要求

仓储用地范围内应充分绿化，应按照不同仓库类型及物流中心的总平面布局，满足其功能需要。行政管理区绿化应作为重点设计。

独立设置的仓库及堆场与相邻的居民区、工厂、交通线间应满足防火间距的要求，并在防火间距内考虑防火林带，应选择水分大、树脂少，有阻火蔓延作用的植物。散发有害气体的仓库及堆场附近，应选择抗性强的植物。有灰尘散发的仓库及堆场附近，应选择滞尘能力强的植物。库区的实体围墙及仓库墙面宜垂直绿化。根据监控设施的类型和安全要求，选择树种、设计种植距离。绿地中植物的种植应满足防火、安全、卫生、通风的要求。

六、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SG）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附属绿地将市区内外的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用地、附属绿地等各类绿地串联起来，形成一个完整的绿地系统网络，是城市的“绿线”，对美化城市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道路绿化不仅美化街景，而且还有净化空气、减弱噪音、除尘、改善小气候、防风防火、保护路面、组织交通、维护交通等作用，同时也相应的带来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道路绿地建设者重做好城市道路、交通岛、对外交通及入城口的绿化工作。

（一）指导思想

1、绿地率达标原则。城市各级道路绿地率需满足《城市道路绿化规划与设计规范》的相关规定。

2、地域性原则。道路绿地是向外来车辆展示城市风貌的窗口，应在植物配置上多使用乡土树种，体现地方特色。

3、多样化原则。道路在城区穿过，应充分考虑各种景观需要，绿化形式不拘一格，乔灌花草相结合，并可结合水景、山石、雕塑等小品丰富街道景观。

（二）道路附属绿地

1、规划指标

在规划道路红线宽度时，应同时确定道路绿地率。道路绿地率应符合下表规定：

城市道路红线宽度 W(m)		W>45	30<W≤45	15<W≤30	W≤15
绿地率(%)	一般值	≥25	≥20	≥15	--
	最小值	15	10		--

2、种植原则

1) 种植原则

①城市道路绿化种植采取基调树、骨干树和一般树种相结合，行道树树种以基调树种为主，绿带树种以骨干树种为主，搭配一般树种设置。

②道路绿化配置尽可能与其两侧土地性质相衔接，如工业园采用抗粉尘、抗有害气体等树种为主；城市景观大道采用树形优美、颜色丰富的花卉树种为主；以花卉名字命名的道路以该花卉树种为主。

③落叶树与常绿树、无花树与开花树搭配，形成高低错落、季相搭配的原则。

2) 道路绿化种植

①大祥区

基调树种：香樟、银杏、深山含笑、合欢、刺槐、石楠等。

骨干树种：乌桕、枫香、广玉兰、石楠、榉树、紫荆等。

②双清区

基调树种：香樟、法桐、垂柳、鹅掌秋、杜英等。

骨干树种：三角枫、石楠、紫薇、乌桕、香椿、重阳木等。

③北塔区

基调树种：香樟、栾树、合欢、垂柳、石栎、乐昌含笑等。

骨干树种：刺槐、无患子、榆树、金钱松、秋枫、重阳木等。

3、交通岛绿化

交通岛绿地边缘的植物配置宜增强导向作用，在行车安全视距范围内应采用通透式配置。导向岛内植物配置应以低矮灌木和地被植物为主，平面构图宜简洁。

七、公用设施用地附属绿地（SG）

（一）指导思想

以实用性、功能性为主，满足防护及遮阴需求。

（二）规划指标和规划面积

公用设施用地的绿地率≥30%。

（三）布置要求

供应设施用地内行政管理区绿化应作为重点。供应设施用地应根据供水、供电、供燃气和供热等不同的总平面布局，在满足其功能的前提下，充分利用用地内建城物的周边、道路两侧、围墙周边及其他空闲地进行绿化。屋外配电装置内绿化应以草坪、花卉等地被类植物为主，也可种植少量灌木，但应满足带电安全距离的要求。植物应选择滞尘能力强、污染物少的植物，变压器室附近不应种植有飞絮的植物。

环境设施用地内行政办公、生产服务区应作为重点绿化区域，应在充分考虑职工体息活动的空间的前提下，重点突出美化。雨水、污水处理用地内在满足其功能的前提下应充分绿化，污水处理厂周边应种植防护隔离林带；宜复层种植，不得种植有飞絮、有污染的植物。生活垃圾处理用地内绿化隔离带宽度不应小于20m，并沿周边设置；应种植具有吸尘带污、抗病能力强的植物，并宜适当点植污染敏感植物。

安全设施用地附属绿地，防洪设施用地内应在保证不影响防洪安全的前提下，充分绿化。护堤林带应栽种在背水侧的护堤范围内，种植宽度、植株密度和树种，应根据堤防背水侧护堤地范围内的土壤、气候条件以及防治风沙、涵养水土环境因素确定。根据防洪等级所设堤防内，不得种植影响行洪大型乔木和灌木。除一级堤外，堤面应采用草皮或低矮小型灌木护坡。有条件的岸、滩应采取植树、植草等生物防护措施，可设置防浪林台、防浪林带、草皮护坡等。防浪林台及林带的宽度，树的行距、株距应根据水势、水位、流速、风浪情况确定并应满足消浪、促淤、固土保堤等要求。巡河路两侧应充分绿化。护坡、护滩用的植物应选用适宜当地土壤和气候条件、耐干旱、耐盐碱、耐潮湿、枝叶繁茂、根系发达、生命力强、抗冲、抗淹的植物。

第五节 区域绿地（EG）规划

区域绿地指的是位于城市建设用地之外，具有城乡生态环境及自然环境和文化资源保护、游憩健身、安全防护隔离、物种保护、园林苗木生产等功能的绿地。

随着经济和城市建设发展，城市居民休闲时间的增加和出行能力的增强，位于城市建设用地之外，城市总体规划用地范围内，生态、景观和游憩环境较好，面积较大、环境类型多样的区域已承担起维护城市生态平衡、保护城市景观和提供居民游憩的职能，使中心城市与周边环境的结合更加有机，使居民生活更加丰富。

一、风景游憩绿地（EG1）

规划的EG1风景游憩绿地，总面积4702.62公顷。

一、大祥区

大祥区的风景游憩绿地有桃花洞公园、郑子岭公园、紫霞公园、龙潭郊野公园、金山湖景区、天宝公园、无底洞景区、松坡公园、宝庆森林公园、生态云溪谷康养园、蔡锷故里文化博览园、蔡锷郊野公园（暂）、高枧郊野公园，总面积约2863.94公顷。

1) 桃花洞公园，占地面积27.08公顷，位于大祥区西湖南路与桃花路交叉口南部地块，主要是以观赏园艺型植物为主，具有观光旅游、科普科研、生态示范等功能，突出时代特色和湖湘地域特色，为广大市民提供一处休闲娱乐的好去处。规划以植物为表现主题，应讲求植物的丰富性和多样性创造景观各异，特色突出的主题空间。

2) 郑子岭公园，占地面积19.46公顷，位于大祥区桃源路与桃花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主要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和健身的场所，现状用地多为山体，植被较好。规划应结合现有山体进行建设，保留现状植被，新增园路和健身设施等。

3) 紫霞公园，占地面积145.15公顷，位于大祥区新城大道与桃花南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现状主要为山体，植被较好，覆盖率高，主要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和游憩的场所。规划应结合现状山体和良好的植被情况，设置游览步道和休憩设施。

4) 龙潭郊野公园，占地面积274.03公顷，位于大祥区桃花南路与沪昆高速交叉口西南侧地块，该郊野公园周边山体连绵起伏，由秦家冲—万家岭—坳霸岭—牛子岭等大型山体组成，植被茂盛。

5) 金山湖景区，占地面积31.10公顷，位于大祥区桃花南路与南环线交叉口西北侧地块，规划将对风景名胜区的地形地貌进行保护，严禁进行非景区建设的开发。

6) 天宝公园，占地面积158.18公顷，位于大祥区南环线与职教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

7) 无底洞景区，占地面积58.75公顷，位于大祥区桃花南路与南环线交叉口东南侧地块，

8) 松坡公园，占地面积约177.12公顷，位于大祥区雨溪路以南，五花村以西，该公园是一座以自然和历史为主题的郊野公园，现有烈士纪念园、观湖亭、贺绿汀墓园、蔡锷铜像等景点。

9) 宝庆森林公园，占地面积185.64公顷（邵阳市辖区内），位于大祥区邵西大道以西，罗塘村及唐四社区内，宝庆森林公园是邵阳市的“天然氧吧”，在全市生态文明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风景资源开发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未来应加强基础配套设施的建设，加大植物品种的丰富性，提升公园的科普研学、休闲观光等项目的建设。

10) 生态云溪谷康养园，占地面积321.05公顷，位于大祥区桃花南路与雨溪路交叉口西南侧地块，该郊野公园由鲢老冲水库和周边连绵山体白马岭—大头岭—谭家岭—塘子岭等组成，山体大，植被和水质好，同时配有休闲娱乐和康养设施。

11) 罗市镇野生动物园，占地面积约26.94公顷，位于罗市社区、新华村内，该郊野公园主要是以观赏野生动物为主，具有观光旅游、科普科研、生态示范等功能，为广大市民提供一处寓教于乐的好去处。

12) 蔡锷故里文化博览园，占地面积约13.98公顷，位于大祥区蔡锷乡蔡锷村，内有蔡锷故居、将军门楼、游客服务中心、松坡广场、蔡锷纪念馆、蔡锷名言墙、护国军神塔、蔡锷挽联碑廊以及供游人游览的绿地。

13) 蔡锷郊野公园（暂），占地面积327.09公顷，位于大祥区蔡锷村及新林村内，该郊野公园由大山岭、雷打石、马家山石、立山老等山体构成，山体连绵起伏，植被茂盛。

14) 高枧郊野公园，占地面积约1119.84公顷，位于大祥区新林村、陈桥村、罗士村、山东村、黄草坪村、寒婆村、胡家山农场、水库管理所境内，该郊野公园由高枧水库、罗士水库以及周边的观音山、荞麦山、黄岭山、曾家岭、岩岭山、孙山岭等山体构成，山水环绕，景观优美。

二、双清区

双清区的风景游憩绿地有云水郊野公园、长林冲公园（暂）、佘湖山公园、紫薇公园（东园和西园2）、集仙公园、集旺公园、金钢岭公园、工业科普园、户外拓展园、伍家冲公园、水口山郊野公园、洋溪郊野公园、莲荷郊野公园，总面积约956.72公顷。

1) 云水郊野公园, 占地面积约 233.19 公顷, 位于双清区沪昆高速以南, 云水村、鸡笼村、新群村内, 该郊野公园由范围内的丘陵山脉组成, 规划应遵循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基本原则, 园内功能主要以休闲游憩、健身娱乐、生态营造等为主, 使之成为设施完备、特色突出、环境优美、服务于双清的郊野公园。

2) 长林冲公园(暂), 占地面积约 20.65 公顷, 位于双清区伟业路与新城大道之间中部地块, 内有一座大型水库, 周边有山体, 植被茂密, 规划应配套周边工业园的建设, 形成风貌匹配, 风景优美、休闲游憩的特色空间。

3) 余湖山公园, 占地面积约 23.63 公顷, 位于双清区张家排路与百合路以北, 规划应遵循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基本原则, 强调自然的可达性和亲密性, 注重开敞空间的整体性和系统性, 充分保护现有山体、植被等自然生态环境, 有意识地建立生态廊道, 体现环境友好; 合理引导余湖山公园功能空间与自然生态环境的协调发展, 保持生态平衡, 使发展与生态保护达到双赢。规划建议以香樟、桂花、松树、柏树为基调树种, 多种植物搭配, 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4) 紫薇公园(东园和西园 2), 占地面积约 28.49 公顷, 位于双清区张家排路与建材路之间, 规划设计过程中应因地制宜, 保护主体山脉, 保证主体公园用地面积与完整性, 突出“紫薇”主题, 主要园林景点围绕紫薇主景布局建设。

5) 集仙公园, 占地面积约 7.73 公顷, 位于双清区昭阳路与集仙路交叉口东部地块, 由大山与鸭婆山两座山体构成, 规划应结合现有山体建设, 开展游憩、休闲等多项活动, 并建议以保留现有植被为主, 补充栎树、红枫、无患子等色叶树种, 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6) 集旺公园, 占地面积约 9.28 公顷, 位于双清区集仙路与肖家井路交叉口西部地块, 规划应结合现有山体建设, 开展游憩、休闲等多项活动, 并建议以保留现有植被为主, 补充栎树、红枫、无患子等色叶树种, 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7) 金钢岭公园, 占地面积约 19.15 公顷, 位于双清区集仙路与肖家井路交叉口北部地块, 规划应结合现有山体建设, 开展游憩、休闲等多项活动, 并建议以保留现有植被为主, 补充栎树、红枫、无患子等色叶树种, 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8) 工业科普园, 占地面积约 12.58 公顷, 位于双清区集仙路与大兴路交叉口东部地块, 规划应结合现状地形进行设计, 注重生态, 保留林地、水塘等原有景观要素, 打造内容丰富、设施齐全、适合于公众参与的工业科普性质的公园。建议以香樟、桂花、银杏、栎树等为基调树种, 多种植物搭配, 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9) 户外拓展园, 占地面积约 6.43 公顷, 位于双清区宝庆东路与广信路交叉口南部地块, 规划应结合室外素质拓展项目, 开展体育健身、游憩休闲等多项活动, 并建议以保留现有植被为主, 补充栎树、红枫、无患子等色叶树种, 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10) 伍家冲公园, 占地面积约 32.76 公顷, 位于双清区龙须塘路与兴隆路交叉口西部及北部地块, 规划应结合现有山体进行建设, 开展游憩、休闲、儿童游乐等多项活动, 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和健身的场所。建议以香樟、银杏、雪松等为基调树种, 多种植被搭配, 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11) 水口山郊野公园, 占地面积约 85.18 公顷, 位于双清区古塘路与大兴路交叉口西北部地块, 是杨柳村和栗山村交界的山脉区, 现状植被良好, 区域内有一座小型水库, 自然环境优美。

12) 洋溪沟郊野公园, 占地面积约 80.68 公顷, 位于双清区虎形山路与昭阳路交叉口南部地块, 洋溪沟水系沿线, 洋溪沟原为农田灌溉用渠。规划应结合周边地块的用地性质, 在形成相互贯通联系的城市绿带的基础上, 同时针对不同人群需要, 形成各具特色的景观节点。规划建设为以观光、休闲、骑行健身等为一体的滨水湿地公园, 建议采用如: 香樟、梧桐、红花木莲、枫香、水杉、杨梅、木槿、木芙蓉等为主要树种。

13) 莲荷郊野公园, 占地面积约 396.97 公顷, 位于双清区莲荷村, 该郊野公园现有山体植被丰富, 山水相间, 景观优美。

三、北塔区

北塔区的风景游憩绿地有丹霞地貌景区、天子山郊野公园、世纪公园、狮子塘公园、苗儿体育公园、田江公园、谷洲岛公园(鸿发洲)、犬木塘城市郊野公园, 总面积约 881.96 公顷。

1) 丹霞地貌景区, 占地面积约 188.40 公顷, 位于北塔区茶元头街道沐三村、茶元头村内, 区内岩石层叠, 峭壁如林, 林木郁葱, 远眺青山拱黛, 群山逶迤起伏, 蔚为壮观。

2) 天子山郊野公园, 占地面积约 268.97 公顷, 位于北塔区枫林村、兴隆社区内, 是邵阳市西入口的重要景观节点, 该郊野公园植被良好, 有马石塘水库和大型山体, 自然景观良好。

3) 世纪公园, 占地面积约 64.74 公顷, 位于北塔区魏源路与邵西大道交叉口东南部地块, 规划应以大型游乐园为核心, 同时集民俗文化遗产传承园、文化创意产业园以及酒店等商业配套服务功能于一体的大型主题公园。规划策划以“爱情神话”为主题, 重点通过 VR 虚拟现实娱乐中心来实现。规划建议以香樟、银杏、桂花、广玉兰等为基调树种, 多种植被搭配, 营造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4) 狮子塘公园, 占地面积约 40.35 公顷, 位于北塔区中山路与白泥田路交叉口东南部地块, 规划应在结合现有山体, 充分保留现状植物的基础上进行建设, 同时应考虑将公园内山顶制高点重点处理, 以形成城市交通的节点景观。园内功能主要以休闲游憩、健身娱乐、生态营造等为主, 使之成为设施完备、特色突出、环境优美、服务于北塔的郊野公园。建议在现有植物绿色大背景下, 增加色叶树种, 如银杏、枫香、美国红枫、乌桕等; 在各个节点景观搭配主题开花植物, 如紫薇、紫荆、碧桃、樱花、木芙蓉、绣球等, 形成四季有花, 四季有景的丰富植物景观。

5) 苗儿体育公园, 占地面积约 96.03 公顷, 位于北塔区中山路与白泥田路交叉口东北部地块, 规划应结合现有山体, 发挥生态环境优势, 完善旅游服务设施配套, 发展山地越野、户外拓展、素质健身等体育运动项目, 与田江公园的生态康养主题形成功能互补。

6) 田江公园, 占地面积约 166.42 公顷, 位于北塔区资田路与南山路以东部地块, 作为邵阳市的绿心, 因其庞大的体量而著称, 其现名为北塔生态园, 地块内地形多样, 资源丰富。规划应在充分尊重原有地形地貌, 保护其植物多样性的基础上, 结合城市道路与绿道系统规划, 合理布局公园内部的交通, 并充分考虑东南部现状民居村落的处理问题, 使之成为服务于全市乃至周边地区的, 集郊游度假、婚庆展示、商业购物、集会休闲、健身娱乐、生态展示、自然保护等功能于一体的大型综合性公园。建议在现有植物的基础上, 以常绿树种为背景, 主题花叶树种为分区主体, 查缺补漏, 营造出自然生态、丰富多样的植物景观。

7) 谷洲岛公园(鸿发洲), 占地面积约 37.86 公顷, 位于北塔区谷洲村东部资江流域内岛屿, 是邵阳市最大的洲心岛。岛上绿树成荫, 湖光一色, 风景秀美, 规划应在充分保护原有生态环境的基础上, 结合洲心岛的独特区位优势, 打造环岛观光旅游, 休闲娱乐健身, 水上活动、创意文化等项目与一体的特色公园。

8) 犬木塘城市郊野公园, 占地面积约 19.19 公顷, 位于犬木塘水库大坝至邵西大桥, 资江北路与资江之间地块。是一处集水利设施、生态、休闲娱乐为一体的城市郊野公园。

邵阳市规划风景游憩绿地一览表

行政区域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公顷)	备注	是否纳入指标计算
大祥区	桃花洞公园	西湖南路与桃花路交叉口南部地块	27.08	中心城区范围内	是
	郑子岭公园	桃源路与桃花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	19.46	中心城区范围内	是
	紫霞公园	新城大道与桃花南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	123.67	中心城区范围线搭界	是
	龙潭郊野公园	桃花南路与沪昆高速交叉口西南侧地块	274.03	中心城区范围线搭界	是
	金山湖景区	桃花南路与南环线交叉口西北侧地块	31.10	中心城区范围线外	否
	天宝公园	南环线与职教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	158.18	中心城区范围线搭界	否
	无底洞景区	桃花南路与南环线交叉口东南侧地块	58.75	中心城区范围线外	否
	松坡公园	雨溪路以南, 五花村以西	177.12	中心城区范围线搭界	否
	宝庆森林公园	邵西大道以西, 罗塘村及唐四社区内	185.64	中心城区范围线搭界	是
	生态云溪谷康养园	桃花南路与雨溪路交叉口西南侧地块, 和平村、罗市社区、新华村、五花村、面铺村内	321.05	中心城区范围线外	否
	罗市镇野生动物园	罗市社区、新华村内	26.94	中心城区范围线外	否
	蔡锷故里文化博览园	蔡锷村内	13.98	中心城区范围线外	否
	蔡锷郊野公园(暂)	蔡锷村及新林村内	327.09	中心城区范围线外	否
	高枳郊野公园	新林村、陈桥村、罗士村、山东村、黄草坪村、寒婆村、胡家山农场、水库管理所	1119.84	中心城区范围线外	否

行政区域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 (公顷)	备注	是否纳入 指标计算
	合计		2863.94		
双清区	云水郊野公园	沪昆高速以南，云水村、鸡笼村、新群村内	233.19	中心城区范围线外	否
	长林冲公园（暂）	伟业路与新城大道之间中部地块	20.65	中心城区范围内	是
	余湖山公园	张家排路与百合路以北	23.63	中心城区范围内	是
	紫薇公园（含东园和西园2）	张家排路与建材路之间	28.49	中心城区范围内	是
	集仙公园	昭阳路与集仙路交叉口东部地块	7.73	中心城区范围内	是
	集旺公园	集仙路与肖家井路交叉口西部地块	9.28	中心城区范围内	是
	金钢岭公园	集仙路与肖家井路交叉口北部地块	19.15	中心城区范围内	是
	工业科普园	集仙路与大兴路交叉口东部地块	12.58	中心城区范围内	是
	户外拓展园	宝庆东路与广信路交叉口南部地块	6.43	中心城区范围内	是
	伍家冲公园	龙须塘路与兴隆路交叉口西部及北部地块	32.76	中心城区范围内	是
	水口山郊野公园	古塘路与大兴路交叉口西北部地块	85.18	中心城区范围线搭界	否
	洋溪沟郊野公园	虎形山路与昭阳路交叉口南部地块	80.68	中心城区范围线搭界	是
	莲荷郊野公园	莲荷村、寒梅村、杨柳村、林场内	396.97	中心城区范围线外	否
	合计		956.72		
	北塔区	丹霞地貌景区	沐三村、茶元头村内	188.40	中心城区范围线外
天子山郊野公园		枫林村、兴隆社区内	268.97	中心城区范围线搭	否

行政区域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 (公顷)	备注	是否纳入 指标计算
	园			界	
	世纪公园	魏源路与邵西大道交叉口东南部地块	64.74	中心城区范围线搭界	是
	狮子塘公园	中山路与白泥田路交叉口东南部地块	40.35	中心城区范围线搭界	是
	苗儿体育公园	中山路与白泥田路交叉口东北部地块	96.03	中心城区范围线搭界	是
	田江公园	资田路与南山路以东部地块	166.42	中心城区范围线外	否
	谷洲岛公园（鸿发洲）	谷洲村东部资江流域内岛屿	37.86	中心城区范围线外	否
	犬木塘城市郊野公园	犬木塘水库大坝至邵西大桥，资江北路与资江之间地块	19.19	中心城区范围内	否
	合计		881.96		
合计			4702.62		

说明：以上表中数据不含建设用地，仅为园地、林地、草地、湿地、陆地水域范围。其中纳入指标计算的风景游憩绿地面积合计为 991.71 公顷。

二、生态保育绿地（EG2）

生态保育绿地是指为保障城乡生态安全，改善景观质量而进行保护、恢复和资源培育的绿色空间，主要包括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湿地保护区、公益林、生物物种栖息地等。生态保育绿地主要依据珍稀濒危物种、饮用水源地、具有重要生态价值林地分布以及野生动物迁徙路径等进行规划。本次规划的生态保育绿地主要为水源保护区两侧的绿地（生态保育绿地涉及自然保护地，具体面积根据最终批复的自然保护地面积进行调整）。

水源保护区严格控制上游污染物排放量，保护区内不得排入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其沿岸防护范围内不得堆放废渣，不得设立有害化学物品仓库、堆站或装卸垃圾、粪便和有毒物品的码头，沿岸农田不得使用工业废水或生活污水灌溉及施用持久性或剧毒的农药，不得从事放牧等有可能污染该段水域水质的活动。

三、区域设施防护绿地（EG3）

区域设施防护绿地是指城市建设用地外区域交通设施、区域公用设施等周边具有安全、防护、卫生、隔离作用的绿地，主要包括各级公路、铁路、输变电设施、环卫设施等周边的防护隔离绿化用地，控制标准参照中心城区防护绿地控制要求。

四、生产绿地（EG4）

（一）生产绿地发展要求

苗圃、花圃等生产绿地一般应设置在城市近郊。大城市的园林苗圃，应比较均匀分布在市区周围，以便就近出圃，缩短运输距离，提高苗木成活率。同时，生产绿地的布局应综合考虑城市绿地系统规划中近期建设与远期发展的结合，远期要建立的公园、植物园、动物园等绿地，均可作为近期的生产绿地。园林苗圃的规模一般按其用地面积划分：大型苗圃 20 平方公里以上，中型苗圃面积 7-20 平方公里，小型苗圃面积在 7 平方公里以上。各城市应依据实际情况和需要，大、中、小苗圃相结合，合理布局，为城市园林绿化提供优质苗木。

（二）选择恰当的地理位置

园林苗圃地一般选择在省道、国道旁的城郊农业用地或荒山，要求交通方便，道路良好，有利于运输，既能保证电力的正常供应、劳动力和技术管理的投入，又能缩短苗圃地与城镇运输距离，降低成本，提高绿化苗木成活率，尤其对培育大苗移栽，要使用 5-8t 的吊车装卸，交通方便与否极为重要。盆栽苗圃最好选在主要公路两侧或苗圃较为集中，以及能集中经营的城镇附近。

（三）选择适宜苗木生长的地形条件

农用地建苗圃，地形地势开阔，对苗木花卉生长无多大影响；若山地地形复杂，应选择坡度适中的山地，一般坡度为 1-3 度，最大坡度不超过 5 度。如果要选择在坡度较大，同时土壤较黏的地方作为苗圃地，可采用梯田种植方式，这样可以防止水土流失、提高土壤肥力。

规划市区生产绿地总面积占城市建成区面积的 2% 以上，即至 2035 年生产绿地面积不小于 249 公顷。

生产绿地中的苗木配置结构，应根据本次规划中的“树种规划”和“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制定相应的苗木培育计划，充分发挥邵阳市植物资源丰富的优势，尽可能多地引种或培育发展潜力较好的乡土植物，同时开辟专门的大苗移栽区，培育大苗，以满足城市绿化进程的需要。

第六节 各类绿地规划指标统计

至 2035 年邵阳市中心城区绿地率 35.39%，人均公园绿地为 15.50 m²/人。规划中心城区公园绿地共 713.30 公顷，其中全市综合公园共有 12 个，总面积 271.54 公顷，社区公园 26 个，共 123.34 公顷，专类公园 9 个，共 208.41 公顷，游园 110.01 公顷。规划防护绿地 661.73 公顷，广场用地 27.95 公顷，纳入指标计算的风景游憩绿地面积合计为 991.71 公顷。

邵阳市城市绿化基本指标统计表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量			指标性质	
			现状 (2020)	近期 (2025)	远期 (2035)		
规模总量	建成区绿地率	%	15.61	≥20	35.39	预期性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18.73	≥22.40	≥39.64	预期性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m ² /人)	2.55	≥5.40	15.50	约束性	
	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	个/万人	0.06	≥0.07	≥0.1	预期性	
空间布局	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	50	≥85	≥90	预期性	
	公园连通比例	%	50	≥60	≥70	预期性	
风貌特色	绿视率	交通枢纽地区绿视率	%	18	≥20	≥25	预期性
		历史城区绿视率	%	22.5	≥23	≥25	预期性
	河道绿化普及率	%	55.0	≥60	≥65	预期性	
	城市林荫路覆盖率	%	60.0	≥70	≥85	预期性	
	立体绿化新增面积	万平方米	-	≥1	≥10	预期性	

备注：

1、现状人口按 80.23 万人计算，城市建设用地按 6516.62 公顷计算，城乡建设用地按 7128.17 公顷计算（数据来源于邵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邵阳市中心城区建设用地结构调整表）。

2、规划指标按 2035 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为 110 万人，中心城区范围 159.09 平方千米，城市建设用地 12417.23 公顷，作为计算依据。

3、人均公园绿地指标计算：至 2035 年公园绿地（713.30 公顷）+风景游憩绿地（991.71 公顷）=1704.91 公顷；1704.91 公顷/110 万=15.50（m²/人）。

4、绿地率计算：根据邵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心城区建设用地结构及各类用地绿地率指标控制要求，计算得出2035年实际绿地总面积约4395公顷；4395公顷/12417.23公顷*100%=35.39%。

中心城区绿地统计表

序号	类别	绿地面积（公顷）		占城市建设用地比例（%）		人均绿地面积（平方米/人）		
		现状	规划	现状	规划	现状	规划	
G1	公园绿地	204.48	713.30	3.14	5.74	2.55	6.48	
其中	G11	综合公园	55.37	271.54	0.85	2.19	0.69	2.47
	G12	社区公园	12.88	123.34	0.20	0.99	0.16	1.12
	G13	专类公园	127.34	208.41	1.95	1.68	1.59	1.89
	G14	游园	8.89	110.01	0.14	0.89	0.11	1.00
G2	防护绿地	0	661.73	0	5.33	0.00	6.02	
G3	广场用地	16.81	27.95	0.26	0.23	0.21	0.25	
合计		425.77	2116.28	6.53	17.04	5.31	19.24	

第七章 绿地景观风貌规划

一、规划原则

（一）城市外围山体和绿心是邵阳市城市绿地景观的主体，构成了邵阳市“山环”的城市特色，并与城市建筑景观交相辉映。

（二）资江、邵水是穿越邵阳市城区的主要水系，构成了邵阳市“水绕”的城市特色，利用水系的带形空间形成生态景观廊道。

（三）利用“山环水绕”的城市自然空间形态和景观资源，通过道路、水系构筑林带，将城内外绿地串联成片，从而形成统一的绿地景观格局。

（四）人文景观也是城市景观特色形成的重要因素之一，注重人文景观的塑造和文物古迹的利用，将自然景观与人文景观有机结合。

（五）城市外围生态林及风景林应以地带性植被景观特征为基调。多建常绿阔叶林或多类型的针阔混交林。通过丰富的植被种类，结合季相变化、层次变化、形态变化、色彩变化，形成丰富又具地方特色的植物景观体系。

二、规划目标

（一）建成自然景观与城市人工、人文景观和谐统一，塑造现代富有人情味和人性化的山水型生态城市景观，突出“山、城、水”的优越城市环境。

（二）挖掘历史文化内涵，体现邵阳文化名城风貌、凸显邵阳宝庆魅力。

三、景观框架结构

规划结合自然景观与人文景观丰富多彩的特点，重点搞好“一心”、“两廊”、“三环”、“四带”、“多点”、“多线”的景观框架结构，依托邵阳市现状水系网络，打造独特的城市滨水景观。

（一）一心

一心为田江公园，建设成为城市的生态绿心，为城市立面景观提供了富于变化的绿色衬景。规划要求对山体地形地貌做严格保护，植被作风景林培育，除保留原有的基调植被以外，增加四季的季相景观。

（二）两廊

指西起沪昆高速公路南出入口的宝庆森林公园、龙潭郊野公园、无底洞和金山湖景区，中连经开区南部的云水郊野公园，东至高崇山镇雷打岭山的弧线形山脉形成的生态绿廊和由丹霞天子山公园-西苑公园-余湖山-紫薇公园-集仙公园-云峰公园组成的生态绿廊。规划在保护的基础上提高其观赏价值，总体上以针阔叶混交林为主，增加更多的高大乔木、阔叶树、色叶树种、速生树种，丰富山林景观。

（三）三环

指沿城市主要交通干道形成三个绿环，一环为由邵州路-邵阳大道-建设路-龙山路-西湖路构成，一环由新城大道-昭阳路-古塘路-龙须塘路-南山路-雪峰路构成，一环为由南环线-世纪大道-中山路-邵西大道构成，沿道路布置的线形绿化串连起城市各片区中重要绿化核心。规划沿内外环两侧设置10-20米的绿化带，形成城市景观环线。

（四）四带

指以资江、邵水（含檀江）、红旗河、枫江溪为轴的生态景观带，结合城区独特的山、水、城自然生态景观和新城市布局，规划城区景观形成沿资江、邵水、红旗河、枫江溪、檀江分布的连续带状景观轴线，并以此将城市的各个景观区域串联起来，形成景观网络。

规划加强资江沿岸的绿化带建设，沿江两岸分别控制宽度为30-50米的滨江绿化带。绿化带内禁止建设永久性的建筑物，以绿化种植为主，保证绿带的连续性。而邵水由于河道较窄，堤岸较

高，河床较深，且现状建成区较密集，因此沿河两岸分别控制宽度为30米的绿化带，宜以树木种植为主，加强视觉上的连续性。红旗河、枫江溪、檀江分别为邵水、资江的支流，水面较窄，沿岸两侧各控制宽度为10—20米的绿地，形成穿越城市的生态廊道。滨水绿带多种植乔木及四季花灌木，地被以自然演替恢复为主，使之形成较稳定的植物群落。

（五）多点

指各类公园绿地和人文景观节点，规划要求公园绿地在功能上满足游人的游览、停留，并结合各自的文化历史内涵和景观特征，细致入微地做好展示。植物配置要体现地方特色，景观丰富，养护管理常抓不懈。以做精品为主旨，每个景点要经过细致的构思、规划和设计施工。对于人文景观节点，文物古迹要做到展示与保护两头并重，公园绿地建设可结合人文景观。位于老城区的公园绿地，风格上应切合地方特色，多用传统的造园手法，体现城市特色风貌。

（六）多线

指三环形成的绿线和城市景观视线，主要起到联系各景点、引导视线的作用。在景观上要求大效果，大感觉，整洁清新，简洁有序，植物丰富而不杂乱，层次分明。绿化风格以规则式为主，山体水体边可以自然式协调，绿地中适当加入雕塑、花钵、座凳等景观小品，营造尽善尽美的景观街道；建筑风格宜简洁大方，局部地段应设置地标。另外，不同道路的植物选材上应有变化。

四、风貌分区指引

中心城区分为老城传统风貌区、新城综合风貌区、雨溪片区风貌区、产业新城风貌区等四大基本风貌分区。

——老城传统风貌区。主要为双清区昭阳路以西、洛湛铁路以北，大祥区邵阳大道以北、雪峰路以东区域。以文化印记、宝庆府城、传统古朴为整体风貌。围绕宝庆古城墙，重点对两江三地，宝庆府城范围内的传统街巷进行整合提升，打造邵阳本土文化传承的城市记忆点。一般居住、服务类建筑以仿古为主，现代简约及新中式为辅，标志性建筑采取一事一议，通过城市微更新改造逐步形成风格统一的传统风貌区。

——新城综合风貌区。主要为北塔区南山路以南，大祥区邵阳大道以南、新城大道以北，双清区洛湛铁路以南、昭阳路以西区域。以山环水绕、绿脉嵌城、生态宜居为风貌特色。以“山、城、江、湾”的大景观格局为基础，重点突出两江四岸城市风貌带，营造城园相融，水脉绿廊镶嵌的城市空间。新建的居住、服务类建筑以现代简约风格为主，新城核心区塑造城市客厅形象，打造开放共享的街区。

——雨溪片区风貌区。主要为大祥区西南侧新城大道以南区域。以傍山依城，书香府第，中式新风为整体风貌。雨溪片区以邵阳学院、邵阳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为主体，结合江湾、田野、山脉等景观要素，鼓励中式新风风格，打造融于自然、具有本土建筑特色的学院城镇形象。大祥产业园区内建筑以现代简约的风貌为主，与片区整体风貌相协调。

——产业新城风貌区。主要为双清区昭阳路以东、北塔区南山路以北区域。以产城融合、现代简约为整体风貌。现代研发办公区突出简约、绿色、集约的建筑风貌，突出塑造区域中心建筑群落。

五、规划措施

（一）城市外围山体景观渗透

规划对城市周围的大型山体进行保留，以保护现有植被为主，严禁对山林的破坏和对山体的开采，同时部分山体进一步增植大量的阔叶、色叶乔木，丰富林木结构和季相变化，适当布置些游步道，可方便游人郊野踏青的需求，这些山体是城市绿地的大背景，山体景观的渗透，不仅可以增加城市的景观风貌，还能改善城市的小气候。

（二）“绿心”景观

田江公园是城市的“绿心”，该公园范围内，不宜搞过多的开发或新建人工景观，应尽可能保持山地原有的风貌。以植物造景为主，封山育林，改造林相，以丰富多样的植被景观和深厚的历史人文资源，为市民保留这城市中心难能可贵的自然生态环境。

（三）生态廊道景观

资江、邵水、红旗河和枫江溪是邵阳市水景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些水域孕育了邵阳整个城市和城市文化，成为城市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也形成了邵阳市独特的滨水景观。

规划从滨水景观的开放性、敏感性、文化历史性和多样性出发，结合市区现状水系分布和走向，将资江、邵水、红旗河和枫江溪滨水两岸均作带状公园绿地处理，形成邵阳市最重要的生态廊道。沿线串联多处公园绿地，整条滨水绿廊走向顺应城市主导风向。因此，这条水线廊道既是城市重要的通风走廊，又是城市的主要景观廊道，并可开辟成为城市水上游览线路。本次规划对滨水景观提出设计要求，用以指导后续详细设计。

1、滨水景观带规划设计总体要求

改善邵阳市的环境质量，建立城市形象，满足人民休闲游憩的需求，既保护生物多样性和自然生态，又体现历史文化特色。

2、设计要求

（1）创造立体的景观视点和丰富多样的亲水空间

滨水景观布局要从纵向、横向和竖向上具有丰富的层次感，充分利用台地、坡地或景观建筑营造充满活力和自然情调的绿色环境，产生人景交融的滨水景观，根据水系的自然环境承载力以及自然生态的连续性，结合所在不同的区位和规模，布置多样、多功能、多层次的市民活动空间及设施，创造不同层次及兴趣爱好市民的需求，创造人与生物共生的滨水开发空间。

（2）加强保护地方特色，塑造历史文脉

滨水景观带的设计主题应与邵阳市的整体文化特色定位相协调，保护和发掘历史传统人文景观资源，维护历史文脉的延续性，恢复和提高景观活动，塑造城市新形象，保护和营造风格独具的水文化，创造具有地方认同感和归属感的城市滨水空间。

（3）形成交通便利，与整个城市有机结合的开发空间

在资江、邵水、红旗河和枫江溪等水系旁通过设置线性公园绿地、城市管长、步道及车行道等，构成滨水通往邵阳市城区内部的景观联系通道。在市区重要地点设置城市地标或环境小品等，使水系空间向整个市区扩散。以开敞的绿化系统、便捷的公交系统把市区和滨水区域连接起来，使滨水区与其他城市生态元素共同形成完整的生态系统和景观体系。

（4）合理搭配堤岸植被种植，形成富有乡土特色的生态空间

滨水区多以乡土植物为底，突出本地特色，植物群落应以乔木为主，充分考虑邵阳市夏季对树荫的需求。植物种植群落应考虑在竖向上分高、中、低三个层次的空间结构，体现出多层次、多厚度、多色彩的人工种植群落。注重沿河植物群落的季节性裱花，多种植常绿树种，并适当采用耐阴开花地被植物，提高地被层的景观质量。

（四）城市广场空间景观

城市中大小不等的开敞空间（主要指广场和游园），是人们集会、交流、休闲、娱乐的公共活动空间，也是人文活动、社会生活的主要空间。规划于城市的重要地段、景观节点处布置广场空间。

（五）道路景观

规划的城市道路均需绿化美化，以确保街道的景观效果，并重点建设城区的园林景观大道，使之成为城市道路的形象代表。规划中山路、西湖北路、世纪大道、新城大道、邵阳大道、邵西大道为城市园林景观路。园林景观道路两侧建设带状绿地，种植林荫乔木和灌木、花卉，布置街道设施、休憩设施和艺术小品，更好地体现邵阳市城市形象和特色。

第八章 城市立体绿化规划

一、立体绿化的含义

在《国家卫生区》标准中，多次提到“积极实行立体绿化”、“见缝插绿”、“提倡开展屋顶、垂直等多种绿化形式”，在大中城市的中心城区，往往是寸土寸金，人口密集，绿化用地紧张，立体绿化更凸显其重要性、可行性。立体绿化是地面绿化、墙体绿化、屋顶绿化的总称，是与地面绿化相对应，在立体空间进行绿化的一种方法，就是为了充分利用空间，在房顶、墙壁、阳台、窗台、棚架等处栽种攀缘植物，以增加绿化覆盖率，改善居住环境。立体绿化具有占地少，覆盖面大、造价低、见效快的优点，立体绿化不仅能够弥补平地绿化与家庭绿化的不足，丰富绿化层次，还有助于恢复生态平衡，改善不良环境，而且可以增加城市建筑的艺术效果，使之与环境更加协调。

地面绿化指在城市中植树造林、栽花种草，把裸露的地面覆盖装扮起来。墙体绿化是指垂直绿化，一般是在建筑物的外墙根处，栽上一些具有吸附、攀缘性质的植物，利用它们的茎叶攀附在墙体表面，逐渐地给建筑物披上一层绿色的外衣。也可在阳台或屋顶上种植一些向下垂吊的藤蔓植物，逐渐覆盖墙面。屋顶绿化是指在建筑物的顶面进行绿化。一般在房顶（多为平面屋顶）铺上一层20厘米至30厘米厚的土，种上花卉、草皮和低矮的灌木，形成一个个“空中花园”。据统计，城市的空调能耗占整个城市能耗的50%，而屋顶绿化能使夏天顶楼的温度降低3至4摄氏度，可节约空调耗电量的20%-40%。

二、立体绿化的意义

1、日益恶化的城市生态环境需要改造。

目前我国城市空气质量报告显示，有80%以上的城市面临的主要空气污染物为可吸入颗粒物（也叫悬浮颗粒物）。要减少空气中这类颗粒物的悬浮，有一重要措施就是要减少城市的热岛效应，帮助城市降温。因为这能减少城市地面向上升腾的热气流，使颗粒物降落下来，附着于地面、建筑表面和植被中。目前已有多种给城市降温的做法，主要有用树木遮荫，让地面透气，植多层植被，使攀缘植物上墙，减少能源消耗等等。在排放相同，但有树木和无树木的两个街道上，后者空气中的悬浮颗粒物要比前者高出十倍。这表明，树木能帮助减少90%的悬浮颗粒物。另外，栽种爬山虎类攀缘植物进行立体绿化，也十分有利于城市的降温和降尘。而且，由于攀缘植物能在建筑物的外

墙上形成一个夏天能挡热、冬天能保暖的隔热层，因此立体绿化能帮助减少建筑物内部的能源消耗。

2、当前城市绿化用地的紧张，需要推行立体绿化缓解。

随着邵阳市的城市发展，可耕地资源和城市用地十分紧张，邵阳市中心城区建筑拥挤，人口稠密，绿化用地紧张，面对城市化、人口、环境资源的巨大压力和严峻的挑战，立体绿化尤显重要和急迫。立体绿化就是以空间换绿地，使绿化从平面走向立体，进一步拓展了城市的绿化空间，是城市绿化的新方向和有效举措，是节约土地、开拓城市空间、绿化美化城市的有效方法。为了缓解城市绿化用地的紧张状况，大力推行立体绿化就是当前搞好城市绿化的急务。立体绿化使城市绿化面积加大。混浊的空气与噪音是当今城市中居民最难回避的污染，而因实行立体绿化后使绿化面积加大，这一切都可以得到很好的改善。临街两侧的建筑经过立体绿化的处理后使得街上的尘埃比绿化前减少了3-4倍。合理的立体绿化可以有效的调节室内的温度与湿度，减少室外空间与围护面之间的热交换。

3、是衔接建筑与环境的需要。

高层建筑因其体量庞大，在城市中往往有标志性的作用，对城市环境的塑造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所以将立体绿化这一思想用于建筑设计应充分考虑城市整体环境，在造型上使绿化适应城市要求。立体绿化对高层建筑的室内设计也有指导意义，立体绿化对建筑还有保护及隐丑蔽乱的作用。建筑的外墙面由于直接暴露于空气中，长期受风吹、日晒、雨淋，所以不可避免的会产生风化作用：例如开裂、褪色等，立体绿化可以有效的保护建筑墙面。另外对于公厕、垃圾站等有碍观瞻的建筑进行立体绿化处理也可以使它不至于影响环境，甚至成为一处处绿色的景点。同时，立体绿化可净化空气，夏天减少废热排出，冬季保持室内温度，有减少温室效应的功效。它还保护建筑物免遭高温、紫外线等的损害，有利于延长其寿命等立体绿化，既可以提高城市绿量，软化城市生硬的建筑景观，美化城市环境，又可以防尘降噪、抵抗污染、降温防暑、保护视力等等。

4、是绿色在三维空间中得到延伸的需要。

过去，摩天大楼遮天蔽日，高速公路分割大地，一片片的绿树被侵蚀。人们已很难找回穿过森林时的幽静，远眺江河湖海时的舒展，面对奔流小溪时的神怡。立体绿化让人们可以获得良好的心理美感，绿色象征着勃勃生机，使人们感受到一种生命的希望。现在，立体绿化不仅可以对人体产生良好的心理效应，产生满足和舒适感，调解人的心理健康，绿色植物还可以抵御恶劣环境的污染，吸取灰尘和有毒气体、杀灭病菌。同时，树木能降低噪音、吸收二氧化碳，其释放氧气的功能是众

所周知的。由此可见，搞好立体绿化是大有裨益的，它能调节人的神经系统，使紧张和疲劳得到缓和，使激动的人可以恢复平静。在高楼林立的都市建筑群中，绿色将成为人与环境对话的切入点。

三、邵阳市立体绿化植物的选用原则

选取植物在立体绿化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其选择原则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因地制宜，尽量多采用乡土植物，不仅能够提高成活率，还能保证植物在较差的土壤环境中能够健康成长，减少病害，提高植物的抗逆性。
- 2、由于立体绿化的特点决定了养护、修建不便，因此应选择易成活、易养护的品种。
- 3、多种种植形式结合，尽量考虑植物品种搭配，在逐步开发灌溉技术的情况下，丰富植物种类，提高植物组合的可观赏性。
- 4、在选用立体绿化植物时还应注意植物的生理习性，根据不同的造景环境合理选择不同的植物，区分阴性植物和阳性植物
- 5、结合使用场所和环境的特点选择合适的植物，如可在藤廊、棚架上使用缠绕类的植物进行绿化，在墙面使用吸附类植物进行绿化等。

四、邵阳市立体绿化的应用措施

根据邵阳市气候特点、实际情况和管理水平，适合邵阳市城市立体绿化的形式和植物有以下几种。

1、墙面绿化的应用措施

墙体绿化是立体绿化中占地面积最小，而绿化面积最大的一种措施，泛指用攀援或铺贴式措施以植物装饰建筑物的内外墙和各种围墙的一种立体绿化措施，不仅广泛应用于园林绿化中，也广泛应用于城市各种类型的建筑物中。

（1）墙面绿化的植物搭配应于墙面的色彩和材料进行匹配，粗糙墙面的依靠行较好，可以挑选多种攀爬植物，对于较为光滑的墙面，植物攀援比较艰难，应挑选攀援能力较强的、具有粘性吸盘或吸附气生根的植物。根据墙面的朝向不同，应挑选习性不同的攀爬植物，朝南面的可以选用喜阳植物，如藤本月季、蔷薇、凌霄、紫藤等，朝向北面的应挑选喜阴的植物，如爬山虎、常春藤、扶芳藤等。

（2）墙面绿化可以选用规矩式和自然式两种措施进行植物搭配。墙面绿化应挑选具有观赏性且物美价廉的植物，如爬山虎、紫藤、藤本月季、凌霄等。

2、墙柱体绿化

墙柱体绿化，多利用种植毯的形式进行墙柱体绿化，包括室内墙体绿化、柱体绿化、室外墙体绿化和护坡绿化等形式。这种形式的系统构造较简单，灵活性大，主要由固定系统、种植毯、防水膜、种植基质、墙体灌溉和植物等组成。

3、屋顶绿化

屋顶绿化是将植物栽培在屋顶、天台和露台上进行绿化和造园的一种措施，主要选用绿色植物，再搭配斯基花卉，使屋顶呈现出美观、绿色、自然的景象。屋顶绿化通常由植物成长层、营养土层、排水土层和过滤层等组成。

屋顶绿化的植物装备通常挑选姿态优美、低矮、浅根、抗风力强的花灌木、小乔木、球根花卉和多年生花卉。多年生草本植物根系对防水层穿透力很强，因此，应根据覆土厚度来选择栽培植物的种类。

4、立体花坛绿化

立体花坛不受场地限制，广泛应用于各种城市空间，多采用垂直花架安装盆栽植物的形式，可以根据造景需要定制各种形式的花架造型，从而形成植物造景，但由于种植盆栽限制，对植物选择和喷灌设置形式有较高要求，对后期养护管理要求较高。

5、阳台绿化的应用措施

阳台绿化即为应用各种栽培物，将阳台进行绿色包装，不仅可以使休闲的场所更加美观，也可以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1）阳台绿化植物的搭配中，要挑选抗旱性强、水平根系发达的浅根性植物，也可选择中小型的草木本攀援植物或花木。

（2）阳台配置的措施不应只重视植物的成长状况，也应考虑到建筑墙面的色彩、材料、整体氛围和周围环境来进行装饰，可以依据季节和主题适当增加花木。

（3）适合阳台栽培的植物主要有地锦、牵牛花、金银花、吊兰、常春藤等植物，这几种类型的植物管理容易，且花期较长，可充分发挥阳台绿化的作用。

第九章 城市防灾避险绿地规划

第一节 概况及现状

一、城市绿地系统在城市防灾避险中的重要作用

城市绿地系统是城市唯一有生命力的基础设施，是改善和维护城市生态安全的重要载体。城市绿地作为城市开敞空间，在地震、火灾等重大灾害发生时，能够作为人民群众紧急避险、疏散转移或临时安置的重要场所，是城市防灾减灾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我国是世界上遭受自然灾害较为严重的国家之一，随着城市化水平不断提高，城市建筑和人口密度高度集中，一旦发生重大灾害，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将受到严重威胁。国内外的诸多案例证明，完善的城市绿地系统可有效地缓解灾害损失。

二、邵阳市中心城区避灾绿地现状情况

城市中起避难场所作用的主要是以集中成片的绿地为主，城市避险防灾绿地是指具有应急避难生活服务设施，可供居民紧急疏散、临时生活的城市绿地。目前邵阳市城市避险防灾绿地有城南公园、双清公园、东塔公园、西苑公园、时代公园、资江北路沿线风光带、桃花公园等较大绿地，主要分布于大祥区。避难防灾绿地总面积 167.42 ha，人均用地面积 2.09 m²，由此可见邵阳市防灾绿地总量不足，且分布不均，没有形成有效的避险防灾体系。

2023年邵阳市中心城区避灾防灾绿地现状一览表

避难场所及绿地名称	地理位置	服务半径(m)	用地面积(m ²)	属性	周边交通条件
城南公园	大祥区宝庆中路、李子园路	1500	96600	综合公园	宝庆中路(42M)、李子园路(20M)
双清公园	双清区双清路、五一北路	1000	43300	历史名园	双清路(24M)、五一北路(24M)
东塔公园	双清区东塔路、五一北路	1000	96900	遗址公园	东塔路(30M)、五一北路(24M)
西苑公园	敏州西路	2000	514300	综合公园	敏州西路(42m)
衡邵怀铁路公园	邵阳大道	1000	75700	社区公园	邵阳大道(60M)
时代公园	邵阳大道	1000	53300	社区公园	邵阳大道(60M)

避难场所及绿地名称	地理位置	服务半径(m)	用地面积(m ²)	属性	周边交通条件
资江风光带(北塔区)	资江北路	1000	290800	综合公园	资江北路(12M)
资江南路休闲风光带	资江南路	1000	46500	遗址公园	城北路(12M)
桃花公园	湖口井路南侧	1000	423000	其他专类公园	湖口井路(60M)
北塔公园	魏源路与资江一桥交叉口	1000	9427.89	遗址公园	魏源路(50M)
蔡锷广场	西湖北路与龙山路交叉路口转角处	1000	24408.94	其他专类公园	西湖北路(65M)
合计			1674236.83		

第二节 城市防灾避险绿地规划

一、规划原则及指导思想

(一) 规划原则

1、安全原则

选址应避开地震断裂带，洪涝、塌陷地区、砂石液化地区、山体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易发生地段、有毒气体储放地、易燃易爆物或核放射物储放地、高压输变电路等设施对人身安全可能产生影响的区域。对加油加气站等提出一定的安全防护距离。

为保证使用安全，设置防震避难场所时，要考虑其周围建筑高度问题。远离高大建筑物的距离可按如下公式计算：砖混结构、框架结构的建筑，距离为建筑物高度的1/2至1倍；砖承重墙体房屋，距离为建筑物高度的1/3至1/2。

2、平灾结合原则

按照平灾兼顾、综合利用的原则，将防灾避险绿地建成具备多种功能的综合体，平时履行人们游憩、娱乐和健身等功能，同时配备救灾所需设施，在出现地震火灾等其他类突发灾害是发挥避难场所的作用。

公园：涵盖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作为防灾避险绿地的区域应避开文物和古迹保护区以及水面等。

游园：游园面积达到1000平方米以上的绿地，地势平坦，周围无高大建筑物。

防护绿地：防护绿地作为隔离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火险、高压电线等隔离绿化带，可作为隔离缓冲绿带。

附属绿地：面积达到1000平方米以上的绿地作为紧急避险绿地，结合其实际功能，增加防灾管理区。

区域绿地：区域绿地纳入规划范围，对其设置基本的防灾措施。

3、因地制宜原则

按照因地制宜原则，选择作为防灾避险绿地的场地应具备地势应平坦，必须避开山洪冲沟地区和山体塌方地段。易于搭建帐篷，同时还应满足雨水自排，其坡度以30度以下为宜。

邵阳市旧城区中心因城市建设强度大，绿地率相对较小，成面的绿地较少，但因人口密度大，因此以临时、紧急避难绿地为主，适当布置防灾公园。

4、交通便利原则

绿色疏散通道尽量不过江，考虑过江桥梁的安全性。各等级防灾避险绿地应充分考虑避险的可达性及快速疏散性，有方向不同的两条以上与外界相通的疏散道路。紧急疏散绿地内外的避难疏散通道有效宽度不宜低于4m，临时避险绿地疏散通道有效宽度不宜低于7m，与城市防灾公园相连的救灾主干道不宜低于15m。

5、综合规划原则

防灾避险绿地应协调应急避难场所的分布情况统一考虑，若组团内临近大型固定应急避难场所、防灾设施较完善的地段应适当考虑降低防灾避险绿地的等级。结合应急避险场所的辐射范围，对各等级、各片区的防灾避险绿地提出不同的要求。

6、结合人口分布、土地开发建设强度布置原则

在灾难发生时，越是人口密集、建筑聚集度高的地域越危险，应当适当提高防灾避险绿地的密度。在人口相对集中，城市绿地建设受到限制的区域，相对减少防灾公园，增加临时、紧急防灾绿地的布置密度，见缝插针，充分利用社区公园、社区游园、街头绿地，完善其防灾避险能力。在以工业仓储性质为主的防灾片区不宜建设防灾公园，以隔离防护绿地为主。

（二）规划指导思想

以提高城市绿地防灾能力，补充城市绿地系统的防灾避险功能，完善城市综合防灾系统为目标，立足于抗防，力争提早做准备，常备不懈，有备无患，力求在灾前做好各项减灾工作，在灾害发生时能快速疏散人群，在灾后能及时安置人群，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二、规划目标与指标

至2035年，建立覆盖城区、层级较为完善的城市防灾避险绿地体系，结合防灾分区组织各级相关部门落实城市防灾避险绿地及其配套设施的建设与管理。建设配置必要的防灾避难设施，满足城区居民就近避难与部分安置的需求；改造条件较差绿地，使其满足基本的防灾避难要求。

防灾避险绿地分担一部分应急避难场所的救灾需要。按照总规人口110万进行控制，中短期人均有效避险面积达2平方米/人，步行3-5分钟可以到达紧急防灾避险绿地，半小时内到达临时防灾避险绿地，步行1-2小时到达防灾公园。

三、城市防灾避险绿地空间结构规划

（一）防灾分区原则

实行“与城市结构相结合、与行政区划相结合、与现有基础设施或者自然地貌等标志分隔带相结合”的三项原则。

（二）城市防灾分区

结合城市道路与绿化隔离带，根据避难场所的服务半径划分防灾单元。规划确定9处防灾分区，分别为北塔一期-北塔二期片区、北塔三期-万桥-北塔四期片区、白公西路-白田-敏州西路-邵州西路片区、红旗路-戴家坪-滑石村-火车南站片区、桃花新城-学院路片区、余湖新城-东大路-人民广场-小江湖片区、洋溪桥-双龙紫薇片区、商住区、经开区。

双清、大祥区内的城市旧城区，人口密度集中，绿地分布分散，防灾避险绿地以临时、紧急避险绿地为主，北塔区、双清、大祥区内的城市新区人口密度相对小，城市绿地分布相对集中，防灾避险绿地以防灾公园为主。

（三）规划结构

城区整体形成“点、线、面、网”相结合的防灾避险绿地网络结构，强化城市防灾避险能力。

“点”指各个临时避险绿地和紧急避险绿地，灾害发生时较先到达的避难场所，分布广泛，应保证总体规划中每个地块均有分布。

“线”指防灾隔离带及主要向外疏散的绿色通道，联系城区外围防灾避险绿地、疏散人口和运送救灾物质的通道，两侧布置一定宽度的绿化带。

“面”指防灾公园，服务范围最广，设施最为完善，在每个防灾分区中均有布点。

“网”指城区内疏散人群，到达、联系各避难场所的疏散通道。

四、城市防灾避险绿地布局规划

以建立“防震为主，专项结合”的防灾避险绿地体系为宜，覆盖并保障城市一定比例人口的疏散避难需要，采用分类与分级相结合的方式对城区防灾绿地划分防灾公园、临时避险绿地、紧急避险绿地、隔离缓冲绿带和绿色疏散通道。

依据《城市绿地防灾避险设计导则》（建办成）2018 1号文件第4.1.1设置城市防灾避险功能绿地宜以中短期避险绿地和紧急避险绿地为主，城市人口规模在300万人以上的I型大城市和特大城市可根据用地条件、经济发展水平和实际需要，适量设置长期避险绿地。第4.1.3抗震设防烈度7度及以下的小城市、中等城市、II型大城市，宜按“中期避险绿地-短期避绿地-紧急避险绿地”3级配置。

（一）效避险面积

城市防灾避险功能绿地的有效避险面积是指城市绿地总面积扣除水域、建(构)筑物及其坠物和倒塌影响范围(影响范围半径按建(构)筑物高度的50%计算)、树木密区域、坡度大于15%区域和救援通道等占地面积之后，实际可用于防灾避险的面积。人均有效避险面积的设计要求见下表。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的设计要求一览表

分类	总面积（公顷）	有效避险面积比率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平方米/人）
长期避险绿地	≥50	≥60%	≥5
中短期避险绿地	中期	≥40%	≥2
	短期	≥40%	≥2
紧急避险绿地	≥0.2	≥30%	≥1

（二）防灾避险容量

防灾避险容量=城市防灾避险功能绿地有效避险总面积/人均有效避险面积（紧急避险绿地：人均有效避险面积不低于1平方米/人；中短期避险绿地：人均有效避险面积不低于2平方米/人；长期避险绿地：人均有效避险面积不低于5平方米/人）。

规划防灾绿地面积共608.52公顷，有效避险面积243.57公顷。其中防灾公园264.86公顷，有效避险面积105.75公顷；临时避险绿地299.03公顷，有效避险面积119.97公顷；紧急避险绿地44.63公顷，有效避险面积17.85公顷。

1、防灾公园

规划防灾公园共13处，总面积264.86公顷，有效避险面积105.75公顷，详见下表。

防灾公园规划建设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公园用地面积	有效避险面积	服务半径 (M)
			(公顷)	(公顷)	
防灾公园	雪峰公园	雪峰路与云山路东北侧地块	32.14	12.7	3000
	西苑公园	敏州西路与迎春路交叉口西南侧	51.43	20.57	3000
	城南公园	宝庆中路与李子园路（人大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	9.66	3.86	2000
	黄桑公园	九龙路与青云路东北侧地块	6.05	2.42	1500
	紫霞公园	新城大道与紫霞路西南侧地块	23.03	9.21	3000
	鸽子岭公园	鸽子岭路与金山路东南侧地块	18.06	7.22	3000
	桃花公园（又名湖口井体育公园）	湖口井路与金山路东南侧地块	42.3	16.92	3000
	东塔公园	五一北路与东塔路东南侧地块	9.69	3.87	2000
	龙山公园	龙山路与宝苑路西北侧地块	14.68	5.87	3000
	紫薇公园（西园1）	建材路与张家排路之间地块	36.37	14.54	3000
	双清公园	环岛路与双清北路西侧地块	4.33	1.73	1500
	时代公园	邵阳大道与邵水东路东侧地块	4.93	1.97	1500
	北塔公园	资江一桥北侧地块	12.19	4.87	3000
	合计		264.86	105.75	

2、临时避险绿地

规划临时避险绿地共25处，总面积299.03公顷，其中规划有效避险面积119.97公顷，详见下表。

临时防灾绿地规划建设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公园用地面积(公顷)	有效避险面积(公顷)	服务半径(M)
临时防灾绿地	资江风光带（北塔区）	资江沿线	29.08	11.63	1500
	蔡锷广场	龙山路与西湖北路交叉口	2.67	1.06	1000
	江北休闲广场	资江北路与西湖桥头交叉口	1.47	0.58	1000
	北中公园（暂）	北塔路与中山路交叉口四角地块	3.17	1.26	1000
	新滩公园（暂）	茶元路北侧地块	11.13	4.45	1500
	资江风光带（大祥区）	资江沿线	8.7	3.48	1500
	资江南路休闲风光带	资江南路休闲步行街沿线	4.65	1.86	1500
	邵水风光带（大祥区）	邵水沿线	28.74	11.5	1500
	六岭公园	六岭巷与田家湾巷交叉口西北侧	0.46	0.18	1000
	江伴公园	资江二桥北侧	4.15	1.66	1000
	大祥立交公园	西湖路与邵阳大道交叉口四周地块	2.33	1.4	1000
	魏源北广场	魏源高铁站以北	7.15	2.86	1000
	魏源南广场	魏源高铁站以南	8.07	3.22	1000
	资江风光带（双清区）	资江沿线	25.53	10.21	1500
	邵水风光带（双清区）	邵水沿线	24.82	9.92	1500
	红旗河风光带	红旗河沿线	90.77	36.3	1500
	洋溪桥滨水风光带	洋溪沟沿线	7.65	3.06	1500
	白马公园	桃花桥东侧地块	4.22	1.68	1500
	行政中心文化广场	文化艺术中心南侧地块	7.09	2.83	1000
	观音塘公园	兴隆路与东大路东侧地块	2.26	0.9	2000

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公园用地面积(公顷)	有效避险面积(公顷)	服务半径(M)
	昌平公园（暂）	新华南路与昌平路西侧地块	3.14	1.25	1000
	财桥公园（暂）	昌平路与财桥路交叉口以北地块	7.54	3.0	1000
	户外拓展公园（东园）	云峰路与集仙路交叉口东侧地块	6.17	2.46	1500
	金沙公园（暂）	大兴路与沙子冲路以北地块	5.97	2.38	1000
	金鸡塘公园（暂）	宝隆路北侧地块	2.1	0.84	1000
	合计		299.03	119.97	

3、紧急避险绿地

规划紧急避险绿地 77 处，共 44.63 公顷，其中规划有效避险面积 17.85 公顷。

4、隔离缓冲绿带

隔离缓冲绿带针对邵阳市城市特点，结合防护绿地规划，对工矿企业区、工业与居住混杂区、铁路、高速公路等区域重点防护隔离，保障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隔离缓冲绿带由道路防护、铁路防护、卫生隔离带、高压防护走廊组成，主要分布在城市建设用地范围内的城市快速路、高速公路连接线、铁路沿线以及给排水等重要基础设施周边。

六、绿色疏散通道规划

（一）绿色疏散通道规划原则

快速疏散原则：保障城市对外交通和各主要防灾避险绿地之间交通的安全通畅，

相关规划协调原则：与应急避难场所中的防救灾通道，邵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道路交通相协调，形成系统的、覆盖城区的疏散通道体系。

因地制宜性原则：因旧城区中心用地紧张，道路较狭窄，故该规划应考虑可操作性，适当降低绿色疏散通道的宽度标准，最大限度的使用现有道路。

（二）绿色疏散通道功能与分类

绿色疏散通道分为四个等级。

1、快速绿色疏散通道

由城市快速路和主干道形成快速绿色疏散通道，即邵西大道、中山路、新城大道、昭阳路、云山路、雪峰路、建设路、邵州路、西湖南路、世纪大道等。

保证有效宽度不小于 15 米，城市的出入口在 12 个左右。连接城市主要对外交通，形成疏散体系。用来联络灾区与非灾区，城市局部地域与区域内其它城市，连通各防灾分区，并能够到达全市各主要防救灾指挥中心、大型避难据点、医疗救护中心及城市边缘的大型外援集散中心等主要防救据点。

2、主要绿色疏散通道

由现状和规划的城市主干道组成，即由南山路、龙山路、魏源路-东大路、宝庆路、敏州路-邵水西路南段-戴家坪路、邵阳大道、白马大道、北塔路、大祥路、桃花路、桃源路、双拥路、邵石南路、新华南路、昭阳路北段、进站路、大兴路、金鸡路等道路组成。主要绿色疏散通道应保证有效宽度不小于 7 米，并考虑远离或避开危险源。

3、次要绿色疏散通道

主要由城市支路组成，保证有效宽度不小于 4 米。每一街区至少应包含两条以上的次要疏散通道，以防止其中一条疏散道路受灾阻断而妨碍避难。次要绿色疏散通道应导向防灾避险绿地，避免越过于道和铁路、河流等，两侧的建筑物高度及广告等悬挂物需制定必要的规定加以限制。

4、步行绿色疏散通道

步行道以及步行梯道用于人员的紧急疏散，步行道道路宽度控制在 6 米。灾害发生时人可以通过步行道路快速的进入防灾避险绿地，联络其他绿色疏散通道。

5、防灾避险绿地内部道路

绿地内的主要园路应具有引导的作用，易于识别方向。与物资堆放点相连的园路应该要做到通畅、便于集散的设计要求，道路宽度不应小于 6 米。必要时应该要设置环形道路和回车场地，绿地坡度应控制在 15%，对于堆放物资的局部空间，控制在 10% 以内，以防堆放物资出现倾斜、坍塌，导致伤人事故。

七、防灾避险绿地设施配置

（一）基本设施配置

（1）应急篷宿区设施

应设置满足应急生活需要的帐篷、活动简易房等临时用房。

（2）医疗救护与卫生防疫设施

应设有临时或固定的用于紧急处置的医疗救护与卫生防疫设施。

（3）应急供水设施

可选择设置供水管网，供水车、蓄水池、水井、机井等两种以上供水设施，并根据所选设施和当地水质配置用于净化自然水体成为直接饮用水的净化设备。每 100 人应至少设一个水龙头，250 人应至少设一处饮水处。生活饮用水水质应达到 GB 5749—2006 规定的要求。

（4）应急供电设施

设置保障照明、医疗、通讯用电的具有多路电网供电系统或太阳能供电系统，或配置可移动发电机应急供电设施。供、发电设施应具备防触电、防雷击保护措施。

（5）应急排污系统

设置满足应急生活需要和避免造成环境污染的排放管线、简易污水处理设施。应急排污系统应与市政管道相连接或设立独立排污系统。

（6）应急厕所

设置满足应急生活需要的暗坑式厕所或移动式厕所。应急厕所之间距离应小于 100 m，且位于应急避难场所下风向设置。距离篷宿区 30 m~50 m。暗坑式厕所应具备水冲能力，并附设或单独设置化粪池。

（7）应急垃圾储运设施

应设置满足应急生活需要的可移动的垃圾、废弃物分类储运设施。应急垃圾储运设施距离应急篷宿区应大于 5 米，且位于应急避难场所下风向设置。

（8）应急通道

应急避难场所应设有 2 条以上安全畅通的出入通道。篷宿区周边和场所内要按照防火、卫生防疫要求设置通道。

（9）应急标识

应急避难场所及周边应设置避难场所标识、人员疏导标识和应急避难功能分区标识。

（二）一般设施配置

在基本设施的基础上增加以下设施。

（1）应急消防设施

应急期间应急篷宿区应配置灭火工具或器材设施。

（2）应急物资储备设施

根据避难场所容纳的人数和生活时间，在应急避难场所内或周边设置储备应急生活物资的设施。利用应急避难场所内或周边的饭店、商店、超市、药店、仓库等进行应急物资储备。场所周边的应急物资储备设施与地震应急避难场所的距离应小于 500 m。

（3）应急指挥管理设施

设置广播、图像监控、有线、无线通信等应急管理设施。广播系统应覆盖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图像监控范围应覆盖应急篷宿区和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内的道路。

（三）综合设施配置

有条件的在基本、一般设施的基础上增加应急停车场、有条件的设置停机坪，在防灾公园可结合应急厕所设置洗浴功能或设立可移动式洗浴设施。

第十章 树种规划

一、绿化树种现状及评价

（一）行道树

现状以香樟、广玉兰、法国梧桐构成城市行道树的基调树种，另外，还有杜英、枫香、栾树、鹅掌楸、银杏等一些骨干树种，形成行道树绿化特色。

（二）公园、游园及庭院绿化

应用树种主要是乡土树种，如香樟、银杏、广玉兰、合欢、杜英、白玉兰等，还有一定量的引进树种。花灌木有紫薇、桂花、红花继木、杜鹃、细叶栀子、金森女贞等，这些已应用的花灌木，花色优美，在城市绿化美化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但在树种选择上，品种较少，缺少色叶树和优美的观花灌木。

二、树种规划的基本原则

（一）符合本地区森林植被区域的自然规律。

（二）既要体现地带性特征，又要符合邵阳城市园林绿化的特点和要求。

（三）坚持适地适树和绿地可持续发展的原则。

（四）注重特色树种和树种多样性的结合，构筑色彩斑斓、丰富多姿的植物景观效果，发展珍贵、稀有树种。

（五）坚持速生树种、中生树种和慢生树种结合的原则，近期以生长中速或稍慢的树种为主，适当搭配部分速生树种。

（六）考虑落叶树与常绿树、乔、灌、藤、草及各种抗性和功能的树种选配，并注意与实践结合，近期与长远结合。

（七）以对土壤、气候适应性强、有地方特色的乡土植物为主体，并适当引进经长期栽培适于本地区生长的外来树种，但应严防“物种入侵”。

三、树种规划

（一）基调树种

基调树种是整个城市园林绿地系统的底色，主要用作行道树和各类绿地中用作庭荫树的乔木树种，基调树种的选择以适生、适用、珍稀、美观为标准，以形成富有地方特色的绿化基调。根据本市情况，选定基调树种如下7种：香樟、杜英、合欢、栾树、银杏、石栎、鹅掌楸。

1、香樟 *Cinnamomum camphora* (L.) Presl

系樟科常绿乔木，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的代表树种。高达30米，树冠呈广卵形，树姿雄伟，适应性广，喜阳，根深叶茂，萌芽力强，耐修剪，寿命长。既有观赏价值，又有经济价值，极宜推广运用，是优良的庭荫树、行道树和营造风景林、防风林、隔噪音的树种。

2、银杏 *Ginkgo biloba* L

系银杏科落叶大乔木，高达40米，树冠广卵形，树姿挺拔雄伟，古朴有致。耐寒喜光，深根性，萌孽性强，对土壤 pH4.5-8 均能适应，寿命长，少虫害。秋叶金黄，宜作庭荫树、行道树及风景树种。

3、杜英 *Elaeocarpus decipiens* Hemsl

系杜英科常绿乔木，高达26米，主干挺拔，树冠卵圆形，暖地速生，根系发达，萌芽力强，耐修剪，寿命长。叶部分绯红，鲜艳悦目。对二氧化硫抗性强，常作园林绿化及观赏树种。

4、合欢 *Albizia julibrissin* Durazz

系豆科落叶乔木，高4-15米，落叶乔木，高4—15米。羽片4—12对，小叶10—30对，长圆形至线形，两侧极偏斜，长6—12毫米，宽1—4毫米。花序头状，多数，伞房状排列，腋生或顶生；花淡红色。荚果线形，扁平，长9—15厘米，宽1.2—2.5厘米，幼时有毛。花期6月，果期9—11月。树形姿势优美，叶形雅致，盛夏绒花满树，有色有香，能形成轻柔舒畅的气氛，宜作庭荫树、行道树，种植于林缘、房前、草坪、山坡等地。是行道树、庭荫树、四旁绿化和庭园点缀的观赏佳树。

5、栾树 *Koelreuteria paniculata*

落叶乔木，树形端正，枝叶茂密而秀丽，春季嫩叶多为红叶，夏季黄花满树，入秋叶色变黄，果实紫红，形似灯笼，十分美丽；栾树适应性强、季相明显，是理想的绿化，观叶树种。宜做庭荫树，行道树及园景树。

6、石栎（柯） *Lithocarpus glaber* (Thunb.) Nakai

常绿乔木，树枝茂密，绿荫深浓，宜做庭荫树。在草坪中孤植、丛植、山坡成片栽植，或作其他花木的背景树都合适。

7、鹅掌楸（马褂木） *Liriodendron chinensis* (Hemsl.) Sarg.

乔木，花期5-6月，果10月成熟。树形端正，叶形奇特，秋叶呈黄色，花淡黄绿色，是优美的庭荫树和行道树种。

(二) 骨干树种

城市各类绿地中,通常以乔木、亚乔木为骨干,形成绿化骨架,这些骨干树种的选择,对于各类绿地的建设与风貌特色的表现具有重要的作用。根据邵阳市具体情况,确定如下 25 种骨干树种:

- 1、紫薇 Lagerstroemia indica
- 2、枫香 Liquidambar formosana Hance
- 3、广玉兰 Magnolia grandiflora L.
- 4、重阳木 Bischofia polycarpa (Le' vl.) Airy-shaw
- 5、无患子 Sapindus mulorossi Gaertn
- 6、白兰花 Michelia alba DC.
- 7、桂花 Osmanthus fragrans Lour
- 8、石楠 Photinia serrulata Lindl.
- 9、榉树 Zelkova schneideriana Hand.-Mazz.
- 10、杜仲 Eucommia ulmoides Oliv.
- 11、香椿 Toona sinensis (A. juss.) Roem
- 12、红叶李 Prunus cerasifera Ehrh. cv. Atropurpurea Jacq.
- 13、紫荆 Cercis chinensis Bunge
- 14、苦楮 Castanopsis sclerophylla (Lindl.) Schott.
- 15、榆树 Ulmus pumila L.
- 16、青冈栎 Cyclobalanopsis glauca (Thunb.) Oerst.
- 17、金钱松 Pseudolarix kaempferi Gord.
- 18、雪松 Cedrus deodara (Roxb) Loud.
- 19、杨梅 Myrica rubra (Lour.) Sieb. et. Zucc.
- 20、苦楮 Castanopsis sclerophylla (Lindl.) Schott.
- 21、乌桕 Sapium sebiferum (L.) Roxb.
- 22、三角枫 Acer buergerianum Miq.
- 23、垂柳 Salix babylonica L
- 24、南酸枣 Choerospondias axillaris (Roxb.) Burtt et Hill
- 25、法桐 Platanus orientalis L.

(三) 一般树种

基调树种形成城市绿化的基调,骨干树种组成城市绿化的骨架,而要创造出多姿多彩的绿化风貌,则需要百种以上的其它乔木、灌木、草花、藤木、草坪及水生植物的合理搭配。从邵阳市实际情况出发,以下树种宜加以重视。

1、一般性乔木树种 21 种:

- | | |
|-------------|--------------------------------------------|
| 池杉 | Taxodium ascendens Brongn. |
| 湿地松 | Pinus elliottii Engelm. |
| 侧柏 | Platycladus orientalis (L.) Franco |
| 龙柏 | Sabina chinensis (L.) Antoine cv. Kaizuca |
| 罗汉松 | Podocarpus macrophyllus (Thunb) D. Don |
| 水杉 | Metasequoia glyptostroboides Huet Cheng |
| 落羽杉 | Taxodium distichum (L.) Rich |
| 梧桐 | Firmiana simplex (L.) W.F. Wight |
| 鸡爪槭 | Acer palmatum Thunb |
| 臭椿 | Ailanthus altissima (Mill.) Sw |
| 板栗 | Castanea mollissima Bl. (C. bungeana. Bl.) |
| 枫杨 | Pterocarya stenoptera |
| 红豆杉 | Taxus chinensis (Pilger) rehd. |
| 枇杷 | Eriobotrya japonica |
| 悬铃木 | Platanus × acerifolia (Ait.) Willd. |
| 皂荚 | Gleditsia sinensis Lam. |
| 刺槐 | Robinia pseudoacacia L. |
| 香椿 | Toona sinensis (A. Juss.) Roem. |
| 木荷 | Schima superb Gardn. Et Champ |
| 深山含笑 | Michelia maudiae Dunn |
| 乐昌含笑 (景烈白兰) | Michelia chapensis |
- 2、重点发展的花木树种 41 种:
- 阔叶十大功劳 Mahonia bealei (Fort.) Carr

榆叶梅	<i>Amygdalus triloba</i>	天目琼花	<i>V. sargentii</i> Koehne var. <i>calvescens</i> Rehd
蜡梅	<i>Chimonanthus praecox</i> (linn.)Link.	香荚迷	<i>V. fragrans</i> Bge
含笑	<i>Michelia figo</i> (Lour.) Spreng	海仙花	<i>Weigela coraeensis</i> Thunb
金缕梅	<i>Hamamelis mollis</i> Oliv	四季桂	<i>Osmanthus fragrans</i> var. <i>semperflorens</i>
红叶石楠	<i>Photinia serrulata</i>	金钟花	<i>Forsythia viridissima</i> Lindl
海桐	<i>Pittosporum tobira</i>	云南黄馨	<i>Jasminum mesnyi</i> Hance
蚊母	<i>Distylium racemosum</i> Sieb. et Zucc.	夹竹桃	<i>Nerium indicum</i> Mill
杜鹃	<i>Rhododendron simsii</i> Planch. (及其他变型)	洒金桃叶珊瑚	<i>Aukuba Japonica</i> Thunb cv. <i>Variegata</i>
红花檵木	<i>Lorpetalum chindense</i> var. <i>rubrum</i>	水栀子	<i>Gardenia jasminoides</i> Ellis var. <i>radicans</i> (Thunb.) Makino
火棘	<i>Pyracantha fortuneana</i> (Maxim.) Li	紫叶小檗	<i>B. vulgaris</i> L. var. <i>atropupurea</i> Chenault
金边黄杨	<i>Euonymus japonicus</i> cv. <i>Aureo-marginatus</i>	苏铁	<i>Cycas revolute</i>
贴梗海棠	<i>Chanenomeles speciosa</i> (Sweet) Nakai	红枫	<i>Acer rubrum</i>
倭海棠	<i>C. japonica</i> (Thunb.) Lindl. ex Spach	3、耐修剪的绿篱类及球形类树种 10 种:	
海棠花	<i>Malus soeetabilis</i> Borkh	十大功劳	<i>Mahonia fortunei</i> (Lindl.) Fedde
西府海棠	<i>M. micromalus</i> Makino	细叶栀子	<i>Gardenia</i> Ellis var. <i>fortuniana</i> Lindl
垂丝海棠	<i>M. halliana</i> (Voss) Koehne	黄杨	<i>Buxus semervirens</i> L
月季	<i>Rose chinensis</i> jacq	黄金柏	<i>Cupressus macrocarpa</i> Goldcrest
丰花月季	<i>Rose hybrida</i> Floribunda Roses	洒金千头柏	<i>Platycladus orientalis</i> cv. <i>Semper-aurescens</i>
樱 花	<i>Prunus pseudocerasus</i> Lidnl	细叶女贞	<i>Ligustrum quihoui</i> Carr
日本樱花	<i>P. Lannesiana</i> Wils. var. <i>speciosa</i> Makino	南天竹	<i>Nandina domestica</i> Thumb
碧 桃	<i>P. Persica</i> (L.) Batsch cv. <i>Duplex</i> (及其它变型)	蜀 柏	<i>Sabina komarovii</i> (Florin) Cheng et W. T. Wang
梅	<i>P. mume</i> Sieb. Et Zucc(及其它变型)	大花栀子	<i>Gardenia jasminoides</i> Ellis F. <i>grangdiflura</i> Mak
紫 荆	<i>Cercis chinensis</i> Bge	铺地柏	<i>Sabina procumbens</i> (Endl.)Iwata et Kusaka
山 茶	<i>Carmellia japonica</i> L	4、藤蔓类植物 12 种:	
茶梅	<i>Camellia sasanqua</i>	爬山虎	<i>Parthenocissus tricuspidata</i>
石 榴	<i>Punica granatum</i> L	常春藤	<i>Hedera nepalensis</i> var. <i>sinensis</i>
花石榴	<i>Punica granatum</i>	洋常春藤	<i>H. helix</i> L
大绣球	<i>Viburnum macrocephalum</i> Fort	银边常春藤	<i>Hedera nepalensis</i> cv. <i>silver queen</i>

紫藤	<i>Wisteria sinensis</i>
多花紫藤	<i>W. floribunda</i>
油麻藤	<i>Mucuna sempeervirens</i>
薜荔	<i>Ficus punila</i>
金银花	<i>Lonicera japonica</i> Thunb
凌霄	<i>Campsis grandiflora</i>
美洲凌霄	<i>C. radicans</i>
络石	<i>Trachelospermum jasiminoides</i>

5、竹类植物 8 种：

毛竹	<i>Phyllostachys pubescens</i> Mazel en H. de Lenhaie
金镶玉竹	<i>Ph. Aureosulcata</i> McCl. f. <i>spectabilis</i> C.D. Chu et C. S. Chao
粉单竹	<i>Bambusa chungii</i> McClure
琴丝竹	<i>Alphonse karr</i>
紫竹	<i>Ph. nigra</i> Munro
青皮竹	<i>Bambusa textilis</i> McClure
刚竹	<i>Ph. viridis</i>
凤尾竹	<i>Bambusa multiplex</i> (Lour.) Raeusch. Var. <i>nana</i> (Roxb)Keng f

附：按不同植物特性划分的树种

1、防护树种

对二氧化硫吸收能力强的树种：龙柏、侧柏、竹柏、水杉、垂柳、银杏、臭椿、夹竹桃、香樟、紫薇、石榴、垂丝海棠、广玉兰、牵牛花

对氟化氢抗性强的树种：大叶黄杨、蚊母、海桐、香樟、山茶、青冈栎、栎树、石榴、石楠、紫薇、夹竹桃、乌桕

对氯气抗性强的树种：侧柏、龙柏、水杉、银杏、垂柳、构骨、合欢、广玉兰、臭椿、樟树

能吸收臭氧的树种：银杏、柳杉、日本扁柏、樟、海桐、女贞、夹竹桃、栎树、刺槐、悬铃木、冬青

吸滞粉尘能力强的树种：榆树、朴树、梧桐、泡桐、臭椿、龙柏、银杏、夹竹桃、构树、槐树、桑树、紫薇、揪槐、刺槐、广玉兰、腊梅、重阳木

防火树种：山茶、油茶、海桐、冬青、蚊母树、八角金盘、女贞、杨梅、厚皮香、珊瑚树、枸骨、罗汉松、银杏、榉树

2、抗有害气体的花卉：

抗二氧化硫树种：美人蕉、紫茉莉、唐草蒲、郁金香、菊花、鸢尾、玉簪、仙人掌、雏菊、三色堇、金鱼草

抗 HF 树种：金鱼草、菊花、百日草、牙耳草、美人蕉、紫罗兰、风铃草、葱兰、萱草

抗氯气树种：大丽菊、百日草、千日草、紫茉莉

3、耐水湿树种：湿地松、水杉、枫杨、垂柳、枫香、悬铃木、池杉、落羽杉等。

4、四季观赏树种：

春：杜鹃、碧桃、樱花、海棠、杏花、白玉兰、紫荆、珍珠花、迎春花、月季、黄馨等

夏：荷花、广玉兰、紫薇、黄山栎树、夹竹桃、石榴、含笑、栀子、木槿、合欢等

秋：桂花、红枫、麻栎、枫香、落羽松、银杏、无患子等

冬：梅花、茶花、雪松、柏木、腊梅、南天竹、枸骨、冬青等

四、植物配置的基本要求

（一）绿地建设的植物配置必须确保乔木树种的主体地位，成为总体绿量的主要成分，并适当结合一定数量的灌木与草本植物，以形成稳定的植物群落为基本模式，有利于物种多样性的丰富与保存。

（二）城市绿化面貌的好坏，在很大程度上与植物配置有关。而绿化效果好的城市，其植物配置的形式常常表现为灵活多样，显得丰富多彩。孤植、对植、列植、丛植、具植、群植、林植、篱植、带植、壁植、悬植、草坪、花境等各种形式都应恰到好处地适当运用，以避免总体效果的呆板。

（三）植物配置的形式尽管是多种多样的，但大体上不外乎三种基本类型，即规则式、自然式和介于规则与自然之间的混合式。一般而言，在城市街道旁和建筑旁的绿化以采用规则式的植物配置形式为主，而其他地段的绿化则应尽量采用自然式或混合式的配置方式。

（四）不论植物配置形式如何，但在确定植物的具体定植位时，都应确保树旁建筑的通风与采光，同时还应确保设置于地上或地下的各种工程管线设施不受破坏。因此，绿化设计与施工都应充分考虑到树木成长后必须与周围的各种设施保持适当的间距（具体数据可参照《园林工程项目规范》）。

（五）在涉及树林的设计与施工时，应尽可能使其呈复层结构，若为单一树种的纯林也尽量成为异龄林。此外，对树林的林缘和林冠线也应充分重视，切忌平直呆板而无变化。

（六）草坪和地被植物的合理配置是提高城市绿地质量的重要因素之一。但应严格控制草坪面积和进口草种。为此，规划从本地实际出发，建议设置耐踩草坪时所用的草种应以乡土禾本草为主，尤其应采用马尼拉草(*Zoysia matrella*)、中华结缕草(*Zoysia sinica* Hance)、狗牙根(*Cynodon dactylin*)、等；非耐踩的观赏型草坪则应重点推广红花酢浆草(*Oxalis rubra*)、白三叶草(*Trifolium repens*)、麦冬草(*Ophiopogon japonicus* (L. f.) Ker-Gawl)等常绿阔叶草类的应用。而且这些常绿阔叶草类，以及许多植株低矮、并且宜于粗放管理的草本花卉也应作为地被植物加以应用，如金针菜、大吴风草、活血丹、虎耳草、紫萼、吉祥草等不仅花叶俱秀，而且相当耐荫，值得推广应用。

（七）花卉，因其姿色动人、色彩艳丽，对装点城市、提高环境艺术质量具有重要作用，是建设现代城市所不容忽视的基础材料，但一、二年生草花不宜过多，为此，在城市绿化的植物配置时必须优先选用那些管理粗放而又效果显著的花卉种类，应以观赏性强的乡土植物为主，如：杜鹃、赤楠等。

五、市树、市花

目前邵阳市已确定市树市花，市树市花具有反映地方特色的标志性涵意。

（一）市树品种为香樟。

香樟 *Cinnamomum camphora* (L.) Presl

系樟科常绿乔木，为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的代表树种。高达30米，树冠广卵形，树姿雄伟，适应性广，阳性速生，根深叶茂，萌芽力强，耐修剪，寿命长。既有观赏价值，又有经济价值，作为理想的绿化树种，是优良的庭荫树、行道树和营造风景林、防护林的树种。

（二）市花品种为紫薇。

紫薇 *Lagerstroemia indica*

紫薇，别名入惊儿树、百日红、满堂红、痒痒树。为千屈菜科紫薇属双子叶植物。产于亚洲南部及澳洲北部。中国华东、华中、华南及西南均有分布，各地普遍栽培。紫薇树姿优美，树干光滑洁净，花色艳丽；开花时正当夏秋少花季节，花期极长，由6月可开至9月，故有“百日红”之称，又有“盛夏绿遮眼，此花红满堂”的赞誉，是观花、观干、观根的盆景良材。

相关传说：

传说如果你的家周围开满了紫薇花，紫薇仙子将会眷顾你，给你一生一世的幸福。在我国民间有一个关于紫薇花来历的传说。说在远古时代，有一种凶恶的野兽名叫年，它伤害人畜无数，于是紫微星下凡，将它锁进深山，一年只准它出山一次。为了监管年，紫微星便化作紫薇花留在人间，给人间带来平安和美丽……

相关诗词：

似痴如醉丽还佳，露压风欺分外斜。谁道花无红百日，紫薇长放半年花。——宋代·杨万里

紫薇花最久，烂熳十旬期，夏日逾秋序，新花续放枝。——明代·薛蕙

丝纶阁下文书静，钟鼓楼中刻漏长。独坐黄昏谁是伴？紫薇花对紫微郎。——白居易《紫薇花》

紫薇花对紫微翁，名目虽同貌不同。独占芳菲当夏景，不将颜色托春风。

浔阳官舍双高树，兴善僧庭一大丛。何似苏州安置处，花堂栏下月明中。——白居易《紫薇花》

第十一章 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建设规划

第一节 生物多样性概念

根据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2条，把生物多样性定义为“所有来源的形形色色的生物体，这些来源除其它外包括陆地、海洋和其它水生生态系统及其所构成的生态综合体，这包括物种内部、物种之间和生态系统的多样性”。或者说：所谓生物多样性就是地球上所有生物体及其所构成的综合体。它包括遗传多样性、物种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多样性三个层次。近年来，部分学者还提出第四个层次即景观多样性。保护生物多样性就是在基因、物种与生态环境三个水平上的保护。

第二节 生物多样性现状

市境属华中植被区系湘西山地植被区雪峰山前低山岳陵植被片、雪峰山植被片。植被地理成分南北兼有，以热带—亚热带北沿成分为主，亚热带—温带成分次之。境内动植物资源丰富，有木本科植物 115 科 407 属 1726 种；草本植物 130 科 385 属 1100 余种。其中稀有珍贵木本植物 200 多种，古老孑遗植物 36 种，属国家一级保护植物有银杉、银杏、资源冷杉、珙桐等；属国家二类保护植物有樟树、润楠、楠木、香果树、油杉篦子山尖杉、木兰科植物等。

我市野生动物调查资料欠全，估计拥有脊椎动物 600 余种，其中鸟类 200 种左右，兽类 80 余种，两栖类 30 余种，爬行类 40 多种。其中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有云豹、豹、黄腹角雉、白颈长尾雉等；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有林麝、毛冠鹿、大鲵、穿山甲、虎纹蛙等。

植被分布一般在低山岳陵天然林中为青冈栎 *Cyclobalanopsis glauca* (Thunb.) Oerst、苦槠 *Castanopsis sclerophylla* Schott、石栎 *Lithocarpus glaber* (Thunb.) Nakai、樟树 *Cinnamomum camphora* (L.) Presl 及桢楠 *Phoebe zhen-nan* S. et F. N. Wei 等常绿阔叶林；针叶林以马尾松 *Pinus massoniana* Lamb 占优势。在低山、中山地形的天然林中，多以甜槠 *Castanopsis eyrei* (Champ. ex Benth.) Tutch、细叶青冈栎 *Cyclobalanopsis myrsinaefolia* (Bl.) Oerst、银木荷 *Schima argentea* Pritz、岭南柯 *Lithocarpus brevicaudata* (Skan) Hay 等为主的常绿阔叶林和以短柄枹树 *Quercus glandulifera* Bl. var. *brevitoliata* Nakai、光皮桦 *Betula luminifera* H. Winkl、山槐 *Albizia macrophylla* (Bunge) P. C. Huang 及化香树 *Platycarya strobilacea* Sieb. et Zucc 等为主的落叶林为建群种；针叶林中以马属松、杉木 *Cunninghamia lanceolata* (Lamb.) Hook. f 等

占优势。中山山原的天然林中，仍保存亮叶青冈 *Fagus lucida* Rehd. et Wils、多脉青冈 *Cyclobalanopsis multinaervis* Chang et Hong、疏齿木荷 *Schima remoteserrata* Chang 等为主的常绿、落叶阔叶林；而针叶林中常见黄山松 *Pinus taiwanensis* Hay 和粤松 *Pinus kwangtungensis* Chun ex Tsiang。

在低海拔温暖沟谷地带，出现热带区系树木，有古柯科 *Erythroxylaceae* 的东方古柯 *Erythroxylum kunthianum* (Wall.) Kurz、五列木科 *Pentaphylaceae* 的五列木 *Pentaphylax euryoides* Gardn. et Champ、藤黄科 *Guttiferae* 的多花山竹子 *Garcinia multiflora* Champ 和梧桐科 *Sterculiaceae* 的梭罗树 *Reevesia pubescens* 等。

山地植被受地貌、南北坡向、成土母质、小气候以及人类活动的频繁干扰等影响，形成多树种的森林群丛。境内山体不大，垂直分布略有规律可寻。城步、新宁、绥宁和洞口县等地的雪峰山植被片，山地中下部仍以亚热带性常绿树种为主，多有壳斗科 *Fagaceae*、冬青科 *Aquifoliaceae*、山矾科 *Symplocaceae*、樟科 *Lauraceae*、金缕梅科 *Hamamelidaceae*、山茶科 *Theaceae*、木兰科 *Magnoliaceae* 和杜英科 *Elaeocarpaceae* 的常绿乔灌木及针叶林的杉木；山地中上部的落叶阔叶林中，由北温带和亚热带山地温带性植被区系成分所组成：榆科 *Ulmaceae* 中的朴属 *Celtis*、榆属 *Ulmus* 和榉属 *Zelkova*，榛科 *Corylaceae* 的鹅耳枥属 *Carpinus*、榛属 *Corylus*，蔷薇科 *Rosaceae* 中的花楸属 *Sorbus*、梨属 *Pyrus* 和红果树属 *Stranvaesia*，槭树科 *Rosaceae* 中的槭属 *Acer*、椴树科 *Tiliaceae* 的椴属 *Tilia*，漆树科 *Anacardiaceae* 的漆属 *Toxicodendron* 和盐肤木属 *Rhus*，豆科 *Leguminosae* 的香槐属 *Cladrastis*，忍冬科 *Caprifoliaceae* 的荚蒾属 *Viburnum*。还有杨柳科 *Salicaceae*、胡桃科 *Juglandaceae*、伯乐树科 *Bretschneideraceae*、苦木科 *Simarubaceae* 及针叶林的松科 *Pinaceae* 等。

邵阳、新邵、隆回、邵东、武冈及洞口县部分属雪峰山前低山岳陵区植被片，在立地条件好的山坡中下部，分布着常绿阔叶树与针叶树混生林：樟科、蔷薇科的石楠属 *Photinia*，壳斗科的材属 *Castanopsis* 和针叶树的杉木与马尾松等树种；山坡中上部与向阳山丘则分布着落叶树与针叶树混生林，树种以金缕梅科的枫香属 *Liquidambar*，壳斗科的栎属，玄参科 *Scrophulariaceae* 的泡桐属 *Paulownia*、五加科 *Araliaceae* 的刺楸属 *Kalopanax septemlobus* (Thunb.) Koidz，杨柳科的杨属 *Populus*，榆科的朴属，大戟科 *Euphorbiaceae* 的乌桕属 *Sapium*，豆科的槐属 *Sophora*，胡桃科的化香属 *Platycarya* 和柿树科 *Ebenaceae* 的柿属 *Diospyros*，鼠李科 *Rhamnaceae* 的枣属 *Zizyphus* 为主。在丘陵岗地则以人工林植被为主，自然分布的草本植物以禾本科 *Graminaceae* 占优势。

第三节 中心城区主要外来物种现状

相关资料来源于《邵阳市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方案》，外来入侵物种普查成果如下：本次普查主要是邵阳市主城区（大祥区、双清区、北塔区）及苗木生产及调运频繁的种苗场，核心普查区为建成区，面积约为70Km²，一般普查区为三个区城乡全部区域，东至双清区的莲荷郊野公园，西至大祥区的宝庆森林公园，南至大祥区的蔡锷故居，北至北塔区的鑫园苗圃，绿地总面积约为20.21Km²（陆生植物）。

依据“湖南省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建议名单”，本次邵阳市城区普查共发现外来入侵物种24个，普查覆盖绿地面积达88.49%。具体情况如下：

陆生植物

普查发现外来入侵陆生植物89种（详见附件表1），其中依据“湖南省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建议名单”有16种，依据“湖南省森林草原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名单”有73种。16种外来入侵陆生植物的具体情况如下：

双清区（13种）：

一年蓬、空心莲子草、垂序商陆、大狼把草、加拿大一枝黄花、野茼蒿、藿香蓟、土荆芥、蓖麻、反枝苋、刺苋、石茅、落葵薯。

大祥区（11种）：

一年蓬、空心莲子草、垂序商陆、大狼把草、加拿大一枝黄花、野茼蒿、藿香蓟、土荆芥、蓖麻、反枝苋、刺苋。

北塔区（16种）：

一年蓬、空心莲子草、垂序商陆、大狼把草、加拿大一枝黄花、野茼蒿、藿香蓟、土荆芥、蓖麻、反枝苋、刺苋、豚草、石茅、落葵薯、阔叶丰花草、马缨丹。

水生植物

普查发现外来入侵水生植物9种（详见附件表2），其中依据“湖南省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建议名单”有3种，即凤眼莲、空心莲子草、大狼把草。依据“湖南省森林草原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名单”有6种，如再力花、粉绿狐尾藻等。

昆虫

普查发现外来入侵昆虫9种（详见附件表3），其中依据“湖南省城市绿地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建议名单”有6种：烟粉虱、西花蓟马、悬铃木方翅网蝽、刺槐叶瘿蚊、红棕象甲等。

脊椎及无脊椎动物

普查发现外来入侵动物有2种，即脊椎动物红耳龟，无脊椎动物福寿螺。

植物病原微生物

普查发现外来入侵植物病原微生物有1种，即松材线虫。

第四节 生物多样性规划原则

一、生态建设原则

强调对自然环境的保护、保存、恢复、修复，将生物多样性和自然保育作为城市绿化的基本内容，通过基质的镶嵌性和廊道的贯彻性，运用生态整合技术，将人工要素和自然要素整合成绿色生态网络，从而更有利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促进城市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二、控制生物入侵原则

坚持以乡土植物为主体建设园林绿地，保护城市绿地的生物多样性。在使用外来植物时，应研究它们是否会危及当地乡土植物、破坏原有生态系统、造成生物多样性的匮乏，而不是单纯地衡量它们观赏价值的高低、抗逆性的强弱以及是否适应当地气候。

三、突出地域特色原则

根据邵阳市的自然条件、历史、社会经济和现代城市发展趋势，明确实施计划，立足抵御特色，重点解决当地珍稀濒危植物的保护、特有植被景观的保护和塑造、丰富园林植物景观的对策等问题。

四、景观多样性原则

突出景观多样性在生物多样性保护中的作用，这是遗传多样性、物种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多样性在城市绿地系统中的重要表现形式。

第五节 生物多样性规划目标

一、总体目标

以生态系统学的理论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人与自然、城市与自然和谐共存的原则，规划并形成具有地带性特征、园林植物物种多样性、生态系统多样性和景观多样性的城市园林绿地系统。通过城市绿地系统植物物种多样性的培育，促进生物多样性保护，改善生物与环境的相互关系，提高人居环境质量，为城市可持续发展创造条件。

二、分期目标

（一）近期目标

加强市内各公园的保护和扩建工作，加强城郊山林保护，逐步形成城乡一体化的绿地系统格局。以邵阳市野生植物资源和周边城市引种成功物种为主要对象，新增园林植物 60 种，以乔灌木、地被花卉为主。完善各类园林绿地建设，优化园林植物生态群落结构，为城市的可持续发展创造条件。

（二）远期目标

城市与区域协调发展，形成完整的城市绿地系统，绿地分布合理，生物多样性趋于丰富，形成物种丰富、特色明显、城区植物景观显著的山水生态城市，推动城市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

第六节 生物多样性规划

一、保护珍稀濒危植物

据初步统计整理，邵阳市现有珍稀濒危植物 41 种，其中列为国家一级重点保护的有 1 种，二级重点保护的有 15 种。

在植物园里可收集保存和发展一些珍稀濒危物种，并进行研究，找到迅速繁殖的途径，然后尽量将该物种回归和扩散，以达到真正的保护目的。

二、保护典型植被

（1）加大保护地区尚存的天然次生林植被的力度。同时，还需保护与恢复各种典型的植物群落。

（2）用近自然的造林方法，促进人工林向天然林转化。

最简便易行、经济实用的措施即采用封山育林的方法。因为封山育林可为阔叶树种提供适宜的生态条件，促使被破坏林地的林木生长。同时，针叶林也会逐渐顺行演替为保持水土能力较高的针阔叶混交林，进而顺行演替为地带性的落叶、常绿阔叶混交林以及常绿阔叶林。

次生林的恢复可采取人工促进天然更新的方法。采用人工抚育与抚育补植措施恢复。在针叶林或其它先锋林中，对已生长着的一些阔叶树进行透光抚育，或者择伐一些先锋树种的个体，以促进阔叶树的生长，尽早形成针阔叶混交林，顺行演替为生态效益最高的常绿阔叶林。

（3）利用植物群落来构建恢复被公路等设施隔断的生态空间。

目前，由于开发活动与城市道路的建设使邵阳市原来完整相连的山林水系被隔断，造成生境的破碎化，也给动植物的生存带来了威胁。而其中最脆弱、最易被忽视的地段正是城乡结合部。这些地段的主要植被为自然生长的杂木林，往往被所谓的景观改造所毁坏。而这些杂木林却是最稳定、生物多样性最丰富的地段。因此，在城乡结合部可保留一些天然的杂木林，或配置补充一些乡土乔灌木树种，提高杂木林的植物多样性和稳定性。

三、丰富园林植物景观

邵阳市城市绿地系统建设中存在植物种类偏少，生态群落结构简单等问题。据统计，目前城市绿地内广泛运用的园林植物有 150 余种。

丰富园林植物种类，利用山区丰富的植物资源，筛选生长势旺盛、抗逆性强、观赏价值高的植物种类，推广于园林绿化，逐步提高园林绿化植物物种的丰富度。同时选择安全、适应性强、观赏价值高的外来植物，经筛选、试种后，推广于园林绿地。

优化园林植物生态群落结构，模拟地带植物群落的配置，科学合理地构建“乔、灌、草”多层次复合群落，使城市绿地群落与自然植被特征相接近，形成接近自然的人工植物群落，从物种、生态系统和景观上丰富生物多样性。规划增加植物品种多样性，至 2025 年达到 200 种以上，至 2035 年达到 250 种以上。

四、防治园林植物生态入侵

入侵物种通过压制或排挤本地物种，形成单优势种群落，危及本地物种的生存，导致物种种群不断缩小和生物多样性的丧失。生物入侵所造成的生物多样性匮乏仅次于生境的破坏。

现有比较常见的入侵植物有：凤眼莲、紫茎泽兰、毒麦、飞机草、假高粱、仙人掌、马缨丹、北美一支黄花等。

防治园林植物生态入侵的对策有：

（一）加强防范意识，认真研究外域植物的生态生物学特性及遗传背景，慎重筛选引种对象，制定科学的引种计划。

（二）对已引进的外来植物应认真观察，加强管护，防止大量的植株或繁殖器官逃离人工栽培场所，在自然环境中生长和建立种群。特别注意那些能产生大量可育种子，且种子传播和种子容易萌发的种类。

（三）对那些已经自然化生长、但尚未表现出严重危害性的外来植物进行重点研究，预测其危害的可能性和危害程度，制定相应的预防措施。

（四）对于已传入并造成危害的入侵种，应采取迅速有效的综合防治对策。

（五）建议加快成立专业的科研机构，加强对生物入侵的研究，评价入侵种带来的生态危害，研究并指导控制对策与具体技术。

（六）加强对生物入侵方面知识的宣传力度。

（七）建立相关信息库，加强对入侵生物信息交流。

五、生物多样性的动态监测与数据库建设

（一）生物多样性的动态监测

主要指自然保护区内的监测工作，由邵阳市林业部门具体负责。建立保护区的植物资源监测体系，以监测区域内种群的动态变化，并为管理和科研部门提供全面的基础数据。

（二）数据库的建设

邵阳市的物种资源调查工作在近年来相对滞后，且缺乏全面统一的数据管理。建议由生态环境建设主要部门林业部门组织收集汇编建立植物及生态系统数据库，使数据标准化，为区域内的生物多样性保护提供决策性依据。

六、引种驯化与良种繁育基地的建设

（一）进行野生植物资源的引种驯化研究，主要面向山区的野生植物资源，将野生植物经过试验、研究后在全市范围内加以推广应用，如可引进黄金香柳、美国红枫、大叶楠等外来植物。

（二）结合公园建设建立引种驯化和良种繁育中心，收集保存和发展一些珍稀濒危物种，并进行研究，找到迅速繁殖的途径，然后尽量将该物种回归和扩散，以达到真正的保护目的。

（三）加强苗圃建设，大量繁育本地区观赏价值高、抗性强的乡土树种，提高本地种源的苗木自给率，并引进相邻区域的优良品种。

第七节 城市绿化病虫害防治

一、城市园林植物发生病虫害的基本情况

城市内绿化因环境、小气候不一致，其立地条件复杂，城市过于密集的灯光照明系统客观上破坏了生态种群的自然规律这是导致病虫害高发的主要因素之一。

受和谐一致的审美观念影响，城市绿地植被种类往往选择比较单一的植物，且植被种植比较密集，比较难以防止病虫害的发生和发展。

引起植物病害的原因大体上有两种：（1）：栽培环境条件不良，如水分过多或不足，光照过强或过弱，温度过高或过低，营养不足或失调，以及烟尘、有害气体污染等引起的病害，这也叫生理病害。这类病害影响植物生长发育，但不传染。（2）：由病原物浸染引起的传染性病害(病原物有真菌、细菌、病毒等)，其中以真菌感染和细菌感染的病害最常见。这类病害在适宜的环境条件下，能迅速蔓延传染。

二、城市园林绿化病虫害防治存在的问题

1、重视不够

在园林绿化的建设过程中，大多数住宅小区和单位只重视种植，不重视管理，这种现象非常普遍，一般在病虫害严重泛滥时，才想起喷药防治，甚至有的就不管，任其泛滥。因此，在现代化城市园林绿化病虫害的防治中，存在步调不一致的现象，防治死角随处可见，严重影响园林绿化的美观，同时又不断滋生病虫害。

2、防治手段较单一

化学农药是近年来园林绿化种植防护过程中常用的手段和方式。但是化学制剂虽然见效快，操作方便，但是其副作用也比较明显，易造成空气环境的污染，特别是在城市人口密集地区使用化学制剂抗病虫害对居民身体健康带来较为严重的危害；长期使用容易使作物病虫害产生耐药性，为以后的病虫害防治工作造成影响。

3、缺乏对病虫害的长期监控

在病虫害防治过程中，管理人员缺乏对病虫害的长期监控，只注重短期效果，忽视长远考虑，偏重化学药剂的防治方法，从而忽略了综合防治方法，像物理方法、栽培措施、生物技术、营林手段等。相关人员没有将可持续发展、提高环境和生态质量的理念全面落实到具体实践中。在整体防治过程中，缺乏有力的监督和指导，由此导致病虫害的发生接连不断，严重影响城市树木生长。

4、病虫害检疫存在漏洞

在种苗的调运过程中，由于人为因素，一些危险病虫害会不断传播，加上苗木检疫人员不足、设备不齐全，检疫力量非常薄弱，很难进行大范围的苗木检疫。目前，尤其是大大小小的绿化公司不断涌现，其采用的苗木既有区内，也有区外，对苗木的检疫明显不足。一旦放松了检疫环节，很有可能将外地病虫引入本地，从而使病虫害发生更加严重。

三、城市园林植物虫害难防治的原因

1、人为干扰较多

由于城市园林生态系统不同于自然环境下的森林，它算是人工生态系统，生物种类较少、人为干扰较多、结构比较脆弱，很容易因外来物种的入侵，或者会因环境的改变而失去平衡，这时的有害生物将会有机可乘，且不断泛滥。此外，在城市中，由于建筑密度大、地面铺装多、通风透光差、土壤环境又极为复杂，甚至有些单一植物品种进行成片成行的种植，这种现象不但会削弱植物的抗病虫能力，而且还会为部分害虫的滋生、蔓延创造条件。

2、园林植物的生态习性

在大部分园林植物栽培中，发现许多植物生态习性具有个性化，也会影响病害蔓延，由于植物的生长周期较长，就需要持续关注防治。且病虫害在防治过程中会不断繁衍进化，从而产生一定的抗性。一旦忽略了持续防治，园林植物病虫害将会逐渐形成大规模侵袭的局面，不利于绿化植物的正常生长和生存，同时也制约了城市绿化和美化功能的发挥。

四、城市园林绿化病虫害防治措施

1、做好入园种苗的检疫工作

在城市园林的建设过程中，各种苗木在选用入园之前一定要做好植物的检疫工作，如果不能做好疫苗的检疫，就会让带有某种疫情的植株混进城市园林中，给整个园林建设和以后的防护埋下隐患。对于某些进口种苗一定要具备国家林业管理部门的检疫审批的合格证书，还要具备输出国或者地区官方签发的植物检疫证书，同时到达口岸以后还要由如境检验检疫机构所发放的合格证。即便合格证书比较齐全，有条件的园林管理部门也一定要做好重新的检疫。在进行检疫检测过程中要结合不同植物的特点，不同地区的种苗特点，针对不同病虫害的危害以及生活习性，采取有针对性的检疫检验方法，真正做到检疫规范，检验合格。在检疫检验过程中，如果发现病情或者发现了虫害，一定要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从源头上切断各种病虫害的危害、传播手段、传播渠道，切断传播途径，坚决不让各种病虫害或者是病毒进入城市园林。

2、物理机械防治

物理机械防治，即充分利用昆虫的趋光性、趋色性以及下树化蛹等特性，同时采用人工扑杀、诱杀、阻隔、高温处理等多种有效手段，不断加强病虫害的防治。比如：白粉虱对黄色光比较敏感，应当采用黄色捕虫板，其效果不错；螻蛄类幼虫具有下树化蛹特性，这时需要选择下树化蛹期，让工作人员挖蛹而消灭之。物理机械防治也要结合冬季管理，在成虫羽化前剪除、挖除有虫枝干和枯死植株，集中销毁枝干内的幼虫和蛹，以减少次年虫源。

3、种植措施

为了有利园林植物的生长发育，我们要运用科学的栽培技术防治病虫害。科学栽培种植是预防病虫害发生的基础。具体在栽培过程中科学选择植被，了解易发病虫害的特点以及治理手段，做好栽培、养护的管理工作，为植物生长科学地创造一个良好环境，植物健康成长才能有效抗病虫害的发生。

（1）园林绿化植被选择上合理搭配

同种植物的大范围种植一旦发生病虫害，往往导致灾害迅速蔓延。从这个角度出发要求园林规划过程中在不影响美观的前提下，在大片同种植物之间小面积种植其他植物，形成小片的天然病虫害防治隔离带。

（2）做好养护预防工作

在城市园林的植物保护方面要做到适时适量合理的给植物进行施肥浇水，对植物进行除草中耕，同时不同的季节对植物进行整形修剪，确保植株内能够通风透气。这样能够提高抗病毒和抵抗各种虫害的能力，从而有效地降低各种虫害对植物园林的腐蚀和影响。

（3）及时清理带病植株和残骸

在园林养护过程中，发现病虫害要及时处理，集中清理销毁带病残枝落叶。严格遵守清理规范，科学合理地防止病虫害的二次污染，特别在预防清理有病、虫植株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人为传播；有病的处理工具必须经过消毒才能再次使用，做到科学有效地严格管理这些防止病虫害的工具。

4、化学防治手段

近代化学工业的发展带来的化工业发展使得化学制剂的病虫害防治简单有效，因此也在现代园林绿化病虫害防治中广泛运用。在城市园林绿化中养护过程中要注意选用低毒、低污染的化学药剂，注重与其它防治方法合理配合使用，尽量减少在操作不当带来的毒副作用和浪费，变传统的喷洒法为喷雾法，提高农药利用率。

5、加强人员技术培训

加强人员技术培训，需要定期培训绿化从业人员的专业技术，可以引进专家授课，还可以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参观学习和培训。培养专业技术人员，树立综合治理病虫害的理念，可以不断优化病虫害防治的队伍，强化城市园林绿化病虫害的防治。

第十二章 古树名木保护（相关资料在编）

古树名木是有生命的珍贵文物，是民族文化、悠久历史和文明古国的象征和佐证。通过对现存古树的研究，可以推究成百上千年来树木生长地域的气候、水文、地理、地质、植被以及空气污染等自然变迁。

保护好古树名木不仅是社会进步的要求，也是保护城市生态环境和风景资源的要求，对于有着悠久历史的古城而言，更是应做之举。

一、邵阳市古树名木的现状

古树名木是森林资源的瑰宝、自然界和前人的珍贵遗产，具有重要的科学、文化和经济价值，邵阳市的古树名木数量多，品种丰富有特色，有用材树，有经济树，有果树。

根据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统计资料，全市共有古树名木 57 科 109 属 179 种 465 株。其中树龄 30-99 年的预备资源共 402 株，树龄 100-299 年的 53 株，树龄 300-499 年的 9 株，树龄 500 年以上的 1 株。（该资料待更新）

二、古树名木的含义与等级划分

根据《湖南省古树名木保护办法》（湖南省人民政府第 306 号）文件，有关古树名木的含义表达和等级划分如下：

（1）古树名木的含义

古树，是指树龄在一百年以上的树木。

名木，是指具有重要历史、文化、观赏与科学价值或者具有重要纪念意义的树木。

（2）古树名木按照下列标准实行分级保护：

- 1、树龄五百年以上的树木为一级古树，实行一级保护；
- 2、龄三百年以上不满五百年的树木为二级古树，实行二级保护；
- 3、树龄一百年以上不满三百年的树木为三级古树，实行三级保护。

城市规划区内的三级古树实行二级保护，二级以上古树实行一级保护。

名木不受树龄限制，实行一级保护。

三、保护古树名木的意义

古树名木是自然界和前人留下的珍贵遗产，是历史的见证、活的文物、具有重要的科学、文化、历史等方面的研究价值。加强古树名木的保护，对于弘扬民族精神，普及林业科学知识，增强人们绿化意识和环保意识，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四、邵阳市古树名木保护措施

（一）加强宣传，提高保护意识

古树名木是进行爱国主义教育，普及科学文化知识，增进中外友谊，促进友好交流的重要媒介。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保护古树名木的知识竞赛等，努力提高群众的保护意识，利用各种渠道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大力宣传保护古树名木的法律、政策，形成一种保护古树光荣、毁坏古树可耻、全民保护古树名木的良好氛围。

（二）调查建立档案，落实责任

对全市的古树名木进行调查、鉴定、定级、登记、编号、建立档案、并悬挂标牌，明令保护。做好鉴定树种、树龄，核实有关历史科学价值的资料及生长状况、生长环境的工作。完善古树名木管理制度，古树名木的保护应建立明确的责任制，实行专业养护部门保护管理和单位、个人保护管理相结合的原则，明确养护管理的负责单位和责任人。使保护职责层层落实，并定期检查，真正做到切实保护好古树名木的生长环境，严防游人、人工设施、施工活动、大气和水体污染对古树名木的损害。

（三）加强养护管理，严加保护

定期开展古树名木调查，物候期观察，病虫害自然灾害等方面的观测，制定古树复新的技术措施。对所有的古树都应有保护、防范和救治措施，搞好培育、松土、施肥、支撑、补洞、安装避雷装置，以避免或减少病虫害和风雪雷雨等自然灾害对古树名木的损害。

根据《湖南省古树名木保护办法》（湖南省人民政府第 306 号），应当按照不小于树冠垂直投影外 5 米划定古树名木生境保护范围。将生境保护范围信息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基础信息平台以及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因特殊情况无法满足前款规定，确需缩小古树名木生境保护范围的，按照古树名木等级报认定该古树名木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

在保护范围内严禁堆放物料、挖坑取土、兴建临时或永久设施或建筑、倾倒有害污水、污物垃圾、动用明火或者排放烟气、乱拉绳线等破坏活动。

集体和个人所有的古树名木，未经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并报城市人民政府批准的，不得买卖、转让。捐献给国家的，应给予适当奖励。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砍伐、擅自移植或修剪古树名木。因特殊需要，需移植古树名木的，必须向有关部门审查、报批。新建、改建、扩建的建设工程影响古树名木生长的，建设单位必须提出避让和保护措施。

（四）珍惜保护现状古树、保护后续资源

古树名木受到损害或者长势衰弱，养护单位和个人应当立即报告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由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组织治理复壮。

抢救、复壮古树名木的费用，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可适当给予补贴。城市人民政府应当每年从城市维护管理费、城市园林绿化专项资金中划出一定比例的资金用于城市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

积极做好古树名木后续资源的调查核实工作，规划建议将50年以上的大树列入古树名木的预名单，视同古树名木严格保护，以逐步有效地增加古树名木的数量。

（五）加强立法工作和执法力度

邵阳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可以按照国家发布的《关于加强城市和风景名胜区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意见》、《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湖南省古树名木保护办法》（湖南省人民政府第306号）精神，颁布一系列关于古树名木保护的管理条例，制订调查、保护、管理、督查、奖惩等适应本地区的保护方法和相应的实施细则，并严格执行，杜绝一切损害古树名木行为的事件发生。对违反保护条例的行为由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城市绿化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视情节轻重予以处理。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因保护、整治措施不力，或者工作人员玩忽职守，致使古树名木损伤或者死亡的，由上级主管部门对该管理部门领导给予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三章 分期建设规划

一、分期建设原则

分期建设是指在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的指导下，绿地建设与邵阳市国土空间规划的其它相关内容相协调，按照绿地系统规划的总任务量，有计划、有步骤地分期进行建设，确保各阶段城市绿化目标的实现。

邵阳市在城市发展的每一阶段，都应当使园林绿地建设能达到与之相适应的水平。即：面积规模能满足需要，绿地布局结构相对合理。本规划提出的建设目标，宜采取统一规划，分期建设的方法分近、远两期实施。分期的主要依据是：

- 1、先完善建成区，后建设发展区；
- 2、优先发展和群众生活关系密切的项目；
- 3、先发展与城市景观面貌较密切的项目；
- 4、为避免城市发展区中的规划绿地被侵蚀，其规划用地范围应先行控制；
- 5、使邵阳市中心城区的园林绿化水平尽快达到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的评选标准；
- 6、在项目选择时先易后难，近期建设能为后期工作打基础的项目先上。

分期建设的主要原则是：

- 1、与邵阳市国土空间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相协调，合理确定规划的实施期限。
- 2、与邵阳市国土空间规划提出的各阶段建设目标相配套，结合城区建设实际情况，使城市绿地建设在城市发展的各阶段都具有相对合理性，满足市民游憩生活的需要。
- 3、结合城市现状、经济水平、开发顺序和发展目标，切合实际地确定近期的绿地建设项目。
- 4、根据城市远期发展要求，合理安排园林绿地的建设时序，注重远近期有机结合，保证城市的可持续发展。

二、分期建设规划

（一）近期建设规划（2021-2025年）：全面建设期

1、近期建设目标

近期建设以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和“国家森林城市”为目标，规划到2025年，邵阳市城市绿地率为20%，绿化覆盖率为22.40%，人均公园绿地面积5.40平方米/人。

2、近期建设重点

1) 重点扩建新建综合公园和专类公园，具体详见近期公园绿地建设一览表。

2) 加强城市的滨水绿带建设，对难以实施的地段，应提出控制要求，加强管理，待时机成熟分期分步实施。

3) 加强老城区绿化建设力度，改善城市中心区环境质量。严格控制新区建设的建筑密度，保证绿化用地。

4) 加强单位绿地及居住绿地建设，全面提高城市绿化水平。

5) 加强城市道路绿化，树立城市形象。

3、近期建设项目

1) 近期公园绿地建设

近期规划新建、扩建和需提质的公园绿地面积共293.55公顷，其中新建公园绿地平均造价为600元/m²，投资为30144万元，扩建公园绿地平均造价为400元/m²，投资为51008万元，提质公园绿地平均造价为300元/m²，投资为39537万元，建设总投资约120689万元。

近期公园建设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公顷）	备注
综合公园	雪峰公园	雪峰路与云山路东北侧地块	32.14	新建
	资江风光带	资江沿线	67.96	扩建
	合计		100.1	
社区公园	江北休闲广场	资江北路与西湖桥头交叉口	1.47	提质
	紫霞公园	新城大道与紫霞路西南侧地块	23.03	提质
	衡邵怀铁路公园（森）	邵阳大道与张家排路南侧地块	7.57	扩建
	金鸡塘公园（暂）	宝隆路北侧地块	2.1	新建
	合计		34.17	
专类公园	桃花公园（森）	湖口井路与金山路东南侧地块	42.3	扩建，体育健身公园
	双清公园	滨湖路与双清北路西侧地块	4.33	提质
	北塔公园	资江一桥东北侧地块	12.19	提质
	东塔公园	五一北路与东塔路东南侧地块	9.69	扩建

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公顷）	备注
	红旗河风光带	红旗河沿线	90.77	提质，滨水公园
	合计		159.28	
游园	全市	建成区域内	16	新建
	合计		16	
总计			293.55	

说明：以上表中数据均为规划城市建设用地范围内的面积。

2) 近期风景游憩绿地建设

近期规划新建的风景游憩绿地面积共 99.47 公顷，新建风景游憩绿地的平均造价为 400 元/m²，建设总投资为 49735 万元。

近期风景游憩绿地建设一览表

行政区域	项目名称	地点	面积（公顷）	备注
大祥区	桃花洞公园	西湖南路与桃花路交叉口南部地块	27.08	新建
	郑子岭公园	桃源路与桃花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	19.46	新建
	合计		46.55	
双清区	工业科普园	集仙路与大兴路交叉口东部地块	12.58	新建
	合计		12.58	
北塔区	狮子塘公园	中山路与白泥田路交叉口东南部地块	40.35	新建
	合计		40.35	
合计			99.47	

3) 近期防护绿地建设

近期防护绿地建设面积为 650.24 公顷，平均造价为 50 元/m²，投资为 3251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近期防护绿地建设一览表

序号	类型	防护绿地名称	面积（公顷）	宽（米）	备注
D-01	道路防护绿地	邵西大道两侧道路防护绿地	13.75	20	

序号	类型	防护绿地名称	面积（公顷）	宽（米）	备注
D-02	道路防护绿地	邵州西路—邵阳大道两侧道路防护绿地	71.92	20	
D-03	道路防护绿地	资江二桥桥头东侧和西侧匝道防护绿地	3.66	-	
D-04	道路防护绿地	雪峰路（邵州西路—中山路）两侧道路防护绿地	2.7	10	部分路段
D-07	道路防护绿地	西湖路与桃花路交叉口匝道防护绿地	0.9	-	
D-09	道路防护绿地	资江一桥南侧匝道防护绿地	0.95	-	
D-10	道路防护绿地	中山路（资光路至资田路）—谷洲路（古塘路至世纪大道）两侧道路防护绿地	18.15	20	部分路段
D-11	道路防护绿地	昭阳路（古塘路至怀邵衡铁路）两侧道路防护绿地	10.40	20	部分路段
D-16	道路防护绿地	世纪大道（谷洲路至衡邵怀铁路）两侧道路防护绿地	33.08	20	
D-17	道路防护绿地	沪昆高速公路（西湖南路—洛湛铁路路段）防护绿地	30.31	50	
D-18	道路防护绿地	新城大道（桃花路至建设南路、洛湛铁路至枫林路）	59.71	20	
T-01	铁路防护绿地	洛湛铁路和衡邵怀铁路（邵西大道至建设南路段）两侧防护绿地	102.69	10-50	
T-02	铁路防护绿地	洛湛铁路（建设南路至世纪大道段）两侧防护绿地	88.42	50	
T-03	铁路防护绿地	衡邵怀铁路（建设南路至铁路战场）两侧防护绿地	101.18	50	
T-04	铁路防护绿地	下河线和纸板厂专线铁路防护绿地	6.58	15	
Y-01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雪峰路至中山路 220KV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10.66	30	
Y-04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北塔路和龙山路沿线 110KV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12.526	20	
Y-05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北塔路至状元变 110KV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0.238	20	
Y-06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雪源路—石岭路—龙须塘路—古塘路（宝庆变至栗山变）110KV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25.066	20	
Y-07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崑山路至磨石变 110kv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0.904	20	
Y-08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雪源路至资洲变 110KV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0.444	20	

序号	类型	防护绿地名称	面积(公顷)	宽(米)	备注
Y-09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魏源路-资江一桥-东塔路-新华南路(磨石变至城东变)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16.05	20	
Y-10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宝庆变至桂花变 110KV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12.008	20	
Y-16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城东变至新华变 110KV 高压走廊防护绿地	8.392	20	
W-02	卫生防护绿地	江北污水、污泥处理厂	6.21	50	
W-03	卫生防护绿地	魏源路与资光路交叉口东北角卫生防护绿地	1.87	20-50	
W-05	卫生防护绿地	城西水厂卫生防护绿地	0.41	10	
W-06	卫生防护绿地	桂花渡水厂卫生防护绿地	4.68	20-30	
W-07	卫生防护绿地	雨溪污水处理厂卫生防护绿地	3.5	30	
W-09	卫生防护绿地	工业街水厂卫生防护绿地	0.51	10	
W-12	卫生防护绿地	红旗渠污水处理厂卫生防护绿地	2.37	30	
总计			650.24		

4) 近期广场建设

近期广场建设面积为 6.85 公顷，平均造价为 300 元/m²，投资为 1845 万元，具体建设内容详见下表。

近期广场建设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广场用地面积(公顷)
广场用地 G3	雪峰广场	中山路与雪峰路交叉口	1.47
	青云广场	雪源路与九江路交叉口	0.56
	电机广场	电机路与人大路交叉口	1.13
	建设广场	建设路与五一路交叉口	0.81
	古塘广场	古塘路与白云路交叉口	0.78
	枫林广场	枫林路与湖口井东路交叉口	1.4

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广场用地面积(公顷)
	合计		6.15

5) 近期附属绿地建设

提高居住区的绿化水平，积极加大单位附属绿地建设工作，要求 80% 的单位开展绿化美化工作，积极开展争创园林式单位活动，并做好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二) 远期建设规划（2026-2035 年）

远期建设规划目标和重点

(1) 总体目标：至 2035 年邵阳市中心城区绿地率 35.39%，人均公园绿地为 15.50 m²/人。

(2) 着重完善中心城区绿地系统的主控框架形态。

(3) 完善新建绿地的景观，增加游憩设施与活动项目；完成规划中确定而又尚未完成的绿地建设项目。此外，还应在保证绿化的前提下，以赋予一定的休闲功能为前提，运用多种方式争取绿化用地，除政府划拨外，可以租赁，有偿迁建等方式来获得绿化用地。

(4) 长期控制与短期实施相结合。一些主次干道的绿化带及公园绿地暂时达不到生态景观建设的要严格控制起来，有条件的应在短期内进快实施。局部地段实施有困难的，要积极创造条件，待时机成熟后再建设。

第十四章 城市绿线管理导则

城市绿线管理是建设部根据 2001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加强城市绿化建设的通知》提出的一项新举措。其目的是将城市绿地建设中的用地矛盾、利益平衡等复杂问题，尽量放在城市规划与管理过程中解决，从而大大提高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的可操作性和法律地位。

城市绿线，是指城市各类绿地范围的控制线，是城市规划区内依法规划、建设的城市绿地范围的边界控制线，是城市绿地建设的保障与基础。

本次邵阳市绿地管理导则以《邵阳市城市绿化管理条例》为依据，结合邵阳市实际情况制定。

一、绿线管理内容

（一）山体绿线控制

山体绿线指位于中心城区范围内山体绿地范围的控制线。

- 1、确定为城市绿地的山体一律划入绿线保护控制范围，如东塔山、佘湖山等。
- 2、一般坡度大于 15%，侵占山体的建设用地划入绿线控制范围。
- 3、山体与路的距离小于 100 米，则该过渡空间划入绿线控制范围。

（二）公园绿线控制

对于社区级以上的公园，在控制性详细规划中，应当划定不同类型用地的界线、规定绿化率控制指标和绿化用地界线的具体坐标，以图则加表格的方式进行控制。修建性详细规划应当根据控制性详细规划，明确绿地布局，提出绿化配置的原则或者方案，划定绿地界线。对于街旁绿地，以控制量的方式，可在详细规划中根据用地布局需要，适当安排，不以图则的形式加以控制。

（三）沿河绿线控制

规划在资江、邵水沿岸两侧各控制宽 30—50 米的绿带；在红旗河、枫江溪沿岸两侧各控制宽 10—20 米的绿带。

（四）铁路绿线控制

规划确定邵阳市中心城区内沿洛湛铁路、呼南高铁、衡邵怀铁路、宝庆电厂铁路专用线两侧分别设置 50 米宽的防护绿地，其中，经过老城区的洛湛铁路部分路段因现状道路和建筑的原因，应结合现状设置不低于 10 米的防护绿地；下河线、纸板厂专线两侧分别设置宽 15 米的防护绿地，若未来肉联厂至老火车站的铁路废弃，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将该段防护绿地调整为铁路遗址公园。

（五）道路路绿线控制

1、高速公路防护绿地：沿沪昆高速、二广高速、衡邵高速公路两侧分别设置宽 50 米宽的防护林带，其中二广高速和衡邵高速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故本次只对高速公路防护绿地提出宽度管控引导，不计入指标计算。

2、城市外围国道省道防护林带：320 国道、207 国道和 217 省道两侧各设置宽 30 米的防护林带，其中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城市外围道路，本次只提出宽度管控引导，均不计入指标计算。

3、城市快速路防护绿地：邵西大道、南环线、世纪大道、中山路-谷州路、昭阳路两侧各设置宽 20 米的防护绿地，其中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快速路，其道路两侧的防护绿地本次不计入指标计算。

4、城市其他主要道路防护绿地：邵州西路—邵阳大道两侧设置 20 米宽的防护绿地，雪峰北路、龙山路、南山路、建设路等道路两侧设置 10 米的防护绿地。

（六）高压走廊绿线控制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550KV 高压走廊两侧绿线控制宽度为 65 米，220KV 高压走廊两侧绿线控制宽度为 30 米；110KV 高压走廊两侧绿线控制宽度为 20 米。

二、绿线控制要求

（一）在绿线范围内，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以及批准的规划进行开发建设；不符合规划要求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应当限期迁出；近期不进行绿化建设而进行其他小型、临时性建筑活动的，应进行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二）绿线内的用地，不得擅自改作他用。因建设或者其他特殊情况，需要占用绿线内用地的，应调整邻近相应规模的用地作为补偿。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绿线范围内进行拦河截溪、取土采石、设置垃圾堆场、排放污水以及其他对生态环境构成破坏的活动。

（三）因特殊需要，确需占用绿线范围内的绿地、损坏绿化及其设施、移植和砍伐树木花草、或改变其用地性质的，当地政府应同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规划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审查，并征求当地居民意见，组织专家进行论证，并向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做出说明。

（四）城市绿线范围内的公共绿地、防护绿地、生产绿地、居住区绿地、单位附属绿地、道路绿地、风景林地等，必须按照《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公园设计规范》等标准，进行绿地建设。

第十五章 规划实施措施

一、规划实施条件

（一）国家历年来对城市园林绿化工作提出的方针政策和省、市的贯彻实施意见，将有力地推动绿化建设事业的发展。

（二）市领导的重视和认识到位，经济发展、社会进步的大好形势，舍得投资，舍得土地搞绿化，为规划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有关法规、通知、标准、规范为规划实施提供了法律保障。

（四）规划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以及部门间的协作成为规划实施的科学依据。

（五）培养一支高素质的园林专业队伍，是实施规划的技术保证。

（六）市民对园林事业的支持，是确保规划实施的群众基础。

二、规划实施措施

邵阳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的具体实施和国家园林城市的创建是一项艰巨而复杂的系统工程，各项工作必须统筹兼顾，合理解决，为此，规划的实施应有可持续发展的战略高度，也应有切合实际的可操作性，对若干重要问题及其对策必须明确与坚持。

（一）加强绿化宣传，提高全民生态意识

生态城市是一种稳定有序的建设过程，是社会和谐、经济高效、生态良好循环的人类居住形式，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增强，环境全面改善，资源利用率高，从而达到生产力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文明道德高尚的城市形态。绿化规划的实施必须高瞻远瞩，明确最高目标，同时也要提高全民的生态意识和绿地意识，更新观念，以生态优先为宗旨，构筑城乡一体化的绿化建设思想开展多渠道的宣传教育活动。

通过各类新闻媒体和举办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积极宣传创建园林城市的重要意义，宣传有关城市绿化的法律、法规，做到老幼皆知，家喻户晓，提高全民爱绿、护绿意识，尤其是各级领导干部的生态意识。充分发挥舆论的监督作用，对完成绿化任务不力的单位和占绿、毁绿等破坏绿化的不良行为予以公开曝光。通过各种渠道的宣传教育，使人们认识到不提高绿地率就丧失招商引资的条件，就会错失改善地方经济发展、改善人民生活的机遇，人力资源与资金资源将不可避免外流，这将对城市的建设带来不可弥补的巨大损失。把绿地建设提高到改善人居环境、投资环境、促进土地增值、改善城市形象的高度加以重视。定期举行优秀方案、优质绿化工程、园林单位和绿化先进

集体与个人的评选，充分调动各行各业关心绿化，支持绿化、参与绿化的积极性。广泛组织城市适龄居民参加义务植树，实施义务植树登记卡制度，植树存活率和保存率均不低于85%，尽责率达到80%以上。大力开展认建、认养、认管绿地活动，引导和组织群众建纪念林、种纪念树。

（二）完善法规，依法兴绿，依法治绿

1、加强城市园林建设立法工作，制定园林绿化法规，要在现有国家行政法规和城市园林化管理相关规定的基礎上，进一步完善有关的规章制度，作到“依法兴绿、依法治绿”。建立和完善城市绿化执法队伍，从严查处侵占绿地、非法砍伐、破坏绿化等行为。对违背规划、侵占绿地和破坏绿地的行为应照章严厉处罚。对超过标准完成绿地建设的单位予以奖励。城市规划建设部门应与园林管理部门携手合作，严格把好规划方案审批、建设监督、竣工验收及平时检查管理等四个环节。

2、严格保护绿化成果。所有已建成的园林绿地，不得以任何名义出让土地，改变性质，减少绿地面积。无法避让的情况下，占有已有绿地或移植树林，要经过规划主管部门和园林主管部门会同审核批准，并按规定异地补偿。

（三）落实绿化用地

1、土地是实现绿化的根本，必须严格遵照国家的规定，落实绿化用地。绿地系统规划一经政府批准，必须保持规划的严肃性，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擅自改变用地性质。在本规划确定前，已建或在建单位所占用的规划生态景观绿化用地，必须明确其在建筑使用期到限时不得重建，应拆房还绿，目前应按规定提高该用地范围内的绿地率，按高绿地率区进行建设管理。

2、绿地系统规划的实施是全社会各行各业的共同任务，各建设单位要认真贯彻执行政府有关规定，落实好工厂、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的“建绿”、“养绿”、“护绿”任务，新建项目要根据规划落实规定的绿化面积指标。

（四）多渠道、多方位的筹措建设资金

绿地建设以政府投资为主渠道。地方政府应将绿地建设纳入社会经济发展计划，加大绿地建设资金的投入，每年应从城市建设投资中提取3~5%的资金作为绿地建设费用，以达到园林绿化事业与国民经济和城市建设同步协调发展的要求。由市政府投资市级大型绿地的建设，区政府投资区级公园、街旁绿地的建设。

新建单位的附属绿地及居住区绿地建设费用，应列入建设总投资，由各建设单位及开发公司负责，保证绿地建设的顺利实施。道路绿地及道路红线以外的绿地建设费用，应列入道路建设总投资，由市政建设部门按规划与道路同步实施。

公共绿地属非直接盈利项目，除政府拨款以外，同时要充分利用市场经济环境形成多渠道的绿地建设投资体系。鼓励各企业单位及个人投资建设公园，可按照“谁投资谁收益”的原则走改革之路。在城市土地批租、转让地价的确定时，可考虑绿地的综合效益，将其所带来的土地增值部分返回到绿地建设中去。发动社会各行业投资建绿，鼓励集体、个人投资兴办园林绿化产业，以多种形式发展绿地。建立绿化基金，鼓励社会参与，使绿地建设有一个稳定的资金来源，用于绿地的建设、养护、古树名木及野生植物的保护等。

（五）全面绿化美化，突出主要方面

1、加强公园绿地建设。新建一批城市公园，市区每 500 米服务半径内建有一处 1000 平方米以上的公园绿地。

2、加强附属绿地建设。积极推行屋顶绿化和垂直绿化，新建小区、单位绿化面积占总用地面积的 35%以上，加大旧居住区改造力度，绿地率达到 25%以上，市区“园林单位”、“园林小区”占 60%以上。加强道路绿地建设，市区形成林荫路系统，城市干道绿化带面积不少于道路总用地面积的 20%，道路绿化普及率、达标率分别在 100%和 80%以上。

3、实施“拆围透绿、拆违建绿、拆临还绿、拆旧造绿”工程。为进一步改善城市形象，拆除一批封闭式围墙、违章建筑、临街店面，通过通透式围墙和绿地建设，还绿于民，还绿于城，使美丽的绿地景观和城市街景融为一体。

4、改造旧城，见缝插绿。旧城是城市中的一个特殊组成部分，旧城区的园林绿化水平直接关系到全市园林城市的建设。旧城区建设与改造中的园林绿地建设应重点抓好三个层次的工作，一是结合旧城区改造和拆迁，成片、成块的建设绿地，做到改造到哪里，绿化建设到哪里，特别应利用旧城区退二进三的契机，对产业发生转移的用地可优先落实街头绿地等，以增加城市中心区的绿量，其用地内的绿化建设应按新区标准控制。同时应重视滨河花园、道路绿带和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二是加强现有旧城内的屋顶绿化、天台绿化、垂直绿化、阳台绿化和庭院绿化，增加城市绿量；三是在绿地指标低、绿化用地紧张的地段，挖掘地面种植潜力，见缝插绿，做好绿化工作。

5、开发建设综合性苗圃。重视苗圃基地建设，根据绿化建设的需要，定向培育不同规格的各类树木，引进良种，定向选优，保证城市园林建设用苗的需要。邵阳市现有植物品种较少，需加强城市绿地系统生物多样性的研究，特别要加强区域性物种保护与开发的研究，在适地适树的原则下，有意识的培育和应用一批适应市区条件的具有特性、抗性优良的植物品种，凸显地域景观特色。要

种植“既好看又实惠”的树种，发挥三个效益作用。市区生产绿地总面积占城市建成区面积的 2%以上，城市各项绿化美化工程所用苗木自给率达到 80%以上。

6、按标准建设农民新村，积极改造城中村。严格按城市住宅小区要求进行规划建设，逐步建立较为完善的绿地系统和布置合理的公共服务设施。

（六）加强城市绿线管理，严格执行监督

城市规划、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在控制性详细规划中确定不同类型用地的界线、规划绿地率控制指标和绿化用地界线的具体坐标。在修建性详细规划中确定绿地布局，提出绿地配置的原则或方案，划定绿线。

城市绿线由城市规划、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根据经法定批准的城市绿地系统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确定，并向社会公布，接受公众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保护城市绿地、服从城市绿线管理的义务，对违反城市绿线管理的行为有权进行检举。因特殊情况，确需调整城市绿线的，由城市规划、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组织论证，进行公示，按法定程序审批后，方可调整。

（七）提高园林绿化的科技水平，为城市绿化提供技术支撑

在绿地规划设计、建设和养护中，既要更新理念，运用新技术、新材料与国际接轨，又要发扬传统造园艺术，弘扬中国园林文化。加强园林科学研究，建立绿地信息管理系统，利用遥感技术，进行绿地定量分析，为城市建设和管理当好参谋。引进园林科技人才，对现有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业务再教育，更新专业知识。定期组织基层从业人员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业务素质。

（八）加强绿地规划、建设及养护，明确责任

坚持高起点规划设计、高质量施工、高标准养护，不断增加精品绿地数量，提升绿化建设的整体水平。“三分种、七分养”，日常养护管理是提高城市绿地质量、发展和巩固绿化成果的关键。园林主管部门应按养护标准、管理规范对城市的一切绿地的养护管理负责检查、监督、指导。定期对现有绿地建设项目进行核查，未达标的按规划标准补绿。大力推广屋顶绿化和垂直绿化，增加绿化面积，提升景观效果和生态效益。为便于绿化管理部门对绿化进行养护，应在每区结合绿地设置 3-5 处生产管理用房，每处占地 500 平方米，用于堆放工具和小型机械。

建立绿化考核、评比制度，与各单位签定目标责任书，明确任务，加强对绿化建设、管理的督查力度。城市新区、居住区、单位附属绿地的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应实行统一规划设计、建设跟踪监督、竣工综合验收。绿化单项验收不合格的建设项目，不予通过项目综合验收。

（九）发挥一地多用的城市用地叠加效应

支持绿化部门及有关单位利用在规划绿地范围内兴办果园、林场、花圃、苗圃等园林生产绿地，并利用其自然景观兴办观光游览事业，以丰富人民文化生活，满足游览休息的需要，同时鼓励乡、镇和企事业单位兴办园林绿化事业，兴建公园或以绿化环境为主的游乐、体育事业，为本区增加绿地面积。在政策上给以优惠，广泛吸收各行业投资者参加城市园林产业的开发建设，兴办旅游观光区、苗圃、花圃、林场、果园、观光农业等，引进资金，引进先进技术，先进管理。